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2018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和目标设定情况

- 一、确定工作目标所依据的政策
- 二、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编制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二、部门预算收入情况
- 三、部门预算支出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 五、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情况
- 六、“三公”经费、会议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情况
- 七、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八、预算绩效管理项目情况
- 九、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报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和会议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一、财政拨款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市环境保护局是广州市人民政府对所辖区域实施环境保护行政管理的职能机构，主要职责包括：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标准；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负责编制环境功能区划，拟订全市环境保护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监督管理水体、土壤、大气、噪声、固体废物、机动车等环境污染防治工作；负责协调组织重大环境突发污染事件应急工作，调查处理重大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事故，协调和监督海洋环境保护工作。

（三）承担落实全市污染减排目标的责任。制定并组织实施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计划；统筹管理全市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核发重点企业污染物排放许可证；监督各区和有关单位落实减排任务。

（四）组织、指导并协调排污费的征收、管理和使用，会同有关部门编制环境保护专项资金预算，并组织实施。

（五）承担从源头上预防、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责任。受市政府委托组织对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管理权限审查综合性规划和专项规划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建设项目的环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监督建设项

目实施污染防治“三同时”制度。

（六）指导、协调、监督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参与生物多样性保护，组织开展对生态功能保护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及湿地的环境保护工作；指导、协调、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和生态示范区建设；牵头组织开展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工作。

（七）受市政府委托制定年度环境保护目标，并协调、指导区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

（八）负责民用核技术应用与辐射环境安全的监督管理和污染防治工作，协调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

（九）负责环境监察、监测、统计等工作；组织建设和管理环境监测网及信息系统；组织环境质量指数预测预报，组织编制环境质量报告书，发布环境状况公报和重大环境信息。

（十）组织开展环境保护科学技术研究，推广环保应用技术示范工程，组织对外环保科技与经济合作交流。

（十一）指导区环境保护工作；协助区管理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主要领导干部。

（十二）组织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友好型、资源节约型社会建设的宣传教育工作，推动社会公众和社会组织参与环境保护。

（十三）负责环境监察和环境保护行政稽查；组织实施

排污申报登记、排污收费等各项环境管理制度。

（十四）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环保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2018年纳入预算管理的单位共7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事业单位5个（含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1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4个）；其他单位1个。

详细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行政单位
2	广州市固体废物管理中心	参公事业单位
3	广州市环境信息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4	广州市环境技术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5	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6	广州市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7	广州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其他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2018年部门总编制数502人，其中：行政编制159名，事业编制315名。

在职实有人数447人，比上年增加了8人，其中：行政编制155人、事业编制279人、军转干编制5人、后勤服务人员8人。

离退休人员259人，比上年增加了8人，其中：离休3人、退休256人。

第二部分 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和目标设定情况

一、确定工作目标所依据的政策

2018年广州市环境保护工作要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按照“四个坚持、三个支撑、两个走在前列”的要求，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围绕国家重要中心城市定位，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和建设美丽广州，继续以改善环境质量、保障环境安全为核心，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巩固中央环保督察成果，确保大气、水、土壤环境质量持续向好。

二、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到2018年底，空气质量达标天数比例及PM_{2.5}、PM₁₀、臭氧年均浓度达到省下达我市的目标要求，其中PM_{2.5}确保稳定达到国家二级标准（35微克/立方米）；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100%稳定达标，国考、省考断面水质力争达到年度考核目标要求；土壤环境风险防控部门联动机制、污染地块名录动态管理机制基本建立；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总量减排完成省下达的年度目标任务。

（一）坚持从严治党，推动党建工作全面进步

1. 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始终将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党员干部头脑，聚焦抓重点、补短板、

强弱项；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组织“学报告、学党章”活动，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忠实践行“六个聚焦”，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2. 全面推进党建目标管理。落实党建工作主体责任，坚持将党建工作与环保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落实“三会一课”制度，认真开展党建工作目标管理考核和基层党组织书记述职评议工作；组织基层党支部委员培训，开展党支部工作标准化创建活动，继续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3. 扎实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深入推进基层正风反腐专项治理工作，认真开展纪律教育月活动，组织多种形式的廉洁文化进机关活动，教育引导党员干部遵规守纪。进一步严肃党内纪律，强化党内监督，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巩固和发展作风建设成果，永远把纪律挺在前面。

4. 规范干部选拔任用。把握正确的选人用人导向，严格按照选人用人规范流程，优化调配局机关处级领导干部和直属单位班子，适时开展干部职工轮岗交流工作，加强干部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强干部队伍业务素质和学法用法培训。

（二）强化源头防治，努力践行绿色发展理念

5. 统筹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按照市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的部署和要求，牵头组织落实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各项任务。出台《广州市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专项小组工作细则》，

建立健全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专项小组运行机制，加强小组各成员单位的沟通协作。

6. 完善生态保护红线体系。推动制定实施广州市划定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工作方案。按照国家、省的部署要求以及全省生态保护红线空间格局和分布建议方案，完善我市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工作。推进生态保护红线勘界工作。

7. 强化环保规划引领。组织实施《广州市城市环境总体规划（2014-2030年）》《广州市环境保护第十三个五年规划》《广州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规划》《广州市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规划（2017-2020）》《广州市重金属污染防治“十三五”规划》。统筹编制“广州市城市总体规划”生态环境方面内容。制定广州市实施农村环境保护三年行动计划方案。推进环保规划参与全市“多规合一”。

8. 优化环保目标责任考核。编制《广州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责任清单》。完善我市环保目标责任考核工作，引入市直相关单位环保职责清单。组织完成我市2017年度环保目标责任考核，配合做好省环保目标责任考核工作。

9. 提高环评审批服务水平。修订《广州市第一批免于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管理的建设项目名录（试行）》。强化技术评估。制定广州市规划环评工作程序指引和部分重点行业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工作指引。加大规划环评参与宏观决策力度。

10. 完成总量减排目标任务。编制实施《广州市2018

年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计划》，完成省下发的年度减排目标任务。按国家和省关于排污许可制改革的工作部署，做好相关行业企业的国家版排污许可证核发工作。组织开展我市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

（三）深化污染防治，确保环境质量持续向好

11. 深化工业燃煤污染治理。组织实施《关于加强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环境管理的通告》，全面完成燃煤机组及自备发电锅炉“超洁净排放”改造，按照燃气机组标准对其实施环境管理；组织实施燃煤机组“超洁净排放”改造水溶性粒子收集；组织生物质锅炉建设在线监控设施。

12. 强化机动车船等移动源污染控制。对轻型柴油车全面执行国V排放标准；力争基本完成公交车电动化替代。落实珠三角水域船舶排放控制区要求，推进使用低硫油，完成船舶燃油硫含量抽检不少于1000艘次的任务。

13. 推进挥发性有机物（VOCs）污染防治。按照“一企一方案”要求，完成省级VOCs重点监管企业和年排放量100吨以上市级重点监管企业综合整治。组织加油站储油库油气排放专项检查。

14. 深化扬尘精细化管控机制。强化建设工程扬尘巡查监管，推进施工现场配备安装扬尘在线监测设备。加大城市道路和公路扬尘防控力度，增加冲洗频次，延长保洁时长。加强对各工业企业煤堆、料堆等堆场扬尘的巡查监管。

15. 推进水污染综合防治。组织实施《广州市水污染防

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广州市水环境质量达标方案》，制定实施《广州市2018年水污染防治工作计划》。加强监测分析与督导督办，推动地表水环境质量达到上级考核要求。组织开展水环境专项执法及跨界联合执法行动。

16. 加强饮用水源保护。贯彻实施《广州市加强饮用水源保护区被调减区域环境保护工作方案》，推进饮用水源保护区标志建设，依法清理饮用水源保护区违法建设项目和非法排污口，开展年度饮用水源地环境状况评估工作。

17. 加大土壤污染防治力度。进一步摸清土壤污染状况，完成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全面推进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建立部门信息沟通机制，实行联动监管；加强对重点行业企业环境监管，定期公布土壤环境重点监管企业名单；继续做好再开发利用污染地块风险管控，逐步建立污染地块名录及其开发利用负面清单；推进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开展工业污染地块环境调查、风险评估和治理修复试点示范工程。

18. 推进重金属、噪声污染防治。印发实施《广州市重金属污染综合防治2018年度实施方案》。修订实施《广州市〈声环境质量标准〉适用区域划分》。继续整治饮食服务业、建筑工地及主城区高架桥噪声污染，加强学校周边、广场等重点区域噪声监管。

19. 加强辐射、固体废弃物和危险化学品环境监管。加强核技术利用项目环境风险防范管理，开展放射源环境保护风

险识别及分类管理研究。推进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做好固体废物 GIS 管理系统三期项目推广及运维工作。启动广州市废弃危险化学品处置安全环境管理技术研究。

（四）保持高压态势，着力解决突出环境问题

20. 落实中央环保督察整改。继续按照中央环保督察组和省、市的部署要求，扎实推进中央环保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推进按时保质完成各项整改任务。加强中央环保督察组交办案件整改，防止已整治问题反弹，督促做好长期问题的整治工作。

21. 加强环境执法监管。进一步完善环境监察任务书、环境监管网格化及移动执法信息化管理模式，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和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继续组织开展重点河涌流域“散乱污”场所清理整顿、排污许可证核查、规模化畜禽养殖等专项执法行动，强化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执法监管。完善挂牌督办和“黑名单”管理制度，推进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和环境污染责任保险相关工作。督促重点污染源如实向社会公开环境信息。

22. 加强环境信访工作。继续推进涉环保问题矛盾纠纷专项治理，采取领导包案、加强督导等方式破解环境信访难题；进一步规范完善环境信访办理，压实信访工作责任；深入推进环境违法行为有奖举报工作。

23. 加强环境应急管理。修订《广州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广州市环境保护局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组

组织开展环境应急演练和汛期环境安全检查等隐患排查专项行动。继续推进重点污染源工业企业应急预案编制、修编和备案管理。强化环境应急值守。

（五）抓好能力建设，稳步提升环境管理水平

24. 夯实环保法制基础。推进《广州市环境保护条例》《广州市大气污染防治规定》修订和广州市土壤污染防治立法工作。进一步完善环境保护“两法”衔接工作机制。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等为重点，加强环境法治宣传教育、环境政策宣导。

25. 推进环保机构改革。按照上级部署要求，推进全市环保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制度改革。指导各区开展环保监督检查员队伍组建，力争2018年基本实现责任、人员、资金和装备落实到位；建立健全队伍管理规范，制定《广州市镇（街）园区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员队伍管理指导意见》。

26. 加强监测能力建设。推进我市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事权上收，力争按上级要求完成我市国考及跨境断面水质自动站建设和实时数据联网等工作。继续做好重点河涌水质、空气质量监测发布点的数据监控和信息发布，做好空气质量预测预报和空气重污染应急预报会商工作。

27. 强化科技能力建设。加强广州市环境科研项目和科技成果管理平台推广应用。继续推进广州市及各区环境竞争力评价工作。更新PM_{2.5}来源解析结果，开展PM₁试点监测研究。进一步规范清洁生产审核程序。

28. 促进对外交流合作。以广佛同城化、广佛肇经济圈建设一体化为重点，继续开展广佛肇清云韶经济圈环保协商合作；做好我市与周边城市环境保护互联互通相关工作。加强穗港、穗澳环保企业交流与合作，组织参加国家、省、市有关会展。

29. 加强环保宣传教育。加强与媒体合作，加大对环保重点、亮点工作的新闻宣传力度。制定局微博、微信管理办法，扩大《珠江环境报》品牌影响力，进一步塑造环保宣传品牌。与企业、媒体、学校等多方联动，推动公众参与环境保护。继续开展广州环保“六·五”奖评选活动。

30. 开展信息系统建设。统筹推进市、区两级环境信息化建设。推进广州市污染源监管大数据应用信息化建设。启动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业务系统建设。推进加油站油气回收在线监控系统及 VOCs 企业监管系统建设。完善广州市环境信息资源共享平台功能。

31. 加快基础能力建设。推进广州市环境监测与预警中心项目建设，力争 2018 年 9 月底前完成竣工验收，2018 年年底完成搬迁并投入试运行。推进广州市废弃物安全处置中心二期项目规划建设。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编制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18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25,773.99 万元(见预算 01 表)，

其中：本年收入 25,773.99 万元；本年支出 25,773.99 万元。

二、部门预算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18年部门收入预算25,773.99万元（见预算02表），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5,773.99万元，占总收入100%。

三、部门预算支出情况

2018年部门支出预算 25,773.99 万元（见预算 03 表）。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0 万元，占总支出 0.02%；科学技术支出 494.77 万元，占总支出 1.9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15.31 万元，占总支出 10.9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89.72 万元，占总支出 2.29%；节能环保支出 17,579.23 万元，占总支出 68.21%；住房保障支出 4,288.96 万元，占总支出 16.64%。

按支出经济分类，包括：

基本支出 17,226.86 万元，占总支出 66.84%。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0,284.7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61.4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164.36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16.30 万元。

项目支出 8,547.13 万元，占总支出 33.16%，其中：部门项目支出 7,969.29 万元，市级财政专项资金（本级支出）577.84 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18年部门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25,773.99 万元（见预算 04 表），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5,773.99 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5,773.99 万元，其中：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18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5,773.99 万元。

按支出功能分类（见预算 05 表），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0 万元，占 0.02%；科学技术支出 494.77 万元，占 1.9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15.31 万元，占 10.9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89.72 万元，占 2.29%；节能环保支出 17,579.23 万元，占 68.21%；住房保障支出 4,288.96 万元，占 16.64%。

按支出经济分类，包括：基本支出 17,226.86 万元（见预算 05、06 表），比上年预算增加 4,352.53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国家统一政策调整行政事业单位薪酬待遇水平、编制内人员和离退休人员增加及公用支出标准调整；项目支出 8,547.1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942.48 万元（见预算 05、07 表），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国务院“约法三章”精神，厉行节约，压缩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18 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18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支出。

五、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情况

2018 年部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未安排支出。

六、“三公”经费、会议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预算

2018年“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332.14万元（见预算10表），比上年预算减少39.38万元，下降10.60%。其中：基本支出“三公”经费预算201.34万元，项目支出“三公”经费预算130.80万元。具体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60.88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总额的18.33%，比上年预算减少5.12万元，下降7.76%，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国务院“约法三章”精神，厉行节约，控制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0万元，与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56.17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总额的77.13%，比上年预算减少20.33万元，下降7.35%，主要原因是待报废停用2台其他用车、调拨减少1台特种专业用车和停止租赁5台执法用车。

公务接待费预算15.09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总额的4.54%，比上年预算减少13.93万元，下降48.00%，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国务院“约法三章”精神，厉行节约，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会议费预算

2018年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85.35万元（见预算10表），比上年预算减少18.45万元，下降17.77%，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国务院“约法三章”精神，厉行节约，控制会议费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18 年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 1,204.4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7.53 万元，下降 5.31%，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国务院“约法三章”精神，厉行节约，控制机关运行费支出。

七、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8 年政府采购预算财政拨款 3,299.91 万元（见预算 11 表），其中：基本支出政府采购预算 317.97 万元；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 2,981.94 万元。比上年政府采购预算减少 219.79 万元，下降 6.24%，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国务院“约法三章”精神，厉行节约，压缩支出，项目支出的政府采购减少。

八、预算绩效管理项目情况

根据《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18 年度部门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穗财绩〔2017〕102 号）规定，广州市环境保护局纳入 2018 年度部门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113 个，2018 年预算 8,547.13 万元（见预算 12 表）。

九、专业名词解释

1. 部门预算：指各部门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及其行使职能需要，组织所属各单位编制并逐级上报、审核、汇总，经财政部门审核后按程序依法批准的部门综合收支计

划。

2. 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其内容包括人员支出预算、公用支出预算两部分。

3. 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或跨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4. 市级财政专项资金：指根据《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穗府办函〔2017〕306号文）规定，经市政府批准设立，由市级财政安排，为支持我市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发展，具有专门用途和绩效目标，需进行二次分配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5. “三公”经费：指财政资金安排的，用于公务接待、公务用车、因公出国（境）等方面的经费。

6. 会议费：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

7.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报表

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2018年预算	支 出 项 目	2018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收入(财政补助收入)	25,773.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0
(一) 一般公共预算	25,773.99	纪检监察事务	6.0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科学技术支出	494.77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科技条件与服务	494.77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15.31
三、事业收入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168.48
四、经营收入		抚恤	1.57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5.26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89.72
七、其他收入		计划生育事务	238.4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1.30
		五、节能环保支出	17,579.23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7,625.92
		环境监测与监察	263.64
		污染防治	1,973.56
		自然生态保护	29.90
		能源节约利用	40.00
		污染减排	7,646.21

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2018年预算	支 出 项 目	2018年预算
		六、住房保障支出	4,288.96
		住房改革支出	4,288.96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25,773.99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25,773.99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九、上年预结转			
收 入 总 计	25,773.99	支 出 总 计	25,773.99

收入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 计	财政拨款收入（财政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 弥补收支 差额	上年 预结转
			小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总 计	25,773.99	25,773.99	25,773.99										
400001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10,903.54	10,903.54	10,903.54										
400002	广州市环境信息中心	1,170.47	1,170.47	1,170.47										
400004	广州市固体废物管理中 心	1,944.90	1,944.90	1,944.90										
400005	广州市环境技术中心	850.14	850.14	850.14										
400006	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9,181.58	9,181.58	9,181.58										
400007	广州市环境保护宣传教 育中心	1,084.59	1,084.59	1,084.59										
400008	广州市环境保护科学研 究院	638.77	638.77	638.77										

支出预算总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支出功能科目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公用支出		小计	部门项目支出	市级财政专项资金（本级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25,773.99	17,226.86	10,284.72	4,761.48	2,164.36	16.30	8,547.13	7,969.29	577.8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0						6.00	6.00	
201	11		纪检监察事务	6.00						6.00	6.00	
201	11	05	派驻派出机构	6.00						6.00	6.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94.77						494.77	494.77	
206	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494.77						494.77	494.77	
206	05	03	科技条件专项	494.77						494.77	494.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15.31	2,815.31	645.26	2,119.70	50.3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168.48	2,168.48		2,118.13	50.35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105.40	1,105.40		1,087.92	17.48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63.08	1,063.08		1,030.21	32.87				
208	08		抚恤	1.57	1.57		1.57					
208	08	01	死亡抚恤	1.57	1.57		1.57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5.26	645.26	645.26						
208	99	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5.26	645.26	645.26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89.72	589.72	351.00	238.72					

支出预算总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支出功能科目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公用支出		小计	部门项目支出	市级财政专项资金 (本级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210	07		计划生育事务	238.42	238.42		238.42					
210	07	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38.42	238.42		238.4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1.30	351.30	351.00	0.3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50.00	150.00	150.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01.30	201.30	201.00	0.3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579.23	9,532.87	5,921.71	1,480.85	2,114.01	16.30	8,046.36	7,468.52	577.84
211	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7,625.92	6,343.89	3,427.05	1,480.84	1,424.70	11.30	1,282.03	1,282.03	
211	01	01	行政运行	5,323.73	5,323.73	2,656.84	1,480.84	1,180.65	5.40			
211	01	03	机关服务	561.30	561.30	416.60		141.80	2.90			
211	01	04	环境保护宣传	1,007.35	458.86	353.61		102.25	3.00	548.49	548.49	
211	01	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227.12						227.12	227.12	
211	01	06	环境国际合作及履约	60.88						60.88	60.88	
211	01	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445.54						445.54	445.54	
211	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263.64						263.64	263.64	
211	02	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263.64						263.64	263.64	
211	03		污染防治	1,973.56						1,973.56	1,435.72	537.84

支出预算总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支出功能科目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公用支出			小计	部门项目支出	市级财政专项资金 (本级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211	03	01	大气	748.85						748.85	354.51	394.34	
211	03	02	水体	249.50						249.50	106.00	143.50	
211	03	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74.70						74.70	74.70		
211	03	05	放射源和放射性废物监管	22.00						22.00	22.00		
211	03	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878.51						878.51	878.51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29.90						29.90	29.90		
211	04	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29.90						29.90	29.90		
211	10		能源节约利用	40.00						40.00		40.00	
211	10	01	能源节约利用	40.00						40.00		40.00	
211	11		污染减排	7,646.21	3,188.98	2,494.66	0.01	689.31	5.00	4,457.23	4,457.23		
211	11	01	环境监测与信息	7,313.49	3,188.98	2,494.66	0.01	689.31	5.00	4,124.51	4,124.51		
211	11	02	环境执法监察	262.50						262.50	262.50		
211	11	99	其他污染减排支出	70.22						70.22	70.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88.96	4,288.96	3,366.75	922.21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288.96	4,288.96	3,366.75	922.2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75.18	1,075.18	1,075.18							

支出预算总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支出功能科目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公用支出		小计	部门项目支出	市级财政专项资金 (本级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221	02	03	购房补贴	3,213.78	3,213.78	2,291.57	922.2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2018年预算	支 出 项 目	2018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收入(财政补助收入)	25,773.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0
一般公共预算	25,773.99	纪检监察事务	6.00
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科学技术支出	494.7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科技条件与服务	494.77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15.31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168.48
		抚恤	1.57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5.26
		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89.72
		计划生育事务	238.4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1.30
		五、节能环保支出	17,579.23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7,625.92
		环境监测与监察	263.64
		污染防治	1,973.56
		自然生态保护	29.90
		能源节约利用	40.00
		污染减排	7,646.2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2018年预算	支 出 项 目	2018年预算
		六、住房保障支出	4,288.96
		住房改革支出	4,288.96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25,773.99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25,773.99
上年预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25,773.99	支 出 总 计	25,773.9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支出功能科目	2017年预算					2018年预算				
类	款	项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部门项目支出	市级财政专项资金(本级支出)			小计	部门项目支出	市级财政专项资金(本级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合 计	22,363.94	12,874.33	9,489.61	8,657.15	832.46	25,773.99	17,226.86	8,547.13	7,969.29	577.84
2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0		6.50	6.50		6.00		6.00	6.00	
201	11		纪检监察事务	6.50		6.50	6.50		6.00		6.00	6.00	
201	11	05	派驻派出机构	6.50		6.50	6.50		6.00		6.00	6.00	
206			二、科学技术支出	515.03		515.03	515.03		494.77		494.77	494.77	
206	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515.03		515.03	515.03		494.77		494.77	494.77	
206	05	03	科技条件专项	515.03		515.03	515.03		494.77		494.77	494.77	
208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00.95	2,200.95				2,815.31	2,815.31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140.14	2,140.14				2,168.48	2,168.48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89.53	889.53				1,105.40	1,105.4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50.61	1,250.61				1,063.08	1,063.08			
208	08		抚恤	1.57	1.57				1.57	1.57			
208	08	01	死亡抚恤	1.57	1.57				1.57	1.57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24	59.24				645.26	645.26			
208	99	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24	59.24				645.26	645.2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支出功能科目	2017年预算					2018年预算				
类	款	项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部门项目支出	市级财政专项资金(本级支出)			小计	部门项目支出	市级财政专项资金(本级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210			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35.70	435.70				589.72	589.72			
210	07		计划生育事务	202.34	202.34				238.42	238.42			
210	07	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02.34	202.34				238.42	238.4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3.36	233.36				351.30	351.3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20.00	120.00				150.00	150.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13.36	113.36				201.30	201.30			
211			五、节能环保支出	16,465.81	7,497.73	8,968.08	8,135.62	832.46	17,579.23	9,532.87	8,046.36	7,468.52	577.84
211	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6,788.86	4,679.55	2,109.31	2,109.31		7,625.92	6,343.89	1,282.03	1,282.03	
211	01	01	行政运行	3,786.02	3,786.02				5,323.73	5,323.73			
211	01	03	机关服务	485.59	485.59				561.30	561.30			
211	01	04	环境保护宣传	890.76	407.94	482.82	482.82		1,007.35	458.86	548.49	548.49	
211	01	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1,252.79		1,252.79	1,252.79		227.12		227.12	227.12	
211	01	06	环境国际合作及履约	66.00		66.00	66.00		60.88		60.88	60.88	
211	01	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07.70		307.70	307.70		445.54		445.54	445.54	
211	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205.87		205.87	205.87		263.64		263.64	263.6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支出功能科目	2017年预算					2018年预算				
类	款	项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部门项目支出	市级财政专项资金(本级支出)			小计	部门项目支出	市级财政专项资金(本级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211	02	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205.87		205.87	205.87		263.64		263.64	263.64	
211	03		污染防治	3,242.18		3,242.18	2,409.72	832.46	1,973.56		1,973.56	1,435.72	537.84
211	03	01	大气	350.80		350.80	350.80		748.85		748.85	354.51	394.34
211	03	02	水体						249.50		249.50	106.00	143.50
211	03	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76.53		76.53	76.53		74.70		74.70	74.70	
211	03	05	放射源和放射性废物监管						22.00		22.00	22.00	
211	03	07	排污费安排的支出	2,725.85		2,725.85	1,893.39	832.46					
211	03	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89.00		89.00	89.00		878.51		878.51	878.51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59.90		59.90	59.90		29.90		29.90	29.90	
211	04	01	生态保护	59.90		59.90	59.90						
211	04	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29.90		29.90	29.90	
211	10		能源节约利用						40.00		40.00		40.00
211	10	01	能源节约利用						40.00		40.00		40.00
211	11		污染减排	6,169.00	2,818.18	3,350.82	3,350.82		7,646.21	3,188.98	4,457.23	4,457.23	
211	11	01	环境监测与信息	5,870.18	2,818.18	3,052.00	3,052.00		7,313.49	3,188.98	4,124.51	4,124.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支出功能科目	2017年预算					2018年预算				
类	款	项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部门项目支出	市级财政专项资金(本级支出)			小计	部门项目支出	市级财政专项资金(本级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211	11	02	环境执法监察	259.90		259.90	259.90		262.50		262.50	262.50	
211	11	99	其他污染减排支出	38.92		38.92	38.92		70.22		70.22	70.22	
221			六、住房保障支出	2,739.95	2,739.95				4,288.96	4,288.9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739.95	2,739.95				4,288.96	4,288.9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05.60	805.60				1,075.18	1,075.18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934.35	1,934.35				3,213.78	3,213.7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2018年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1	2	3	4
合 计			17,226.8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284.72
301	01	基本工资	1,791.88
301	02	津贴补贴	4,219.13
301	07	绩效工资	2,012.2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15.98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1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075.18
301	14	医疗费	351.0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64.36
302	01	办公费	117.82
302	02	印刷费	16.64
302	03	咨询费	1.00
302	04	手续费	4.10
302	05	水费	11.9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2018年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1	2	3	4
302	06	电费	219.92
302	07	邮电费	145.24
302	09	物业管理费	197.88
302	11	差旅费	58.76
302	13	维修（护）费	118.13
302	14	租赁费	25.00
302	15	会议费	21.60
302	16	培训费	72.49
302	17	公务接待费	15.09
302	26	劳务费	61.59
302	27	委托业务费	57.18
302	28	工会经费	140.39
302	29	福利费	282.28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6.25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183.23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7.7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61.4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2018年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1	2	3	4
303	01	离休费	54.83
303	02	退休费	2,985.51
303	05	生活补助	1.57
303	09	奖励金	238.34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481.23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16.3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16.3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8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总 计			8,547.13
				其中：部门项目支出			7,969.29
				市级财政专项资金（本级支出）			577.84
			400001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2,770.63
				部门项目支出			2,192.79
				业务工作经费类			854.20
211	03	01	400001	广州市大气污染综合整治专项工作经费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3〕37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大气污染防治行动方案（2014—2017年）的通知》（粤府〔2014〕6号）、《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穗府办函〔2014〕61号），开展广州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规划年度评估等，开展挥发性有机物“一企一方案”核查及抽查，开展机动车工况法排气检测远程管理运维服务。明细为委托业务费、大气污染综合整治有关业务工作经费（差旅费、培训费等）	开展广州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规划年度评估等，形成相关管理制度、研究报告和评估报告，为下一步制定深化大气污染防治政策提供科学支撑。开展挥发性有机物“一企一方案”核查及抽查，确保相关区及相关企业切实按要求完成整治工作。确保机动车工况法检测站视频正常运行，录制整个检测过程，防止作弊。	130.80
211	11	02	400001	环境监督执法工作经费	根据《环境监察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令第2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环境监管执法的通知》（国办发〔2014〕56号）、《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穗府办函〔2017〕97号），执法监察支队开展环境监督执法、环境应急等工作。项目支出主要内容：日常监督执法、应急救援能力建设、执法全过程记录支撑服务项目、无人机租赁服务、应急值班人员和信访接待人员费用。明细为：差旅费、培训费、邮递费、执法服装费、执法和应急值班餐费等。	保障环境执法工作的正常有序开展，有效遏制环境违法行为的发生，督促排污企业加强环境管理。改善环境空气质量，促进我市经济社会更好发展。完善应急管理能力建设，提高环境应急处置能力。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创新执法监管方式，提升环境监察执法效能，严厉打击非法排污行为，切实保障群众环境权益。	63.2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8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211	01	06	400001	因公出国（境）经费	根据《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穗财编〔2014〕17号）和《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穗财编〔2014〕183号）规定的标准计算，组织：1.赴日本澳大利亚交流团组；2.赴俄罗斯波兰交流团组；3.涉台交流；4.港澳交流，明细为住宿费、伙食费、公杂费、出国（境）往返旅费、国（境）外城市交通费、培训费、出国（境）签证费、保险费、国际会议注册费、澳门环保展伙食补贴等费用、国际环保博览（香港）公杂费。	通过开展出国（境）交流、参加港澳国际环保论坛及博览会，学习借鉴国外环境保护与综合管理的先进理念、经验和技术，了解环境保护工作发展趋势，提高环保干部队伍业务素质和综合能力，推动我市生态文明建设体制改革，促进环境保护工作质量提高。	60.88
211	01	99	400001	城市环境综合整治专项工作经费	根据穗环办〔2016〕17号、穗环〔2014〕121号，城市环境综合整治专项主要包含常规环境管理中的研究及管理工作：统筹水污染防治工作、统筹重金属污染防治工作，协调推进重金属污染减排、示范工程建设，组织开展重金属污染防治考核工作；统筹噪声污染防治工作；统筹规模化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工作；统筹环境监测工作；统筹环境标准、污染源自动监控设备管理等内容。明细为常规性工作管理经费（含会议费、印刷费、培训费、差旅费、咨询费、其他商品和服务费）委托业务费。	有效控制城市环境污染和防止生态破坏，初步解决存在环境问题，使城市环境基础设施得到发展，城市环境质量得到改善。	23.06
211	11	02	400001	环境信访及投诉办理工作经费	根据根据《信访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431号）、《广东省信访条例》和《环境信访办法》、《广州市信访工作首办责任制试行办法》、《信访条例》，为切实解决影响群众生活的环境问题，维护社会稳定，加强信访受理和办理工作。同时，根据《广东省环境保护条例》，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对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举报，应当及时依法核查处理。对经查证属实的举报，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可以对举报人予以表彰或者奖励。 明细为：宣传费、有奖举报奖金。	受理、办理群众反映的环境信访问题，快速、有效解决影响群众生活的环境问题，维护社会稳定，鼓励公众监督和参与。	6.00
211	01	99	400001	环境政策专项工作经费	根据《广州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全面深化环境保护监督管理体制改革工作方案（2014年-2020年）的通知》、《广东省环境保护厅重点污染源环境保护信用管理办法》、《关于调整内设机构职能的通知》，以我市重点污染源为试点开展信用评价管理；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需开具守法证明的重点企业现场技术核查；对涉及环境保护的重要建议提案委托开展调查研究；委托相关科研机构、环境专业机构、高校开展环境相关政策研究。明细为：委托业务费。	通过开展以我市重点污染源为试点开展信用评价管理，提高企业环保意识；通过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需开具守法证明的重点企业现场技术核查，提高企业环保守法意识；通过对涉及环境保护的重要建议提案委托开展调查研究，确保顺利解决问题；委托相关科研机构、环境专业机构、高校开展环境相关政策研究，提高依法决策水平。	71.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8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211	03	01	400001	广州市机动车污染防治工作经费	根据《广州市大气污染综合防治工作方案（2014-2016年）》、《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广州市公安局 广州市交通委员会关于对在用汽车核发机动车环保检验合格标志的通告》，通过新车、油品的源头控制，环保标志管理，扩大实施黄标车电子抓拍执法区域，强化黄标车限行措施，实施机动车排气污染定期检查与维护制度、加强抽检执法等措施，健全在用车污染控制长效机制，加强对机动车全过程的排气污染控制管理。同时积极开展机动车污染防治的相关研究工作，加强与周边城市的联防联控，加强宣传，提高公众参与意识。明细为环保标志等印刷费，举报冒黑烟车奖励、扩大黄标车限行区域宣传费，委托业务费、差旅费、培训费等。	通过新车、油品的源头控制，环保标志管理，扩大实施黄标车电子抓拍执法区域，强化黄标车限行措施，实施机动车排气污染定期检查与维护制度、加强抽检执法等措施，健全在用车污染控制长效机制，加强对机动车全过程的排气污染控制管理。同时积极开展相关研究工作，加强与周边城市的联防联控，加强宣传，提高公众参与意识。	64.50
211	01	99	400001	珠江环境监管工作经费	按照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落实《广州市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建立良好的工作机制，制定年度工作计划，督促并指导成员单位积极开展污水处理系统、河涌、工业废水治理等珠江综合整治项目建设。进行流域水污染治理政策技术工作调研、交流与协调，建立重点污染源数据库。组织开展横渡珠江活动期间水质监控工作。向省上报考核结果，参加全省珠江综合整治考核会审。开展珠江综合整治工作的宣传。明细为常规性工作管理经费（含培训费、差旅费、其他商品和服务费）委托业务费。	进一步改善珠江广州河段水环境质量，主要地表水和近岸海域水体环境质量达到功能目标要求。	66.93
211	11	99	400001	“十三五”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工作经费	根据《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广东省节能减排“十三五”规划的通知》（粤发改环〔2017〕76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控制污染物排放许可制实施计划的通知》（粤府办〔2017〕29号）、《关于开展2017年度环境统计年报工作的通知》（粤环办函〔2017〕303号）等有关工作部署。本项目主要完成1.购买环境保护相关书籍；2.印刷环境统计手册等；3.参加排污许可和环境统计业务培训、开展相关调研工作；4.购买排污许可专业技术服务，购买环境统计咨询与调查服务。明细为：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委托业务费。	完成省下达我市的2018年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目标任务；按照国家、省的部署要求，组织完成有关行业企业国家版排污许可证的核发工作；按要求组织完成我市2018年环境统计等工作。	70.22
211	01	04	400001	广州市环境宣传、“三创”及科技交流工作经费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推进财政资金统筹使用方案的通知》、《广东省环境保护责任考核办法》、《关于开展2016年度全省环境服务业财务统计工作的通知》、深入开展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组织开展各项环境新闻发布、公众参与及全民环保科普活动；组织开展环保考核工作，修订考核办法，应对国家和省的考核检查；加强区域污染联防联控，开展区域污染联防联控调研学习；鼓励发展环保产业，组织相关企业开展交流活动，按照上级要求开展环境服务业财务统计工作；完善信息公开工作，做好网络舆情监控；继续配合开展创文、创卫相关工作；开展广州市绿色发展与环境竞争力评价研究，明细为委托业务费。	该项目主要用于扩大环境保护宣传，编制环保杂志，加强环保宣传教育培训。持续推进“十三五”创模、创文及创卫工作，完善环保考核相关工作，加强环保产业工作，开展广州市绿色发展与环境竞争力评价研究。	98.42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8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211	01	99	400001	环境保护立法专项工作经费	根据《中共广州市委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的意见》、《广州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全面深化环境保护监督管理体制改革工作方案（2014年-2020年）的通知》、《关于调整内设机构职能的通知》，研究广州市地方环保综合性、基础性立法修订问题，适应形式发展，委托相关科研机构、高校等开展大气、水、噪声、固废等法律法规的前期研究，修订草案等工作。为广州地方法律法规的制定、修订提供科学的依据及基础。明细为：委托业务费。	通过开展广州市地方环保综合性、基础性立法修订的研究，了解环境保护相关法律制定的可行性；为广州地方法律法规的制定、修订提供科学的依据及基础；提高环境保护统一监督管理水平，提高环保系统工作人员依法行政水平及执法水平。	10.00
211	01	04	400001	环保系统干部和专业技术人员培训经费	根据《广州市市直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培训费管理办法》（穗财编【2015】215号）和《广州市市直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会议费管理办法》（穗财编【2014】223号）规定的标准计算。本项目主要开支内容为：1. 赴省外高校开展业务培训；2. 开展2018年专业技术资格申报评审培训。明细：培训费、城市间往返交通费、市内交通费、往返伙食补贴、委托服务费。	通过开展业务培训和专业技术资格申报评审培训，提高环境保护干部队伍依法行政工作水平，使专业技术人员熟练掌握职称评审申报、面试答辩等政策，严格按市人社局要求完成2018年度职称评审工作任务。	83.39
211	03	99	400001	规划环评与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工作经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主席令第9号）、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主席令第48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53号）、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条例（国务院令第559号），本项目主要工作为：1、召开环评工作（培训）会议；2、聘请专家、法律人士，对环评相关工作进行咨询论证、环评管理业务指导等；3、参加或组织培训、学习、调研等产生的差旅费，邀请外地专家进行咨询、业务指导产生的差旅费；4、印刷工作相关资料；5、邮寄工作文件；6、购买工作相关书籍；7、加班或因公外出误餐；8、支付陆海统筹合同尾款，明细为：会议费、劳务费、差旅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费、伙食补助费、委托业务费。	加强规划环评管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建设项目验收管理工作，继续完善及规范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工作，确保经环评审批和竣工验收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可控。通过专家咨询论证，准确把握项目的技术问题和环境污染问题，有效控制项目建设可能产生的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预防环境风险，避免审批失误所造成的经济损失。	33.3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8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201	11	05	400001	派驻机构纪检工作专项经费	根据《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市纪委监委派驻机构纪检工作专项经费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穗财政〔2016〕156号），项目经费主要用于保障市纪委监委派驻市环保局纪检组开展纪律审查、监督执纪问责等工作，明细为：业务培训费和培训、办案经费（差旅费、市内交通费、购买办案业务书籍和资料印刷费、查证费、集中办案通讯费、集中办案房租费、集中办案伙食费等）。	在市纪委的坚强领导下，坚守责任担当，明确职责定位，忠实履行党章赋予的职责，聚焦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中心任务，认真开展监督执纪问责工作。	6.00
211	01	99	400001	环境保护法制专项工作经费	根据《关于印发全面深化环境保护监督管理体制改革工作方案（2014年-2020年）的通知》（穗环办〔2014〕104号）2.《关于调整内设机构职能的通知》（穗环〔2014〕121号），开展行政处罚、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委托律师向法院申请行政处罚强制执行、开展行政复议案件前期办理工作；制定有针对性的环境政策或专门针对相关问题的有效措施；开展全市环保法律法规的培训工作，编印、购买综合性环保法律法规汇编、环保法律法规和环保标准单行本，提高我市环境执法人员的环境法制能力水平。明细为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	通过委托代理行政处罚、复议、应诉，确保工作顺利开展，打击环境违法行为，通过开展挂牌督办工作，使环境违法企业被震慑。通过环境政策及重大问题的调研、座谈，借鉴兄弟城市先进经验，制定有针对性的环境政策。通过开展规范性文件廉洁性审查、举办法制及政策培训、购买法律法规汇编等资料，进一步提高依法行政及执法水平。	66.50
				机构运行保障类			280.80
211	01	99	400001	市环保局环境监控指挥中心物业管理费	根据广州市环境保护局物业管理采购合同，主要用于2018年1月至2018年12月市环境监控指挥中心的物业管理费用（安全保卫、车场管理、设施设备管理、卫生保洁等），明细为物业管理费。	该项目为常规工作，建立统一、实时、科学、高效的环境监控指挥中心，实现环境日常监管和对环境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通过本项目的实施，确保环境监控指挥中心的安全、正常运营，整合和提升广州市环境保护系统现有数据资源，充分发挥该指挥中心数据平台的优势。	100.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8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211	11	02	400001	环境监督执法租赁经费	根据《环境监察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令第2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环境监管执法的通知》（国办发〔2014〕56号）、《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穗府办函〔2017〕97号），执法监察支队开展环境监督执法、环境应急等工作。项目支出主要内容：日常监督执法、应急救援能力建设、执法全过程记录支撑服务项目、无人机租赁服务、应急值班人员和信访接待人员费用， 明细为：租赁费、委托业务费。	保障环境执法工作的正常有序开展，有效遏制环境违法行为的发生，督促排污企业加强环境管理。改善环境空气质量，促进我市经济社会更好发展。完善应急管理能力建设，提高环境应急处置能力。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创新执法监管方式，提升环境监察执法效能，严厉打击非法排污行为，切实保障群众环境权益。	87.32
211	11	02	400001	应急值班人员及信访人员费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广州市政府系统值班工作规范》，支队牵头承担市环保局应急值守职责，《广东省信访条例》，支队开展环境应急工作和环境信访工作，需雇请24小时环境应急事件接报、受理人员和值班司机及信访接待人员共16人费用， 明细为：人员工资、公积金和社保等费用。	保障环境应急工作能够及时高效处置，采取有效措施，控制污染，防止事故扩大，减少财产损失对人体健康、生命安全的危害。受理、办理群众反映的环境信访问题，快速、有效解决影响群众生活的环境问题，维护社会稳定。	93.48
				其他经常性项目			24.62
211	01	05	400001	广州市环境保护规划实施工作经费	根据市环保局2017年局工作要点，要突出环保规划引领作用，组织实施环境总规和十三五规划，为推动广州市环境保护规划编制和实施工作更上一个台阶，促进我市生态文明建设，特申请项目广州市环境保护规划实施工作经费，用于规划编制和实施的日常开支。 明细为调研经费、资料印刷费、专家咨询费。	通过经费使用，更好地推动我市环境保护规划编制和实施。	9.62
211	01	99	400001	内部审计专项工作经费	根据广州市内部审计条例， 聘请中介机构对往2017年度年已安排并实施的预算项目的实施过程和完成结果进行监督检查，出具审查报告；委托具有资质的中介机构，对局本级及6个直属单位的财经情况进行责任审计， 明细为：委托业务费、差旅费。	完成2017年度预算项目检查审查报告。完成局本级及6个直属单位的财经情况责任审计。	15.00
				购置类			27.05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8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211	01	99	400001	市环保局办公设备购置经费	按照本单位实际工作需要及依据广州市市属行政单位常用公用设施配置标准(穗财资[2012]300号)规定申报。根据《印发广州市环境保护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穗府办[2010]51号，局机关内设12个处室及1个执法支队（内设5个执法大队），共计17个内设机构，用于保障日常办公需要，明细为购置电脑、打印机、平板电脑、考勤机等。	为确保我市环保工作落实，保障正常办公需，根据实际工作需求及资产报废情况制定本预算。政府采购率100%，采购程序合法合规，设备到位率100%，设备使用率100%，设备使用满意率95%以上。	27.05
				信息系统建设改造类			119.30
206	05	03	400001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中心区域网络与安全设备升级改造建设	根据《广州市环境保护局2015年—2017年信息化安全规划》、《关于加快统筹推进市区两级环境信息化建设的实施方案》、《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等文件的要求，本项目主要通过优化、整改市环保局中心区域网络架构；升级中心区域网络核心设备；提升信息化基础设施性能及边界安全防护能力；重点在于加固现有的网络安全体系与完善信息安全环境，支持系统连续性运行，使其既适合本单位实际需求。环保局中心区域网络整改及信息安全防护建设，可以提升市环保局中心区域网络核心设备的处理能力，满足业务高峰期需要，同时提升了信息安全防护能力。明细为：信息网络购置更新费、测评费、项目管理费等。	提升环保信息化基础性能和安全防护能力，为全市范围的环保业务信息资源共享和业务协同应用提供支撑，以实现跨部门业务协同和资源共享，进一步提高全市环保信息安全服务体系。	111.00
206	05	03	400001	广州市环境监察综合移动执法系统二期项目	根据《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对市环保局2016年财政投资信息化项目方案审核的意见》(穗工信审[2015]116)、《广州市环境保护局环境监察综合移动执法系统二期项目技术开发合同书》、《广州市环境监察综合移动执法系统二期项目监理技术服务合同书》，主要完成系统功能开发、数据规范及协议编制、云平台资源租赁、终端设备采购、国家排污收费接口服务。明细为：委托业务费（服务费、云平台资源租赁费、设计费、测评费、监理费、管理费、软件研发费等）。	根据相关法规政策完善修改移动执法系统，搭建统一、规范、高效的综合移动执法系统，建立市、区、镇街三级监管体系。	8.30
				维护装修类			48.00
211	01	99	400001	市环保局环境监控指挥中心维修工程项目	根据《广州市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简单维修改造项目造价参照标准公用事业价格收费标准》（穗财资〔2012〕300号）、公用事业价格收费标准，同时考虑市场物价水平变化等因素的影响，项目经费主要用于2018年1月至2018年12月市环境监控指挥中心的维修工程费用，主要包括办公室地面、天花、走廊内墙脱落翻新，卫生间、楼顶防水补漏处理，大楼外围墙加固处理、新能源交流充电桩及安装等，支明细为维修（护）费、设备（安装）费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确保环境监控指挥中心的安全、正常运营，整合和提升广州市环境保护系统现有数据资源，充分发挥该指挥中心数据平台的优势。	48.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8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其他一次性项目			838.82
211	01	05	400001	广州市国家（广东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划定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的若干意见》，本项目经费用于生态保护红线划定的外包服务，包括按照国家和省的技术要求，识别已有法定保护区，评价生态功能重要区，与城乡规划衔接后形成红线方案。明细为委托业务费。	按照国家和省的要求，完成全市生态保护红线划定。	40.00
211	03	02	400001	广州市饮用水源保护区边界确定及标志标准化设置建设项目	根据《广州市饮用水源保护区划调整方案》中边界的界定，通过现场勘察测绘确定保护区边界坐标、标志牌的位置坐标，形成满足精度要求的电子地图，并确定设置标志牌的位置坐标，其成果须与市环保局环境监控指挥中心信息系统实现整合，为全面掌握区划调整后广州市饮用水源保护区情况，设置标志牌、直观了解饮用水源保护区内的违法建筑和排污设施等情况提供地图基础，明细为委托业务费。	按照《广州市饮用水源保护区划调整方案》中的保护区划界定，进行精确勘察测绘，绘制精度较高的广州市饮用水源保护区陆域与水域边界电子地图，并将保护区内敏感地物和按照《饮用水源保护区标志技术要求》确定的界标、警示牌、宣传牌等的位置坐标纳入电子地图中。图层制作完成后将整合到广州市环境监控指挥中心。	68.00
211	01	05	400001	制定广州市生态保护红线勘界方案	根据《广州市城市环境总体规划（2014-2030年）》划定的生态环境管控区管理要求，在分析研究和细化生态保护红线范围的基础上，研究生态保护红线勘界方案和需要配套政策，研究其与土地利用规划成果、城乡规划成果特别是控制性详细规划成果的划定、放线等工作的衔接问题，细化生态保护红线勘界任务、目标和职责分工，实现经济与环境在空间上协调发展，并为之提供政策依据。项目开支范围主要包括技术服务费等，明细为：委托业务费。	该项目在总结城市环境总体规划相关研究工作基础上，提出生态环境空间保护红线勘界方法，制定生态保护红线勘界方案，项目绩效目标是完成《制定广州市生态保护红线勘界方案》报告。	59.5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8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211	03	99	400001	广州市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项目	根据《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州市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工作方案的通知》（穗府[2017]13号），本项目主要工作为：1、在前期基础信息调查的基础上，进行地块风险初步筛查，确定初步采样调查的企业和工业园区名单；2、初步采样；3、样品分析测试与数据上传；4、长期样品保存；5、污染地块清单和优先管控名录确定；6、成果汇总。明细为：1、委托高校或科研院所开展项目相关工作的委托业务费。2、土壤污染防治专项经费（包括外出开会、现场勘查、培训等）	按照国家、省和广州市政府要求，开展广州市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环境质量调查，掌握污染地块分布及其环境风险情况，构建重点行业企业用地环境质量基础数据库，为广州市土壤环境质量管理、土壤污染防治和环境监管提供技术支撑。	100.00
211	03	02	400001	调整后广州市饮用水源保护区标志建设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广州市饮用水源保护区的批复（粤府函〔2016〕358号）；委托专业机构开展现场调研、资料收集、实地勘察、数据处理，制作并安装饮用水源保护区标志，明细为业务委托费。	通过开展调整后广州市饮用水源保护区标志建设项目，加强对调整后广州市饮用水源保护区保护力度，提高我市水环境管理工作水平。	20.00
211	04	99	400001	广州市自然资源核算方法体系与资产负债表研究	容：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健全自然资源产权制度和用途管制制度的要求。委托相关单位开展广州市自然资源核算方法体系与资产负债表研究，主要包括基础数据收集与整理、核算方法体系研究报告编写、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研究报告编写、核算工具开发等。 明细为委托业务费（主要用于差旅费、会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印刷、邮电费、交通等。）	项目拟通过自然资源核算、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编制将环境价值纳入传统核算范围之内。预计编制完成《广州市自然资源核算方法体系研究报告》、《广州市自然资源核算手册》及《广州市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编制研究报告》；完成建立广州市自然资源核算及其资产负债表统计的核算工具。	29.9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8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211	03	99	400001	制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技术指引	申请依据：《关于规范火电等七个行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的通知》（环办[2015]112号）、《中共广州市委办公厅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推进行政审批“条块结合、四级联动、以区为主、中心下移、集成服务”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穗办电〔2015〕17号），委托技术服务单位开展研究工作，明细为：委托业务费。	委托技术服务机构制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技术指引。	15.00
211	03	01	400001	广州市大气污染源清单建设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3〕37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大气污染防治行动方案（2014—2017年）的通知》粤府〔2014〕6号、《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大气污染综合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穗府办函〔2014〕61号，项目经费主要用于大气污染源排放清单建设及动态更新，完善大气污染源排放清单与环境统计、污染源普查的衔接机制。明细为业务费（具体用于污染源清单编制、集群计算机运行机、印刷、燃料动力、资料购买、补充监测、会议、差旅等方面）。	在以基准年为2016年广州市排放源清单编制工作的基础上，进一步对排放源清单进行动态更新，对污染源进行补充完善，建立基准年为2017年广州市大气污染源排放清单，完善大气污染源排放清单与环境统计、污染源普查的衔接机制，为针对性地开展污染防治及进行防治措施效果评估提供技术支持。	100.00
211	03	01	400001	气候气象条件变化对广州市空气质量变化影响研究	根据《广州市大气污染综合防治工作方案（2014-2016年）》、《关于深化环境监督工作的实施意见》，本项目经费用于：1.研究广州市气候、气象变化规律，研究影响空气质量变化的气象因子的定量化和指数化方式方法。2.研究广州市污染源排放和空气质量变化规律，研究污染源排放的时间（季节）和空间分布特征与变化，分析污染物排放对空气质量定量影响和统计关系。3.研究气候气象因子变化与空气质量变化的统计关系，研究气候气象变化对空气质量影响的不确定性。4.获得近年广州市气候气象因素对广州市的空气质量影响，研究建立评价广州市空气质量年际变化的客观气象判定依据。明细为委托业务费。	建立气候气象因素对广州市空气质量影响的客观评价方式，对近年空气质量变化进行客观评价和预测未来气象因素对空气质量变化的影响。	30.00
211	03	99	400001	广州市重点企业污染场地摸查及土壤污染管控措施研究	根据《广州市土壤环境保护与综合治理方案》、国务院关于印发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在现有工作基础上，扩大“退二”后工业企业污染场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摸查范围，进一步掌握重点行业企业用地中的污染地块分布及其环境风险情况，为广州市土壤环境质量管理、土壤污染防治和环境监管提供技术支持。明细为：委托业务费。	开展编制广州市重点企业污染场地摸查及土壤污染管控措施研究报告，为广州市土壤环境质量管理提供技术支持。	98.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8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211	03	05	400001	广州市放射源环境防护风险识别及分类管理研究	根据《中共广州市委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化环境监督工作的实施意见》《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2017年市政府工作报告>部署工作责任分工的通知》，搜集欧盟、美国等国家核与辐射利用项目管理资料，分析研究放射源利用项目环境防护风险评估和分级管理的可行性。通过学习、吸收先进国家及国内一些发达城市在放射源管理方面已有的成熟经验，结合广州市实际情况开展放射源环境安全风险评估工作，完成我国部分大中城市放射源的生产、使用、储存、处置现状及环境防护风险防控情况和日常监管情况调查调研报告。完成广州市放射源环境防护风险识别、防控措施及分级管理政策研究报告。明细为委托业务费及放射源污染防治专项经费。	按照广州市委市政府要求，开展广州市放射源环境防护风险识别及分级管理研究，分析放射源利用项目中的环境防护风险和分级管理的相应对策，有利于提高广州市监管水平，防止发生辐射安全事件，为探索全市放射源监督管理提供理论支撑。	22.00
211	01	04	400001	广州市镇（街）园区专职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员骨干业务培训经费	根据《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建立镇（街）园区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员队伍实施方案的通知》（穗府办函【2017】224号），开展市镇（街）园区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员骨干业务培训。明细为：培训费。	通过开展市镇（街）园区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员骨干业务培训，提高专职环保员骨干的业务能力，使其能切实起到专职环保员队伍中的骨干作用，以点带面，进而提升整个专职环保员队伍的业务能力。	36.00
211	03	01	400001	广州市臭氧前体物种类解析及污染特征研究	根据《广东省大气污染防治行动方案（2014—2017年）》粤府〔2014〕6号，在2016年广州市臭氧污染特征及前体物排放源分区控制措施研究项目及源清单编制工作的基础上，通过监测手段动态更新广州臭氧前体物种类，研究臭氧前体物光化学活性组分及时空分布特征。明细：委托业务费（包括污染源清单编制费用、集群计算机运行时费用、印刷费、燃料及动力费、资料购买、补充监测费、项目管理费、其他费用等）。	通过对典型站点进行监测得到各站点臭氧前体物种类特征及活性情况。	29.21
211	01	99	400001	广州市环保统一监督管理机制与环境责任管理研究专项工作经费	根据《关于深化环境监督工作的实施意见》、《关于印发全面深化环境保护监督管理体制改革工作方案（2014年-2020年）的通知》、《关于调整内设机构职能的通知》及国家、省、市相关文件要求，委托相关科研机构、环境专业机构、高校开展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及广州市环保统一监督管理机制与环境责任管理相关研究。从环境管理学理论出发，结合广州实际情况，研究建立广州市环境保护统一监督管理的理论框架，在最新法规政策要求下，构建面向垂直管理工作机制，研究基层环保机构及执法机构的建设；研究环境保护责任管理实施的可行性以及如何实施。开支明细为：委托业务费。	通过开展环境保护责任管理等工作机制研究，了解实施环境保护责任管理等工作机制的必要性及可行性；通过研究，了解政府及其部门的环保责任等信息；通过开展相关工作机制研究，提高统一监督管理水平；通过对研究成果的学习，提高环保系统工作人员依法行政水平。	18.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8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211	03	04	400001	广州市废弃危险化学品处置安全环境管理技术研究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危险化学品安全环境综合治理实施方案》，开展广州市废弃危险化学品环境管理调查，并开展废弃危险化学品环境管理技术研究，提出废弃危险化学品环境管理技术方法，以掌握我市废弃危险化学品环境管理特点、存在问题，并确定废弃危险化学品分级管理清单，并完成《广州市废弃危险化学品处置安全环境管理技术研究报告》、《广州市废弃危险化学品处置过程环境安全管理技术规范（建议稿）》。明细为：委托业务费。	通过开展广州市废弃危险化学品环境管理调查，并开展废弃危险化学品环境管理技术研究，提出废弃危险化学品环境管理技术方法，以掌握我市废弃危险化学品环境管理特点、存在问题，并确定废弃危险化学品分级管理清单。	25.00
211	01	05	400001	广州市生态保护红线现场勘界设标（试点）	根据《广州市城市环境总体规划（2014-2030年）》、生态保护红线勘界方案，在全市选取试点红线区，现场设立标识，确保红线得到严格保护。明细为勘界设标费用。	完成广州市生态保护红线试点区域现场勘界设标	30.00
211	01	05	400001	广州市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规划编制项目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广州市土壤环境保护与综合治理方案》，在结合国家和全省土壤污染防治工作要求、总结广州市已开展的土壤污染防治工作基础上，分析广州市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的重点区域，编制《广州市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规划》，制定广州市污染土壤治理与修复计划，选择典型区域开展土壤污染成因分析工作，初步分析土壤污染来源。明细为：委托业务费。	根据国家和全省土壤污染防治工作要求，编制广州市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规划，确定治理与修复的重点区域、治理修复计划，选择典型区域开展土壤污染成因分析前期工作，初步分析土壤污染来源。	70.00
211	03	99	400001	建立生态环境状况评估体系	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中共广东省委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的意见》、《中共广州市委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的意见》（穗字〔2014〕1号）。为切实做好我市环境保护监督管理体制改革工作，根据《全面深化环境保护管理体制改革工作方案》（穗环办〔2014〕104号），委托相关服务机构开展生态环境状况评估，并建立评估体系。明细为委托业务费。	完成广州市重要生态功能区生态环境状况评估研究，并形成广州市生态环境状况及区域环境状况评估报告。	12.21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8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211	01	05	400001	《广州市城市环境总体规划（2014-2030年）》实施评估	根据《广州市城市环境总体规划（2014-2030年）》，分年度对《广州市城市环境总体规划（2014-2030年）》实施情况进行评估，明细为评估技术咨询费。	2018年度100%完成《广州市城市环境总体规划（2014-2030年）》年度实施评估报告	15.00
211	01	05	400001	《广州市环境保护第十三个五年规划》中期评估	根据《广州市环境保护第十三个五年规划》，评估《广州市环境保护第十三个五年规划》自印发以来的实施情况，根据评估结果合理调整规划部分内容，推进规划更好地实施。明细为技术咨询费。	2018年度100%完成《广州市城市环境总体规划（2014-2030年）》年度实施评估报告	3.00
211	03	02	400001	广州市近岸海域污染防治对策研究	根据广东省环境保护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十个部门关于转发《近岸海域污染防治方案》的通知（粤环函[2017]904号），委托专业机构开展现场调研、资料收集、近岸海域水质现状及变化趋势分析、水污染物排入及治理状况、近岸海域主要环境污染问题及成因分析、污染物排放控制目标的确定、污染防治及环境保护政策和措施分析等。明细为业务委托费。	通过开展广州市近岸海域污染防治对策研究工作，制定我市可具操作性的近岸海域污染防治实施方案，落实《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加强近岸海域环境保护工作，改善近我市近岸海域环境质量状况，维护海洋生态安全。	18.00
				市级财政专项资金（本级支出）			577.84
				其他经常性项目			577.84
				排污费专项			577.84
211	03	01	400001	广州海事局2018年船舶大气污染防治专项经费	开展广州市船舶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强化港口和船舶环保管理的相关措施，涉及燃油抽检、排放控制区政策实施、LNG动力船舶试点改造等工作	开展船舶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加强港口环保管理，减少船舶污染排放，改善广州空气质量。	221.7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8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211	03	01	400001	重点污染源防治工程-广州万利达纸制品有限公司脱硫除尘超低排放一体化除尘除雾器改造工程	广州万利达纸制品有限公司已建成1x150t/h燃煤锅炉改造烟气脱硫、脱硝设施和湿式电除尘工程，现在原有脱硫吸收塔内部安装一体化除尘除雾器（冷凝式）。	完成一体化除尘除雾改造工程，改造后整体工艺烟尘削减量可减少9.95吨/年。	7.60
211	03	01	400001	重点污染源防治工程-增城永耀纸制品有限公司一体化除尘除雾改造工程	增城永耀纸制品有限公司已建成1x280t/h燃煤锅炉改造烟气脱硫、脱硝设施和湿式电除尘工程，现在原有脱硫吸收塔内部安装一体化除尘除雾器（冷凝式）。	完成一体化除尘除雾改造工程，改造后整体工艺烟尘削减量可减少22.8吨/年。	7.84
211	03	01	400001	中山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处理三甲胺腥臭废气新型生物载体的研发与关键技术研究项目	项目在总结生物过滤技术处理含三甲胺、氨、硫化氢等恶臭废气的基础上，拟开发一种以粘土、分子筛等为基料，加入一定量的有机质，针对含三甲胺恶臭废气处理的新型、高效生物除臭载体	通过对企业清洁生产项目的补助，达到节能减排和良好的经济效益，企业开展清洁生产的力度加大，对清洁生产审核中提出的中、高费方案按期实施，能有效地控制环境污染、节约能源、降低材料损耗、提高经济效益。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示范成功，能为社会的环境污染治理技术带来革命，主要体现在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	6.40
211	10	01	400001	广州发展新能源有限公司从化明珠工业园分布式光伏示范区万宝冰箱4.1 MWp项目	利用布置在广州万宝集团冰箱有限公司厂房及车间屋顶上的光伏组件经日光照射后，形成低压直流电，经汇流箱汇流后引至逆变器，逆变成三相交流电，引至万宝公司低压系统。光伏系统所发电量主要由厂房及车间内的负荷就近消耗，余电上网。	通过对企业清洁生产项目的补助，达到节能减排和良好的经济效益，企业开展清洁生产的力度加大，对清洁生产审核中提出的中、高费方案按期实施，能有效地控制环境污染、节约能源、降低材料损耗、提高经济效益。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示范成功，能为社会的环境污染治理技术带来革命，主要体现在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	40.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8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211	03	01	400001	广州市林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新滤筒托座在烟尘等速采样方法上的运用研究项目	通过研制烟尘采样滤筒活动托座，可降低玻璃纤维滤筒的破损率。	通过对企业清洁生产项目的补助，达到节能减排和良好的经济效益，企业开展清洁生产的力度加大，对清洁生产审核中提出的中、高费方案按期实施，能有效地控制环境污染、节约能源、降低材料损耗、提高经济效益。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示范成功，能为社会的环境污染治理技术带来革命，主要体现在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	4.00
211	03	01	400001	环境保护部华南环境科学研究所生活垃圾焚烧飞灰无害化安全限值及健康风险评估研究	项目基于低温催化裂解降低二噁英含量及重金属固化技术处理飞灰的工艺，通过飞灰无害化处理前后污染物（二噁英、重金属）测定、无害化飞灰毒理安全性评价及生物毒性测试、无害化飞灰健康风险评估，确定无害化飞灰安全限值，并提出飞灰资源化利用的安全性指导意见	通过对企业清洁生产项目的补助，达到节能减排和良好的经济效益，企业开展清洁生产的力度加大，对清洁生产审核中提出的中、高费方案按期实施，能有效地控制环境污染、节约能源、降低材料损耗、提高经济效益。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示范成功，能为社会的环境污染治理技术带来革命，主要体现在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	6.80
211	03	01	400001	中山大学广州市典型污染季节大气细颗粒物浓度垂直变化规律及其演化特征	（1）研究大气细颗粒物浓度垂直季节和日变化特征；（2）研究细颗粒物垂直变化和气象因素的关系；（3）利用外场观测和模式模拟相结合的方法，综合分析典型重污染过程的大气细颗粒物演化特征；（4）识别影响大气细颗粒物浓度的关键大气物理、化学过程，为广州地区大气污染控制减排决策提供建议。	通过对企业清洁生产项目的补助，达到节能减排和良好的经济效益，企业开展清洁生产的力度加大，对清洁生产审核中提出的中、高费方案按期实施，能有效地控制环境污染、节约能源、降低材料损耗、提高经济效益。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示范成功，能为社会的环境污染治理技术带来革命，主要体现在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	6.4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8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211	03	02	400001	中国科学院广州地球化学研究所水体中抗生素检测方法及其应用研究	建立水体中磺胺类、大环内酯类、四环素类、喹诺酮类等最常见不少于10种抗生素的检测方法；系统调查珠江广州河段水体中抗生素污染水平和沿岸部分重点排放源（医院、污水处理厂、畜禽水产养殖场等）抗生素排放。	通过对企业清洁生产项目的补助，达到节能减排和良好的经济效益，企业开展清洁生产的力度加大，对清洁生产审核中提出的中、高费方案按期实施，能有效地控制环境污染、节约能源、降低材料损耗、提高经济效益。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示范成功，能为社会的环境污染治理技术带来革命，主要体现在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	12.00
211	03	01	400001	中国科学院广州地球化学研究所广州市柴油车尾气主要污染物排放因子及成份谱研究	通过对在我市运行的柴油车主要污染物的排放因子（CO、SO2、NOX、PM）及其排放特征谱的调查、测定与更新，了解柴油车尾气排放对广州市环境空气质量中的PM、O3、重金属等的贡献情况，为我市制定环境空气质量控制政策提供科学依据。	通过对企业清洁生产项目的补助，达到节能减排和良好的经济效益，企业开展清洁生产的力度加大，对清洁生产审核中提出的中、高费方案按期实施，能有效地控制环境污染、节约能源、降低材料损耗、提高经济效益。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示范成功，能为社会的环境污染治理技术带来革命，主要体现在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	9.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8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211	03	02	400001	广东工业大学印染废水苯胺类化合物达标排放关键技术研究	项目采用优势菌种筛选、定植、菌种协同与菌剂强化的技术工艺，提高电子传递效率，减少苯胺化合物的累积，通过定植提高系统运行的效率和稳定性，进一步优化菌群结构，最终实现印染废水苯胺类化合物达标排放的目标。	通过对企业清洁生产项目的补助，达到节能减排和良好的经济效益，企业开展清洁生产的力度加大，对清洁生产审核中提出的中、高费方案按期实施，能有效地控制环境污染、节约能源、降低材料损耗、提高经济效益。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示范成功，能为社会的环境污染治理技术带来革命，主要体现在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	4.40
211	03	02	400001	广州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巴江河流域水环境整治小流域重整关键技术示范研究	通过调研，全面掌握巴江河流域社会经济发展和城市建设、污染防治的技术和管理、流域水质现状、防洪治涝现状、小流域综合环境现状。以小流域重整为示范提出巴江河流域重整体系。逐步改善与修复巴江河流域生态环境，及解决存在的主要环境问题，保障流域人民群众的宜居生存环境、生产环境。	通过对企业清洁生产项目的补助，达到节能减排和良好的经济效益，企业开展清洁生产的力度加大，对清洁生产审核中提出的中、高费方案按期实施，能有效地控制环境污染、节约能源、降低材料损耗、提高经济效益。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示范成功，能为社会的环境污染治理技术带来革命，主要体现在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	11.40
211	03	01	400001	宏昌电子活性颗粒碳+活性炭纤维吸附与脱附回收有机气体项目	项目采用活性炭纤维（ACF）和颗粒活性炭结合，对环氧树脂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进行独立吸附处理，使废气排放达标，饱和的活性炭纤维及活性炭经蒸汽脱附再生，脱附的有机气体经冷凝后作为溶剂回收利用	通过对企业清洁生产项目的补助，达到节能减排和良好的经济效益，企业开展清洁生产的力度加大，对清洁生产审核中提出的中、高费方案按期实施，能有效地控制环境污染、节约能源、降低材料损耗、提高经济效益。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示范成功，能为社会的环境污染治理技术带来革命，主要体现在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	118.6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8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211	03	01	400001	博控自动化基于物联网的饮食业油烟浓度在线监控综合系统	项目采用专利技术传感器监测油烟浓度、物联网传输	通过对企业清洁生产项目的补助，达到节能减排和良好的经济效益，企业开展清洁生产的力度加大，对清洁生产审核中提出的中、高费方案按期实施，能有效地控制环境污染、节约能源、降低材料损耗、提高经济效益。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示范成功，能为社会的环境污染治理技术带来革命，主要体现在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	6.00
211	03	02	400001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污水处理厂工艺升级改造工程	本项目将原“厌氧+射流曝气氧化沟”工艺改造为“厌氧+缺氧+微孔曝气氧化沟（A2O微曝氧化沟）”，以提高现有生化池脱氮除磷效果。项目改造完成后，广州白云国际机场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可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标准中A类标准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中两者较严值。	通过对企业清洁生产项目的补助，达到节能减排和良好的经济效益，企业开展清洁生产的力度加大，对清洁生产审核中提出的中、高费方案按期实施，能有效地控制环境污染、节约能源、降低材料损耗、提高经济效益。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示范成功，能为社会的环境污染治理技术带来革命，主要体现在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	115.70
			400002	广州市环境信息中心			826.28
				部门项目支出			826.28
				业务工作经费类			114.31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8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211	11	01	400002	环保在线监控数据技术核查工作经费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环境保护部“十二五”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考核办法的通知》国办发〔2013〕4号文的要求，本项目主要对国家重点监控企业的污染源自动监测数据进行有效性审核工作，检查数据采集传输仪的数据传输情况，并对其上传的数据是否符合《污染源在线自动监控（监测）系统数据传输标准》进行核查，按照相关要求安排人员到现场对数据采集传输仪进行检查；每天安排人员值守，检查企业数据上传情况并对上传的在线监控数据进行核查工作，保障企业上传数据的完整性，编写各类报表。开支明细：委托业务费（现场技术核查工作、在线监控值守工作、专家评审费、培训费、印刷费等）。	通过开展在线监控数据技术核查工作和在线监控数据值守工作，加强我市污染源自动监控数据的完整性和有效性，提高通过有效性审核的自动监测数据在总量减排核算和考核、排污费或者环保税收、环保行政处罚及污染源信息发布等方面的作用，达到为环保工作服务的效果。	52.31
211	11	01	400002	市环境信息中心机动车排放监督管理数据巡查保障工作经费	根据《关于实施机动车排气污染定期检查与强制维护制度的通告》穗环〔2010〕75号、《关于启用广州市机动车排放监督管理系统（二期项目）的通知》（穗环〔2012〕127号）、《关于印发<广州市密封放射源电子标签管理工作程序（试行）>的通知》（穗环〔2012〕61号）文的要求，本项目主要是对机动车检测站进行现场巡检、应急处理，对新建检测站进行有效性审核，对机动车数据进行分析汇总；对放射源企业进行巡检，电子标签核发、安装、更换；对巡更棒等设备的进行维护。开支明细：委托业务费（巡检费、维护费、交通费、印刷费、培训费、专家费等）。	通过开展防止机动车检测作弊，保障检测站检测业务正常运行，支持机动车排气污染定期检查与强制维护制度的实施，减少机动车尾气排放，保证我市的空气质量；通过开展放射源电子标签核发巡检工作，加强对放射源管理，提高放射源信息化监管水平。	62.00
				信息化运行维护类			443.00
211	11	01	400002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2018年度信息系统运营维护项目	根据《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 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广州市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穗工信审【2017】144号）文的要求，本项目主要为保障环保业务、日常办公顺利开展，对机房环境和硬件设备、办公网络进行维护；对办公和视频会议所需的信息化设备进行维护，根据市政府部署把业务系统迁移至市电子政务云服务平台，确保信息安全，确保应用软件无故障运行，向广大企业和市民提供更流畅的网上办事服务，并利用丰富而稳定的门户网站宣传环保工作情况。开支明细：委托业务费（通信链路租赁费、云平台租赁服务费、项目监理费、咨询设计费）、项目管理费。	对环境监控指挥中心大楼内桌面设备、服务器存储设备和机房设备、网络及信息安全设备进行运维保障，同时保障全市机动车检测平台、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测平台等18个应用系统和门户网站的正常使用。根据环保业务需要，运维工作延伸至12个区环保局、外驻环保局直属单位及全市64家机动车检测站和56个重点污染源。	443.00
				信息系统建设改造类			268.9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8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206	05	03	400002	广州市水、气、土壤污染防治业务系统建设及相关应用升级改造项目	根据穗工信审【2017】144号文的批复，本项目主要是建立水污染综合整治信息系统、环境法制平台、加油站油气回收在线监控系统、建筑工程颗粒物在线监测系统、餐饮油烟监控系统；对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机动车排气监管系统、环保人事管理系统进行升级改造等。开支明细：系统建设费，云平台租赁费，监理费，咨询设计费，项目管理费用，测评费等。	通过建设水环境综合信息系统、加油站油气回收在线监控系统，土壤环境信息化管理平台，环境法制系统，2018年完成项目招标，签订建设合同，监理合同，完成需求规格说明书确认工作，加油站油气回收在线监控系统上线使用。	100.00
206	05	03	400002	广州市污染源监管大数据应用信息化建设项目	根据市工信委关于市环保局2017年财政投资信息化项目方案审核的意见（穗工信审（2016）503号）文的批复，建设环保守法核查系统、GIS系统、挥发性有机物监管系统、原点信息管理系统；收取土壤监测数据和进行大数据挖掘分析；对行政许可事项统一办理系统和环保电子政务平台进行升级。开支明细：项目管理费、项目监理费、安全测评、验收测评、系统建设费、云平台费用、咨询设计费。	通过对污染源监管大数据分析，推动全市环境信息资源的共享，提升环境数据资源使用价值，探索整体环境质量状况和污染源排放情况之间的关系，提升环境智能的决策分析水平。	168.97
			400004	广州市固体废物管理中心			692.20
				部门项目支出			692.20
				业务工作经费类			33.70
211	11	02	400004	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协助处置工作经费	一、申请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环境保护部令第34号）。二、开支内容：1、协助建立突发性危险废物污染事件联动处理机制，组织相关单位对突发性危险废物污染事件进行应急响应，对6家应急单位政策补助；2、更新购买必需的应急装备材料，确保应急装备到位，做好应急工作准备。三、开支明细：应急联动经费、应急专用材料费。	通过开展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协助处置项目，预防和减少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控制、减轻和消除突发环境事件引起的危害，规范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工作，保障公众生命安全、环境安全和财产安全，更好地做好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工作。	12.5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8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211	03	04	400004	固体废物监督管理工作经费	一、申请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国家环保总局令第5号）、《关于印发“十三五”全国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督查考核工作方案》的通知（环办土壤函[2017]662号）。二、开支内容：根据固体废物管理要求，委托外单位提供固体废物申报登记技术咨询服务，聘请律师提供法律咨询，印刷《医疗废物转移联单》，召开固体废物申报登记和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等培训会议，现场检查企业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情况，参加环保部或省市环保部门会议或学习，邮寄文件资料。三、开支明细：技术咨询费、聘用律师费、印刷费、工作误餐费、差旅费、邮递费。	通过开展固体废物监督管理项目，不断规范我市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处理处置过程，摸清我市固体废物产生处置情况，掌握清楚企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的产生种类、数量及其流向等情况，为开展固体废物管理工作提供指导依据。监督企业依法开展固体废物转移、处置等活动，提高全市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工作水平。	21.20
				机构运行保障类			9.50
211	03	04	400004	固体废物监督管理工作车辆租用经费	一、申请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环境保护部令第34号）、《关于转发“十三五”全国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督查考核工作方案》的通知（粤环办函〔2017〕139号）、《关于广州市环境保护局所属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方案的批复》（穗编字〔2013〕90号）。2018年广州市党政机关、事业单位车辆租用审批表（二）二、开支内容：年租赁7座商务车1辆。三、开支明细：车辆租赁费（配司机）、车辆燃油费、路桥费、停车费。	通过到企业开展现场固体废物核查、检查，不断规范我市固体废物处理处置过程，监督企业依法开展固体废物转移、处置等活动，提高全市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工作水平。	9.50
				信息化运行维护类			19.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8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211	03	04	400004	广州市固体废物管理中心2018年度信息化系统运营维护项目	根据《广州市环境保护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通知》，对整个广州市固体废物GIS管理信息系统进行运维管理，包括针对云平台上运行的系统运维进行保障，对系统运行过程中暴露出的不足进行修改优化，对固管中心、区环保局以及企业提供技术支持，确保危险废物、严控废物、医疗废物的信息化管理稳定性，更好的保证广州市固体废物GIS管理信息系统的运行，主要包含系统日常运维、系统优化更新、系统培训与疑难解答以及云平台软硬件资源租赁等内容，并包含1次系统内测（第三方渗透性检测）。开支明细为：委托业务费。	对整个广州市固体废物GIS管理信息系统进行运维管理，包括针对云平台上运行的系统运维进行保障，对系统运行过程中暴露出的不足进行修改优化，对固管中心、区环保局以及企业提供技术支持，确保危险废物、严控废物、医疗废物的信息化管理稳定性，更好的保证广州市固体废物GIS管理信息系统的运行	19.00
				信息系统建设改造类			10.00
206	05	03	400004	广州市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信息系统	根据《市工信委关于市环保局2017年财政投资信息化项目方案审核的意见》，本项目建设内容共包括10部分，其中新建内容为5部分、改造升级内容为5部分。新建内容包括：新建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企业自评打分模块、考评监管移动端APP、危险废物管理计划申报管理模块、规范化管理资料备案管理模块、RFID智能监管子系统（对现有已安装设备的3家处置单位的车辆进出情况实现RFID动态监管）。升级改造内容包括：固废申报登记系统优化、GPS监管平台升级改造、一期系统功能模块迁移集成、其他功能优化完善、完善系统培训资料。开支明细：委托业务费。	通过组织开展系统试运行工作、组织开展内部验收、第三方测评，方能向市工信委申请验收。开展系统操作培训工作，发函启用系统，跟进实施情况。	10.00
				其他一次性项目			620.00
211	03	99	400004	我市珠江流域环保项目固废子项世行贷款本息	申请依据：《关于实施世界银行贷款“广州市珠江流域综合治理”项目危险处理子项的转贷协议》。开支内容：偿还世行贷款本金及利息。开支明细：偿还世行贷款本金及利息经费。	该项目主要是用于“广州市废弃物安全处置中心项目处置中心”（基建项目）建设转贷的世行贷款1000万美元所需偿还的贷款本金及利息。按时偿还贷款本息，保障广州市外债能够及时偿还，保障处置中心项目顺利进行。年度偿债率100%。	620.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8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400005	广州市环境技术中心			297.64
				部门项目支出			297.64
				业务工作经费类			263.64
211	02	03	400005	广州市环境科研与科技成果管理业务工作经费	申请依据：根据《关于广州市环境保护局所属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方案的批复》（穗编字〔2013〕90号）以及《广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印发实施环境科研项目和科技成果管理办法的通知》（穗环〔2016〕47号）。开支内容：1、组织召开40次以上平台相关的专家咨询会（座谈会）；2、组织本单位管理内、业务骨干以及邀请相关专家对国内先进环保技术进行调研和考察，了解并引进适合广州需求的环保先进技术；3、组织平台管理人员参加环保技术相关的大型展会并布展，更大范围的了解环保技术信息，并推介平台；4、组织开展环保技术科普知识以及最新环保科技信息的整理发布。该项目开支明细：会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差旅费等。	通过运营和管理广州市环境科研项目和科技成果管理平台，引导科技人员登记、申报项目，扩充广州市环境科研项目、环保科技成果和先进技术设备装备项目库；利用环保科技平台，展示项目库中的环境科研项目、环保科技成果和先进技术设备装备项目，促进环保科研信息的互联互通，推动科研成果转化，引导环保产业发展。	46.24
211	02	03	400005	环境决策咨询应急专家工作与重点行业环保技术储备专项工作经费	申请依据：《关于广州市环境保护局所属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方案的批复》（穗编字〔2013〕90号）。开支内容：1、召开2次以上的建设项目环境管理与环境决策咨询专家委员会咨询会议，5次以上突发环境事故应急专家咨询会议；2、组织人员对国内外先进环保技术工程和工艺进行考察跟踪，完成若干个环评技术规范或治理技术适用性的科学研究课题；3、组织专家对50项环保主管部门（市及区县环保局）委托的污染场地调查风险报告、危废处理企业生产规模核查、环保投诉技术论证等开展技术咨询工作；4、10人次参加国内有关技术学习和培训。该项目开支明细：邮寄费、会议费、劳务费、印刷费、其他交通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咨询费、差旅费等。	完成市环保局委托的40个项目的技术评估工作，承担市环保局环境决策咨询专家的管理工作，组织应急专家在事故发生时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与大院校科研机构等合作开展4项有关环境管理、治理技术适用性等方面的科学研究；选派10名技术骨干参加各类技术培训和学习等。	108.50
211	02	03	400005	财政补助资金项目及重点企业清洁生产审核技术评估工作经费	申请依据：《关于广州市环境保护局所属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方案的批复》（穗编字〔2013〕90号）；开支内容：财政补助资金项目及广州市重点企业清洁生产审核项目的技术评审工作经费，主要是聘请专家对此类项目进行评审，包括召开会议、材料审查、现场核查、出具技术评审意见等。开支明细：项目材料邮寄费、会议费、劳务费、印刷费、其他交通费、技术档案整理等。	完成财政补助资金项目及重点企业清洁生产审核技术评估100项，为项目的环保行政审批和验收提供技术支撑依据，进一步规范环保专项资金的合理使用，确保审批项目达到预期的环境绩效。	58.6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8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211	02	03	400005	环境影响报告书技术咨询评估工作经费	按照《关于广州市环境保护局所属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方案的批复》（穗编字〔2013〕90号）开支内容：组织召开专家咨询会40个，主要用于组织召开各类项目评审的专家咨询会、资料印刷费、资料邮寄费、劳务费、外地专家交通住宿费用等。开支明细：印刷费、邮电费、会议费、劳务费、其他交通费用、档案整理费用等。	通过组织专家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规划环评文件、后评价环评文件等进行评审或咨询，出具各类环评文件的技术评估意见。	50.30
				信息化运行维护类			20.50
211	11	01	400005	广州市环境技术中心2018年度信息化运维项目	申请依据：《关于广州市环境保护局所属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方案的批复》（穗编字〔2013〕90号）以及穗工信审【2017】144号；开支内容：依据《关于广州市环境保护局所属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方案的批复》（穗环人〔2007〕38号）工作职能，委托广州市电子政务服务中心、中国电信广州分公司、其他具备第三方运维服务资质的专业运维公司，对技术中心办公大楼各信息软硬件、政务网络服务、云平台资源租赁等工作进行运维服务。开支明细：委托业务费	通过对系统的维护，提高信息系统的稳定性、可靠性和高效性，进一步提高环境技术中心信息化水平。保障技术中心业务的正常运作，能够满足高效业务管理的需求，通过信息化手段从质的方面提高技术中心的工作效率，通过多样的网络手段加快环保日常工作交换处理的流转速度。保证核心数据的安全，尽可能排除存在的安全隐患。	20.50
				信息系统建设改造类			13.50
206	05	03	400005	广州市环境技术中心2018年度信息化建设项目	申请依据：《关于广州市环境保护局所属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方案的批复》（穗编字〔2013〕90号）以及穗工信审【2017】144号；开支内容：依据《关于广州市环境保护局所属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方案的批复》（穗环人〔2007〕38号）工作职能，委托具备专业资质的第三方软件开发公司，对技术中心业务系统、专家库系统进行升级改造建设。开支明细：委托业务费，包括应用系统开发费用、项目监理费等	实现广州市建设项目环评与环保专项资金申报管理系统流程及类型自定义，可以根据业务需要对不同类型的业务流程进行自定义设置，选择不同的业务走向，满足广州市环境技术中心业务发展的需要，提高工作效率。	13.50
			400006	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3,629.70
				部门项目支出			3,629.70
				业务工作经费类			719.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8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211	11	01	400006	监测站执法（信访）监督监测工作经费	<p>申请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369号）。开支内容：该项目经费为执法（信访）监督监测经费。1、用于执法过程中我单位暂不具备分析能力的项目委托分析劳务费，2、监测人员番禺、花都、南沙、增城等地监测住宿费，3、环境执法监测与环境质量预测预警技术交流会会议费，4、实验室分析及采样用专用材料费，5、监测人员外出监测误餐费及外出监测饮用水、手套等安全防护用品等其他商品及服务支出。 开支明细：监测差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监测工作误餐费补助、会议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p>	<p>通过配合广州市环保局环境执法支队开展日常的执法（信访）等监督工作，为广州市污染控制、环境监管、环境行政执法、排污收费核定、以及环境信访工作提供环境污染依据。完成相关环境案件的废水、废气、噪声、电磁辐射、油烟、恶臭、有机废气、固废等执法监测工作。</p>	154.00
211	11	01	400006	广州市重点污染源与总量减排监测工作经费	<p>申请依据：穗环办〔2012〕31号。开支内容：该项目经费为市重点源与总量减排监测经费，用于1、委托社会机构监测河涌费用，样品分析外包劳务费；2、监测人员在番禺、花都、从化、增城、南沙等监测住宿差旅费，国内交流学习差旅费；3、采样枪等采样、实验分析用专用材料费；4、召开综合分析技术交流会及全市环境监测工作会议、区县站长监测工作座谈会；5、外出监测人员误餐费；6、外出监测所需劳保用品、饮用水、社会调查用品等。 开支明细：差旅费、专用材料费、会议费、外出监测伙食补助费、其他商品与服务支出、劳务费。</p>	<p>对国控重点污染源企业每季度监测一次，国控污染源在线设备比对每季度监测一次，重金属污染控制企业每季度监测一次，生活垃圾处理企业每季度监测一次，挥发性有机物企业、加油站（储油库）、部分市属重点企业等进行每年监测一次。</p>	162.00
211	11	01	400006	应急监测工作经费	<p>申请依据：穗府〔2017〕5号、《广州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穗环〔2014〕28号开支内容：该项目经费主要用于1、我站环境应急监测人员24小时定点驻勤住宿费2、应急监测人员及核辐射监测工作误餐费；3、应急演练培训费、4、到相关省市调研应急建设情况、学习交流差旅费；5、应急防滑鞋、应急监测交通费等其他不可预见费用。 开支明细：差旅费、应急演练及相关技术培训费、监测工作误餐补助费等其他商品服务支出。</p>	<p>开展环境应急监测24小时驻点执勤，确保及时有效完成污染事件的应急监测工作，为妥善处置突发环境污染事件提供决策依据，为保障环境安全提供技术支撑。对重点湖泊、水库蓝藻等浮游植物进行预警监测，为蓝藻过度繁殖预警和灾害控制，确保水生态安全；对辐射环境预警，迅速有效处置辐射突发污染事故。</p>	40.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8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211	11	01	400006	经营收入成本性支出工作经费	申请依据：经营收入成本性支出，依据粤价函[1996]64号\粤环[1996]95号文开支内容：如：1、国内学习交流、监测工作差旅费、2、监测工作误餐、3、数据传输费等联系通讯费、4、汇算清缴、专家论证、监测采样等相关劳务费、5、监测大楼电费、6、监测报告等印刷费、7、监测办公费、8、其他工作所需费用。 开支明细：印刷费、办公费、劳务费、误餐费、差旅费、通讯费、电费、监测工作误餐补助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保证我站常年开展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监测、委托监测、室内环境质量监测、放射性与电磁辐射监测、在线比对监测等工作，为各委托单位提供准确有效的监测数据。	73.00
211	11	01	400006	大气颗粒物源解析工作业务化工作经费	申请依据：城管[2015]158号。开支内容：1、大气颗粒物采集、分析、试剂耗材、滤膜、模型运算等费用；2、在线源解析数据委托分析；3、聘请专家对项目进行咨询、论证等。4、临时聘请人员项目搬运、采样、分析等；5、采样、分析用专用材料等。 开支明细：样品、模型运算分析外协费、专用材料费、专家咨询论证费、临聘人员劳务费。	通过开展大气颗粒物源解析工作业务化项目，通过科学合理的源解析方案开展源解析工作，得到每年广州市的PM2.5的组成，解析当年度广州市的PM2.5来源组成，为广州市的PM2.5的防控及对策提供科学支持。	106.00
211	11	01	400006	机动车污染防治工作经费	申请依据：《广东省机动车排气污染防治条例》、《广州市机动车污染防治规定》、穗府办函〔2014〕61号）（穗字〔2016〕6号）开支内容：1、评审材料、管理规定等印刷2、技术人员技能培训3、技术学习、交流会议等差旅4、机动车通讯数据传输5、标志核发等办公费6、市机动车检验机构排检验监管会议7、标志核发点人员、遥测、检测点人员误餐费8、标志核发服务外包、遥感排气检测设备技术服务、比对监测、专家评审劳务费等；9、标准物质等专用材料；10、巡查交通费、饮用水等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开支明细：差旅费、邮电费、办公费、会议费、印刷费、专用材料费、培训费、劳务费、检测工作误餐补助、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通过开展机动车环保标志核发，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与环保部门联网技术条件审核，强化机动车排气定期检测监管，开展机动车排气遥感检测，加强冒黑烟车查处等一系列工作，有效控制机动车排气污染，改善广州市环境空气质量。到年底，空气质量达标天数与上年度持平或略有增加。	121.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8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211	11	01	400006	实验室能力验证和比对工作经费	<p>申请依据：根据《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总局令第163号）、CNAS-CL01、《关于印发《环境监测质量管理规定》和《环境监测人员持证上岗考核制度》的通知》（环发[2006]114号）及《关于印发《广东省环境监测质量管理规定（试行）》等四项制度的通知》（粤环[2008]101号）等。开支内容：1、召开环境监测技术等贯彻、交流会会议，2、开展比对培训费，3、评审、复审人员工作误餐费，4、标准样品、标气等专用材料，5、培训学习交流差旅费；6、专家评审、考核劳务费；7.资料印刷；8.专家差旅费。 开支明细：专用材料费、专家评审劳务费、培训费、会议费、印刷费、其他商品与支出、差旅费。</p>	<p>根据CNAS-CL01《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准则》、《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准则》等要求，对广州市环境监测网络开展环境质量监测和污染源监测质量监督、质量管理体系核查，加强广州环境监测质量管理与控制，确保广州市环境监测数据准确有效。提高我市整体环境监测水平和能力。</p>	23.00
211	11	01	400006	机动车路检行政执法工作经费	<p>申请依据：《广东省机动车排气污染防治条例》、《广州市机动车污染防治规定》、《广州市大气污染综合防治工作方案（2014-2016年）》（穗府办函〔2014〕61号）开支内容：1、机动车路检人员饮用水等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机动车抽检等工作误餐费；3、数据传输等通讯费；4、学习交流等差旅费 开支明细：主要用于邮电费、差旅费、抽检工作误餐费等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p>	<p>通过开展机动车排气污染道路抽检及用车大户、出租车、公路客运、货运站场等车辆停放地排气抽检工作；以及机动车排气专项整治工作，严厉打击排气超标车辆，特别是对冒黑烟车辆的查处，对于经检测排气超标的车辆，由执法人员责令其在规定期限内维修治理并复测合格后方能上路行驶，从而有效的控制本市机动车排气污染水平。</p>	40.00
				机构运行保障类			954.13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8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211	11	01	400006	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编外人员保障经费	根据国办发[2015]56号、粤环函[2017]764号、粤环[2013]13号、穗府办函[2014]61号、穗环领导小组办[2017]28号、穗环办[2017]54号等文件精神，本项目安排了环境监测船编外人员经费；机动车路检行政执法工作编外人员经费；机动车污染防治工作编外人员经费；广州市重点污染源与总量减排监测工作编外人员经费；自动监测工作编外人员经费，维持了生态环境监测任务的正常开展，保障了环境监测队伍的稳定性。明细为：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支出、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住房公积金。	保障广州市生态环境监测网络的完整、持续、正常运作，确保高效完成各项国家、省、市下达的各项环境监测任务，确保及时开展全市范围内的环境质量预报预警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持续强化重点工业企业和机动车等污染源的监督监管，为环境管理提供有效的技术支持。	954.13
				信息化运行维护类			167.00
211	11	01	400006	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2018年信息化系统运营维护	申请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5]56号）、《广州市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开支内容：1、机房、服务器、安全设备及终端设备硬件和基础设施投资；2、网络通讯租赁投资；3、信息系统升级改造；4、日常应用系统运营维护服务；5、新旧大楼技术驻场人员外包服务；6、数据共享接口开发；7、项目集成、项目监理、项目管理和培训、符合性验收、第三方测评。开支明细：基础设施投资、网络通讯租赁投资、日常应用系统运营维护服务、应用软件升级开发费、新旧大楼技术驻场人员外包服务、数据共享接口开发费、项目集成费、项目监理费、项目管理和培训费、符合性验收、第三方测评费	（1）通过日常维护，保证各系统及设备高性能运行。（2）通过有效应急措施，保障骨干系统7×24小时不间断运行；如系统出现故障，排除或减缓故障，使骨干系统恢复正常工作。（3）周期性对系统状况进行跟踪、分析，科学预测和掌握系统性能状态，确保能适时提出合理扩充和升级计划，使系统满足不断增长的业务应用需要	167.00
				其他经常性项目			825.2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8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211	11	01	400006	水体监测船维修维护	申请依据：广州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关于印发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常规、指令性工作任务表的通知。开支内容：项目预算主要用于1、监测船的水电费，2、维修维护费，3、监测船年检，4、监测船燃料费，5、船员工作误餐费，6、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开支明细：水费、电费、维修（护）费、监测船人员应急监测、常规监测等工作误餐补助、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完成各项水体环境监测任务、环境应急事故监测任务及珠江科研考察，全面掌握珠江水质状况变化趋势，为政府综合管理和整治珠江，改善水质提供准确有效的监测数据和分析报告及决策建议。	30.56
211	11	01	400006	空气、水源水质、噪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工作经费	根据环办函[2008]108号文件指示，本项目资金用于1、水、气、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系统共35个监测站点、超级站、1台水流动监测车、从化水站运营维护费、各子站及其配套设备日常维修维护费；2、自动监测子站、中心控制系统正常运行所需水电费；3、数据传输等通讯费；4、子站场地租金；5、自动监测用专用备件耗材；6、自动监测站日常维护等伙食补助费、交通费等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7、自动监测工作所需办公费；8、专家评审、论证等劳务费；9、参加技术培训、国家站等会议及交流、专家往返等差旅费。明细为：水费、电费、印刷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专用材料费、邮电费、办公费、劳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保障水气声三大自动监测系统的正常运行。按时向国家环境监测总站、省环境监测中心上报环境空气质量日报、预报、实时报以及水质周报。按时向国家上报温室气体、灰霾影响试点监测数据。按时向环保主管部门上报水质周报、噪声自动监测报表。通过网页、微博、信息、电子显示屏等公布广州市空气质量、水质质量状况。	633.04
211	11	01	400006	环境应急处理监测车辆专项经费	申请依据：广州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关于印发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常规、指令性工作任务表的通知。开支内容：该项目预算资金主要用于应急车辆保险费、汽油费、路桥费、保管费、车船使用税、车辆维修等支出。 开支明细：车辆燃料费、车辆维修费、车辆保险费、车船使用税、通行费、保管费等。	确保我站18辆非定编环境应急车辆正常使用，完成环境质量监测、辐射监测、突发环境污染事故监测、机动车排气执法检查、排气污染防治监控等任务。	66.60
211	11	01	400006	环境监测仪器设备维修维护	申请依据：广州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关于印发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常规、指令性工作任务表的通知。开支内容：该项目预算用于在用仪器设备维修维护。 开支明细：监测仪器维修维护费。	确保各类监测设备的正常使用，顺利完成各项监测任务，确保能够准确、高效地提供有效的实验数据和分析报告，为政府综合管理和环境整治提供科学依据。	60.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8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211	11	01	400006	仪器设备检定费	申请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广州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关于印发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常规、指令性工作任务的表的通知。开支内容：该项目用于在用仪器设备维修维护及检定费用。 开支明细：仪器设备检定（校准）维修维护费。	确保各类监测设备的正常使用，顺利完成各项监测任务，确保能够准确、高效地提供有效的实验数据和分析报告，为政府综合管理和环境整治提供科学依据。	35.00
				购置类			549.00
211	11	01	400006	机动车排气垂直式遥感监测系统购置经费	申请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粤办函〔2017〕471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大气污染防治强化措施及分工方案的通知》。开支内容：用于采购一套机动车排气垂直式遥感监测系统 开支明细：专用设备购置。	购买并部署一套机动车排气垂直式遥感监测系统，对道路行驶机动车排气进行遥感监测，为机动车污染防治工作提供数据支持。	123.50
211	11	01	400006	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环境监测及分析仪器购置经费	申请依据：中共广州市委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化环境监督工作的实施意见（穗字〔2016〕6号）、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关于印发2016年重点工作计划的通知（穗环监测〔2016〕30号）开支内容：本项经费用于购置一批新的先进的环境监测及分析仪器设备所需费用，2017年已通过招标，2018年申请5%合同尾款 开支明细：加速溶剂萃取仪、发电机、环境空气重金属自动监测仪器等29项仪器费用。	确保能快速、有效地完成各项监测任务，不断提高监测和分析能力和工作效率，确保监测数据的有效性，进一步提高监测数据的精确度，实现仪器的现代化和标准化，更好地完成全市环境监测监控任务。	34.10
211	11	01	400006	办公设备购置经费	申请依据：按照本单位实际工作需要及依据广州市市属行政单位常用公用设施配置标准（穗财资〔2012〕300号）规定申报。开支内容：用于采购新的办公设备对不能使用的破旧损坏严重的办公设备进行逐年更新。采购如下：台式电脑、笔记本电脑、多功能一体机、激光打印机、平板电脑、PDA数据终端、鞋套机、碎纸机、档案柜、冰柜、冰箱。 开支明细：办公设备购置。	通过购置必备的办公设备，提高了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为顺利完成广州市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测、突发环境污染事故监测、市人大开展环境执法检查、委托监测等任务提供了更为有利的办公条件。	40.4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8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211	11	01	400006	环境监测及分析仪器购置经费	申请依据：城管[2015]263号臭氧超标要专项研究、开展治理（领导批示）、城管[2015]158号广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审定发布我市大气细颗粒物来源解析研究成果的请示（领导批示）开支内容：本项经费用于购置一批新的先进的环境监测及分析仪器设备所需费用。 开支明细：流气式低本底α/β计数器、电磁辐射分析仪、水中放射性蒸发浓缩仪等24项仪器费用。	确保能快速、有效地完成各项监测任务，不断提高监测和分析能力和工作效率，确保监测数据的有效性，进一步提高监测数据的精确度，实现仪器的现代化和标准化，更好地完成全市环境监测监控任务，确保绩效指标完成。	351.00
				信息系统建设改造类			83.00
206	05	03	400006	广州市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信息化项目	申请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5]56号）。开支内容：1、完成在用系统向云平台迁移的系统改造；2、根据环境生态监测工作需求完成功能研发，全面深化生态监测业务的信息化管理和应用；3、数据共享接口开发；4、项目集成、项目监理、项目管理和培训、第三方测评。 开支明细：劳务费。	通过开展生态环境监测管理平台项目，实现监测业务数据从宏观到微观的规范管理，进一步提高生态环境监测业务的信息化管理水平。通过开展区县监测数据交换平台项目，打通了中心站与区县监测站之间的数据壁垒，提高环境监测数据的高效报送和数据报送准确率。	83.00
				其他一次性项目			332.3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8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211	11	01	400006	广州市污水处理系统建设对地表水水质影响评估	依据：穗府[2016]9号、穗府[2016]14号、粤府[2015]131号、国发[2015]17号。开支内容：委托开展全市污水处理系统（污水处理厂、截污管网）、纳污水体、主要江河水体进行全面实地调研、资料收集和信息处理技术服务费，参加全国和广东省水污染防治技术交流与培训会差旅费，聘请专家对项目进行咨询和验收劳务费，委托水动力与水质模型模拟计算劳务费，资料与报告印刷费等。 开支包括：委托劳务费、差旅费、专家费、印刷费和模型模拟计算劳务费等。	通过广州市污水处理系统生活污水实际处理能力、实际处理量和生活污染物实际削减量，主要江河国考、省考断面水质达标率和水质优良率动态监测分析，客观评价主要江河水质不达标或不稳定达标的主要原因，提升生活污水处理能力改善主要江河水质的潜力和可行性，提出优化调整广州市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建议。	14.57
211	11	01	400006	广州市饮用水源地环境激素污染调查	申请依据：国发（2015）17号、粤府（2015）131号、粤府函（2017）123号开支内容：1. 环境激素标准试剂及实验耗材、仪器配件；2. 部分环境激素样品委托检测费用，临时聘请人员采样以及专家； 开文明细：专用材料费、劳务费	建立常见、目前报道较多的环境激素的检测方法以及对广州市主要水体环境激素类污染物进行调查和分析。	15.00
211	11	01	400006	广州市抗生素污染源调查	申请依据：粤府（2015）131号、粤府函（2017）123号开支内容：1、用于购买抗生素标准试剂以及实验耗材；2、部分抗生素样品委托检测费用及用于临时聘请人员采样以及专家咨询和验收劳务费；3、到先进城市调研相关工作，学习先进技术差旅费。 开文明细：1、专用材料费2、劳务费3、差旅费。	通过开展2018年度广州市抗生素污染源调查项目，基本摸清我市抗生素污染源现状，切实提高抗生素污染源调查水平，为进一步完成此项目打下良好基础。	10.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8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211	11	01	400006	广州市流溪河流域农田土壤环境质量调查及风险评估	申请依据：《国家土壤环境质量例行监测工作实施方案》（环办[2014]89号）、《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国发〔2016〕31号）。开支内容：1、项目资料印刷费；2、聘请专家对工作方案和结果报告进行专家咨询和评审劳务费；3、请专业机构进行采样、检测分析劳务费4、工作开展过程中的人员伙食补助。 开支明细：包括印刷费、劳务费、监测工作误餐补助费等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项目通过研究流溪河流域周边农用地土壤重金属和多环芳烃类含量的特征，了解流溪河流域周边土壤污染现状，并根据不同重金属的生物毒性相应系数作出潜在生态风险评价，分析流溪河流域土壤污染的可能来源，为把握流溪河流域周边土壤污染的风险特征，开展流溪河流域周边土壤污染的防治工作提供重要的依据。	40.00
211	11	01	400006	广州市南粤水更清行动计划重点整治河涌水质监测与评价	申请依据：为贯彻落实《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南粤水更清行动计划（2013-2020年）的批复》（粤府函[2013]26号）、粤府[2015]131号和穗府[2016]9号开支内容：1、51条重点整治河流（涌）每月1测监测劳务费；2、广佛跨界河流（涌）27断面每月加密监测劳务费 开支明细：劳务费。	通过开展重点整治河涌69个监测断面的水质监测工作。做好2018年度的数据综合分析，评估河流（涌）综合整治年度效果。	106.80
211	11	01	400006	国控水自动监测站建设	申请依据：1. 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将国家33个水质自动监测站委托托管站管理的通知”（环办函〔2001〕456号）；2. 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关于广州长洲水站拆除停止运行的请示》的回函。开支内容：用于广州国控点水自动监测站的迁移所需的简易站房、采水栈桥、采水浮筒、过滤装置、水箱、稳压器、防雷系统、供电系统、通讯系统、纯水制造、试验台、空调等购置以及迁移仪器安装调试、用地租金费用，购置监测仪器的费用。 开支明细：专用设备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保障国控点水自动监测站搬迁后系统的正常运行。 按时向国家环境监测总站、省环境监测中心上报国控点水环境质量周报和实时监测数据。”	68.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8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211	11	01	400006	广州市臭氧浓度立体分布特征及其变化规律研究	一、申请依据：穗环报（2015）107号二、开支内容：1、人员驻守维护费、高空臭氧浓度的监测以及数据分析、报告编制等劳务费用、2、分析调研差旅费、3、专家咨询论证费。三、开支明细：劳务费、差旅费。	制定年度项目工作方案，获得于广州市全市臭氧浓度水平空间分布特征及其变化规律，获得广州市中心区臭氧浓度垂直分布特征及其变化规律；完成项目报告编写，形成可用于学术论文发表的监测和研究成果。	38.00
211	11	01	400006	广州市船舶废气污染排放特征研究及监测示范	申请依据：粤环办[2014]14号开支内容：1、临时聘请人员开展船舶采样劳务费；2、样品外包分析劳务费；3、聘请专家进行项目咨询及结题验收劳务费；4、聘请人员对采样系统进行设计加工劳务费；5、开展学术调研交流、监测采样差旅费；6、购置专用材料费；7、监测采样误餐费、出版、资料购买、文献检索专利申请及其他知识产权事务等其他商品与服务支出。开支明细：劳务费、差旅费、专用材料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评估广州市船舶大气污染物状况；为广州市PM2.5源解析工作的开展提供数据支持。	30.00
211	11	01	400006	广州市地表水中臭味污染成因研究	1申请依据：国发（2015）17号、粤府（2015）131号、粤府函（2017）123号开支内容：1.购买臭味物质标准试剂及实验耗材、仪器配件等；2.调研相关工作，学习先进技术差旅费；3.部分臭味物质样品委托检测费用，临时聘请人员采样以及专家劳务费。开支明细：专用材料费、差旅费、劳务费。	建立常见、目前报道较多的臭味物质的检测方法以及对广州市黑臭河涌水体中臭味物质进行调查和分析。	10.00
			400007	广州市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			330.68
				部门项目支出			330.68
				业务工作经费类			246.22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8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211	01	04	400007	广州市机动车污染排气公告工作经费	根据市政府《关于我市治理机动车排气噪声污染有关工作的会议纪要》（穗府会纪〔2008〕85号）第九条（一）明确“由市环保局完善排气超标车辆公告曝光工作规定，完善排气超标车辆公告曝光工作，支付全年在《广州日报》、《珠江环境报》刊登广州市机动车排气污染公告费。开支明细：版面刊登费等	通过实施本项目，全年在《珠江环境报》刊登广州市机动车排气污染公告。达到对超标排放污染物的车主起整改的警示作用，也可以让广大市民共同监督管理的作用，从而达到净化大气环境，提高城市空气质量的目的是。	40.00
211	01	04	400007	《珠江环境报》赠阅工作经费	申请依据：《全国环境宣传教育工作纲要（2016-2020年）》（环宣教〔2016〕38号）开支内容：我中心拟向国家环保部机关和广东省、广州市五套班子领导，驻穗省人大代表、市人大代表、省政协委员、市政协委员及政府机关领导，省市环保部门聘请的环保社会监督员，环保志愿者组织、大专院校学生环保社团等各类环保社会组织，国际生态学校和省市绿色学校，环境教育基地和生态建设示范占等环保宣教公益性机构赠阅《珠江环境报》。开支明细：赠阅《珠江环境报》报纸的订购费。	通过实施本项目，使各级领导、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及时了解环境保护政策法规、环保法治建设进程、环保工作动态和环境质量变化；让环保组织、学校掌握更多低碳环保科学知识，在环保宣传教育活动中带动更多的人践行低碳环保的生活理念。	38.22
211	01	04	400007	全年环境保护公众宣传系列活动工作经费	根据《珠江三角洲环保规划》、《广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2016-2020），2018年继续开展针对地球日、世界环境日等各类环境保护纪念性宣传活动；加大环保宣传力度，开支明细：包括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印刷费、业务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材料制作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等。	通过实施本项目，吸引公众参与及各大媒体报道，调动社会各界参与环保、支持环保，提高全民的环境意识；普及环境科学知识和环境安全知识，着力提高行政事业单位和企业环境安全管理及环境事故应急处理水平。通过一系列宣传活动向广大市民派发各类环保宣传资料和宣传品，进一步了解国家的环境保护方针政策。	93.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8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211	01	04	400007	广州环境新闻宣传工作经费	通过报纸、电视、网络等新媒体开展环保宣传，策划环保影视大赛等市民喜闻乐见的方式引导社会公众投身建设生态广州中去，拍摄、制作环保电视专题片、环保科普片和环保公益宣传片；通过开设《羊城环保在线》等专栏在媒体曝光环境违法行为、传播绿色生活理念；继续做好环境相关信息以及舆论关注热点问题的跟踪收集汇总并及时上报，努力在全市形成全民关注环保、支持环保、参与环保的良好氛围。开支明细：包括培训费、差旅费、劳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专用材料费、委托业务费等等。	通过报纸、电视、网络及新媒体开展环保宣传，及时向媒体及公众通报全市重点环保工作及与民生相关环保工作，及时化解社会环保热点问题；通过拍摄、制作环保电视专题片和环保电视内参片，收集环境相关信息以及舆论关注热点问题的跟踪，为上级部门决策提供参考；以达到在全市营造全民参与、行动、共建、共享的环保氛围和效果。	75.00
				信息化运行维护类			12.00
211	01	04	400007	广州市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2018年信息化系统运营维护项目	申请依据：穗工信审【2017】144号；开支内容：对广州市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现有IT资产进行日常运行维护与管理。包括：1、硬件维护：计算机、手提电脑、打印机、服务器、网络节点、网络交换机运行维护与管理；2、应用系统维护：方正文韬新闻采编系统、档案管理系统、用友财务系统的运行维护管理。开支明细：基础设施维护、软件及信息资源维护等维保服务。	通过对广州市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现有IT资产进行日常运行维护与管理，发挥国有资产的作用，为广州市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的业务开展提供安全、及时以及高效可用的运行保障。	12.00
				购置类			13.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8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211	01	04	400007	办公设备购置经费	<p>申请依据：根据国家环保部、中宣部、中央精神文明办、教育部、团中央、全国妇联《全国环境宣传教育行动纲要（2016-2020年）》要求，我中心进一步加强环保能力建设，每天24小时进行环境舆情收集、分析、上报工作，为我市创建生态城市、文明城市，提高市民的环境意识服务。为适应工作要求，我中心将着力提高自身能力建设，购置舆情收集、分析、上报、新闻采编办公设备，以适应新闻宣传快、准、新的要求，充分发挥环境宣传的社会效益。 开支内容：办公设备购置经费，包括台式电脑、笔记本电脑、相机、视音频摄录格式转换及监控器。</p>	<p>通过实施本项目，每天24小时进行环境舆情收集、分析、上报工作，达到为我市创建生态城市、文明城市，提高市民的环境意识服务；着力提高自身能力建设，为实现电子化办公，购置舆情收集、分析、上报、新闻采编办公设备，以适应新闻宣传快、准、新的要求，充分发挥环境宣传社会效益。</p>	13.00
				其他一次性项目			59.46
211	01	04	400007	《广州市环境保护志》工作经费	<p>为做好市环保志的编纂工作，鉴于资料整理汇总、文稿编纂修改、通稿核稿等基础工作量很大，我中心负责修志工作的人力不足，因此通过招标采购的方式，委托中标公司组织专业人员收集编辑和处理文字稿件、定期举办市环保志修志联络员队伍业务培训、专题会议和专家评审、编纂和出版《广州市环境保护志》，以及组织编纂地方志资料年报，以保障《广州市环境保护志》编纂工作和地方志资料年报工作的顺利进行。</p>	<p>通过实施本项目，《广州市环境保护志》将全面系统地记述广州市环保事业的发展状况，保存环保事业的历史，达到为广州市经济社会提供智力支持，成为广州市文化建设工程的重要成果。2017-2018年编纂和出版《广州市环境保护志》1500册，2019年完成地方志资料年报工作。</p>	59.4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支出功能科目	2017年预算					2018年预算				
类	款	项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部门 项目支出	市级财政 专项资金 (本级支出)			小计	部门 项目支出	市级财政 专项资金 (本级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注：我局无该项资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8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注：我局无该项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和会议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备注
类	款	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经费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 计	332.14	60.88		256.17	15.09	85.35	
				其中：基本支出	201.34			186.25	15.09	21.60	
				项目支出	130.80	60.88		69.92		63.75	
			400001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143.94	60.88		77.06	6.00	26.62	
				基本支出	83.06			77.06	6.00	12.08	
				项目支出	60.88	60.88				14.54	
211	11	02	400001	环境监督执法工作经费						3.60	
211	01	06	400001	因公出国（境）经费	60.88	60.88					
211	01	99	400001	城市环境综合整治专项工作经费						1.96	
211	01	99	400001	珠江环境监管工作经费						1.98	
211	03	99	400001	规划环评与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工作经费						3.50	
211	01	99	400001	环境保护法制专项工作经费						3.50	
			400002	广州市环境信息中心	7.11			6.64	0.47		
				基本支出	7.11			6.64	0.47		
			400004	广州市固体废物管理中心	0.88				0.88	1.28	
				基本支出	0.88				0.88	1.28	
			400005	广州市环境技术中心	7.22			6.64	0.58	31.0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和会议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备注
类	款	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基本支出	7.22			6.64	0.58	2.24	
				项目支出						28.84	
211	02	03	400005	广州市环境科研与科技成果管理业务 工作经费						0.84	
211	02	03	400005	环境决策咨询应急专家工作与重点行业 环保技术储备专项工作经费						14.00	
211	02	03	400005	财政补助资金项目及重点企业清洁生产 审核技术评估工作经费						5.60	
211	02	03	400005	环境影响报告书技术咨询评估工作经 费						8.40	
			400006	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162.53			155.87	6.66	26.37	
				基本支出	95.93			89.27	6.66	6.00	
				项目支出	66.60			66.60		20.37	
211	11	01	400006	监测站执法（信访）监督监测工作经 费						3.20	
211	11	01	400006	广州市重点污染源与总量减排监测工 作经费						11.00	
211	11	01	400006	环境应急处理监测车辆专项经费	66.60			66.60			
211	11	01	400006	机动车污染防治工作经费						3.97	
211	11	01	400006	实验室能力验证和比对工作经费						2.20	
			400007	广州市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	10.46			9.96	0.50		
				基本支出	7.14			6.64	0.50		
				项目支出	3.32			3.32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和会议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项目名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备注
类	款	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经费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1	01	04	400007	全年环境保护公众宣传系列活动工作 经费	3.32			3.32			

财政拨款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 编码	单位名称 (支出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			数量	计量 单位	2018年预算			
		政府采购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品目名称	政府采购 品目编号			总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 计						3,299.91	3,299.91		
	其中：基本支出						317.97	317.97		
	项目支出						2,981.94	2,981.94		
400001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1,065.96	1,065.96		
	基本支出						234.08	234.08		
400001	在职人员公用经费（行政编制）	上级部门领导临时安排的工作会议	C0601 会议服务	C0601	1	次	1.40	1.40		
400001	在职人员公用经费（行政编制）	全市各区环保局长会议	C0601 会议服务	C0601	1	次	1.96	1.96		
400001	在职人员公用经费（行政编制）	全市环保系统业务工作会议	C0601 会议服务	C0601	1	次	1.96	1.96		
400001	在职人员公用经费（行政编制）	全市环保系统公文写作、政务信息培训工作会议	C0601 会议服务	C0601	1	次	3.38	3.38		
400001	在职人员公用经费（行政编制）	全市环保系统督办、保密、档案培训工作会议	C0601 会议服务	C0601	1	次	3.38	3.38		
400001	在职人员公用经费（行政编制）	物业管理费	C1204 物业管理服务	C1204	1	项	166.00	166.00		
40000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维修费	C050301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C050301	20	辆/年	20.00	20.00		
40000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加油费	C050302 车辆加油服务	C050302	20	辆/年	36.00	36.00		
	项目支出						831.88	831.88		
400001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中心区域网络与安全设备升级改造建设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中心区域网络与安全设备升级改造建设	B0602 智能化安装工程	B0602	1	项	98.09	98.09		

财政拨款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 编码	单位名称 (支出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			数量	计量 单位	2018年预算			
		政府采购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品目名称	政府采购 品目编号			总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400001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中心区域网络与安全设备升级改造建设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中心区域网络与安全设备升级改造建设	C0204 信息化工程监理服务	C0204	1	项	2.00	2.00		
400001	广州市大气污染综合整治专项工作经费	机动车工况法排气检测远程管理运维服务	C0206 运行维护服务	C0206	1	项	37.40	37.40		
400001	广州市大气污染综合整治专项工作经费	挥发性有机物“一企一方案”核查及抽查	C1603 空气污染治理服务	C1603	1	项	60.00	60.00		
400001	环境监督执法工作经费	环境监察会议	C0601 会议服务	C0601	2	次	3.60	3.60		
400001	广州市饮用水源保护区边界确定及标志标准化设置建设项目	广州市饮用水源保护区边界确定及标志标准化设置建设项目	C1602 水污染治理服务	C1602	1	项	68.00	68.00		
400001	制定广州市生态保护红线勘界方案	广州市生态保护红线勘界方案研究项目	C1699 其他环境治理服务	C1699	1	项	59.50	59.50		
400001	广州市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项目	广州市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项目	C0908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C0908	1	项	100.00	100.00		
400001	城市环境综合整治专项工作经费	环境治理会议	C0601 会议服务	C0601	1	项	1.96	1.96		
400001	市环保局环境监控指挥中心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服务	C1204 物业管理服务	C1204	1	项	100.00	100.00		
400001	环境监督执法租赁经费	执法全过程记录支撑服务项目	C0399 其他电信和信息传输服务	C0399	1	项	53.00	53.00		
400001	广州市大气污染源清单建设	广州市大气污染源清单建设	C1603 空气污染治理服务	C1603	1	项	80.00	80.00		
400001	广州市机动车污染防治工作经费	环保标志、环保资料印刷	A0802 印刷品	A0802	1	批	35.50	35.50		
400001	广州市重点企业污染场地摸查及土壤污染管控措施研究	广州市重点企业污染场地摸查及土壤污染管控措施研究	C1699 其他环境治理服务	C1699	1	项	98.00	98.00		
400001	珠江环境监管工作经费	会议	C1699 其他环境治理服务	C1699	1	项	1.98	1.98		
400001	市环保局办公设备购置经费	台式电脑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A02010104	30	台	18.00	18.00		

财政拨款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 编码	单位名称 (支出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			数量	计量 单位	2018年预算			
		政府采购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品目名称	政府采购 品目编号			总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400001	市环保局办公设备购置经费	平板电脑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A02010107	12	台	7.20	7.20		
400001	市环保局办公设备购置经费	A3打印机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	1	台	0.35	0.35		
400001	市环保局办公设备购置经费	A4打印机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	1	台	0.30	0.30		
400001	规划环评与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工作经费	会议	C0601 会议服务	C0601	1	项	3.50	3.50		
400001	环境保护法制专项工作经费	全市环境法制工作会议	C0601 会议服务	C0601	1	次	3.50	3.50		
400002	广州市环境信息中心						815.85	815.85		
	基本支出						3.60	3.60		
40000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维护	C050301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C050301	2	辆/年	3.00	3.00		
40000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加油	C050302 车辆加油服务	C050302	2	辆/年	0.60	0.60		
	项目支出						812.25	812.25		
400002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2018年度信息系统运营维护项目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2018年度信息系统运营维护项目	C0206 运行维护服务	C0206	1	项	436.97	436.97		
400002	广州市水、气、土壤污染防治业务系统建设及相关应用升级改造项目	广州市水、气、土壤污染防治业务系统建设及相关应用升级改造项目	C0202 信息系统集成实施服务	C0202	1	项	75.40	75.40		
400002	广州市水、气、土壤污染防治业务系统建设及相关应用升级改造项目	广州市水、气、土壤污染防治业务系统建设及相关应用升级改造项目	C0204 信息化工程监理服务	C0204	1	项	17.60	17.60		
400002	环保在线监控数据技术核查工作经费	环保在线监控数据技术核查服务	C1603 空气污染治理服务	C1603	1	项	52.31	52.31		
400002	广州市污染源监管大数据应用信息化建设项目	广州市污染源监管大数据应用信息化建设项目	C0202 信息系统集成实施服务	C0202	1	项	167.97	167.97		

财政拨款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 编码	单位名称 (支出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			数量	计量 单位	2018年预算			
		政府采购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品目名称	政府采购 品目编号			总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400002	市环境信息中心机动车排放监督管理数据巡查保障经费	市环境信息中心机动车排放监督管理数据巡查保障工作	C1603 空气污染治理服务	C1603	1	项	62.00	62.00		
400004	广州市固体废物管理中心						20.28	20.28		
	基本支出						1.28	1.28		
400004	在职人员公用经费(参公事业编制)	会议费	C0601 会议服务	C0601	1	次	1.28	1.28		
	项目支出						19.00	19.00		
400004	广州市固体废物管理中心2018年度信息化系统运营维护项目	信息化维护	C0206 运行维护服务	C0206	1	项	19.00	19.00		
400005	广州市环境技术中心						35.08	35.08		
	基本支出						6.24	6.24		
400005	在职人员公用经费(核拨事业编制)	年中、年度工作总结会议	C0601 会议服务	C0601	8	次	2.24	2.24		
400005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维修保养	C050301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C050301	2	辆/年	2.00	2.00		
400005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定点加油	C050302 车辆加油服务	C050302	2	辆/年	2.00	2.00		
	项目支出						28.84	28.84		
400005	广州市环境科研与科技成果管理业务经费	平台业务相关座谈会会议	C0601 会议服务	C0601	30	场	0.84	0.84		
400005	环境决策咨询应急专家工作与重点行业环保技术储备专项经费	市环保局委托办理事项专家咨询会议	C0601 会议服务	C0601	500	场	14.00	14.00		
400005	财政补助资金项目及重点企业清洁生产审核技术评估工作经费	专家评审会议	C0601 会议服务	C0601	200	场	5.60	5.60		
400005	环境影响报告书技术咨询评估工作经费	专家咨询或技术审查会议	C0601 会议服务	C0601	300	场	8.40	8.40		

财政拨款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 编码	单位名称 (支出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			数量	计量 单位	2018年预算			
		政府采购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品目名称	政府采购 品目编号			总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400006	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1,349.74	1,349.74		
	基本支出						67.77	67.77		
400006	在职人员公用经费(核拨事业编制)	全市环境监测系统保密工作会议	C0601 会议服务	C0601	1	次	3.00	3.00		
400006	在职人员公用经费(核拨事业编制)	全市环境监测系统档案管理工作会议	C0601 会议服务	C0601	1	次	3.00	3.00		
400006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维修	C050301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C050301	25	辆/年	20.00	20.00		
400006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加油	C050302 车辆加油服务	C050302	25	辆/年	41.77	41.77		
	项目支出						1,281.97	1,281.97		
400006	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2018年信息化系统运营维护	信息系统升级改造、日常应用系统运营维护服务等信息化服务	C0206 运行维护服务	C0206	1	项	122.08	122.08		
400006	机动车排气垂直式遥感监测系统购置经费	机动车排气垂直式遥感监测系统	A0334 专用仪器仪表	A0334	1	套	123.50	123.50		
400006	办公设备购置经费	台式电脑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A02010104	44	台	26.40	26.40		
400006	办公设备购置经费	笔记本电脑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A02010105	8	台	4.80	4.80		
400006	办公设备购置经费	PDA数据终端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A02010107	2	台	1.10	1.10		
400006	办公设备购置经费	平板电脑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A02010107	6	台	1.80	1.80		
400006	办公设备购置经费	激光打印机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	3	台	0.90	0.90		
400006	办公设备购置经费	多功能一体机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A020204	2	台	1.20	1.20		
400006	办公设备购置经费	碎纸机	A020210 销毁设备	A020210	1	台	0.20	0.20		

财政拨款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 编码	单位名称 (支出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			数量	计量 单位	2018年预算			
		政府采购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品目名称	政府采购 品目编号			总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400006	办公设备购置经费	电冰箱	A0206180101 电冰箱	A0206180101	1	台	0.50	0.50		
400006	办公设备购置经费	冰柜	A0206180199 其他制冷电器	A0206180199	1	台	0.30	0.30		
400006	广州市南粤水更清行动计划重点整治河涌水质监测与评价	水质监测服务劳务费	C0901 技术测试和分析服务	C0901	1	项	106.80	106.80		
400006	监测站执法(信访)监督监测工作经费	2018年环境执法监测与环境质量预测预警技术交流会	C0601 会议服务	C0601	1	次	3.20	3.20		
400006	广州市重点污染源与总量减排监测工作经费	全市监测工作会议、区县站长监测工作座谈会	C0601 会议服务	C0601	1	项	6.60	6.60		
400006	广州市重点污染源与总量减排监测工作经费	综合分析技术交流会	C0601 会议服务	C0601	1	项	4.40	4.40		
400006	环境监测及分析仪器购置经费	冰箱	A0206180101 电冰箱	A0206180101	6	台	2.85	2.85		
400006	环境监测及分析仪器购置经费	立式冷柜	A0206180102 冷藏柜	A0206180102	5	台	1.90	1.90		
400006	环境监测及分析仪器购置经费	抽湿机	A0206180208 调湿调温机	A0206180208	6	台	2.57	2.57		
400006	环境监测及分析仪器购置经费	凝胶色谱净化仪(GPC)	A0334 专用仪器仪表	A0334	1	台	76.00	76.00		
400006	环境监测及分析仪器购置经费	流气式低本底 α/β 计数器	A0334 专用仪器仪表	A0334	1	台	55.00	55.00		
400006	环境监测及分析仪器购置经费	红外烟气分析仪	A0334 专用仪器仪表	A0334	2	台	77.90	77.90		
400006	国控水自动监测站建设	水质自动监测系统及配套设施采购及安装项目	A0324 环境污染防治设备	A0324	1	套	68.00	68.00		
400006	空气、水源水质、噪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工作经费	水气声自动监测站点、超级站、水流动监测车等运营维护	C0901 技术测试和分析服务	C0901	1	项	380.00	380.00		
400006	环境应急处理监测车辆专项经费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C050301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C050301	18	辆/年	14.40	14.40		

财政拨款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 编码	单位名称 (支出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			数量	计量 单位	2018年预算			
		政府采购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品目名称	政府采购 品目编号			总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400006	环境应急处理监测车辆专项经费	车辆加油服务	C050302 车辆加油服务	C050302	18	辆/年	32.40	32.40		
400006	大气颗粒物源解析工作业务化工作经费	样品分析外协服务、模型分析外协服务	C0901 技术测试和分析服务	C0901	1	项	78.00	78.00		
400006	机动车污染防治工作经费	广州市机动车检验机构排气检验监管工作总结会议	C0601 会议服务	C0601	1	次	3.97	3.97		
400006	实验室能力验证和比对工作经费	环境监测技术等贯彻、交流会	C0601 会议服务	C0601	1	次	2.20	2.20		
400006	广州市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信息化项目	广州市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信息化项目	C0201 软件开发服务	C0201	1	项	83.00	83.00		
400007	广州市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						13.00	13.00		
	基本支出						5.00	5.00		
400007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维修费	C050301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C050301	2	辆/年	2.00	2.00		
400007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加油费	C050302 车辆加油服务	C050302	2	辆/年	3.00	3.00		
	项目支出						8.00	8.00		
400007	办公设备购置经费	台式电脑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A02010104	5	台	3.00	3.00		
400007	办公设备购置经费	笔记本电脑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A02010105	6	台	3.60	3.60		
400007	办公设备购置经费	相机	A020217 摄影、摄像器材	A020217	1	台	1.40	1.4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18年预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合计	8,547.13			
400001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400001	环境监督执法工作经费	63.20	<p>根据《环境监察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令第2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环境监管执法的通知》（国办发〔2014〕56号）、《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穗府办函〔2017〕97号），执法监察支队开展环境监督执法、环境应急等工作。项目支出主要内容：日常监督执法、应急救援能力建设、执法全过程记录支撑服务项目、无人机租赁服务、应急值班人员和信访接待人员费用。 明细为：差旅费、培训费、邮递费、执法服装费、执法和应急值班餐费等。</p>	<p>保障环境执法工作的正常有序开展，有效遏制环境违法行为的发生，督促排污企业加强环境管理。改善环境空气质量，促进我市经济社会更好发展。完善应急管理能力建设，提高环境应急处置能力。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创新执法监管方式，提升环境监察执法效能，严厉打击非法排污行为，切实保障群众环境权益。</p>	<p>1、现场执法认可率：(当年度接收现场执法的企业对现场执法认可的调查问卷总数÷当年度有效调查问卷总数×100%)≥60% 2、办结案件率：(当年度办理的案件结案数量÷当年度办理的案件总数×100%)≥60% 3、应急的出动次数：(当年度应急的出动次数)≥5次 4、当年度执法立案处罚金额：(当年度执法立案处罚金额)≥200万元 5、培训参与率：(培训参与率=当年度实际参与训练总人数÷当年度报名参加培训总人数×100%)≥90% 6、行政处理案件数：(当年度行政处理案件数)≥20件 7、现场执法次数：(当年度现场执法次数)≥10000人次</p>
400001	广州市大气污染综合整治专项工作经费	130.80	<p>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3〕37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大气污染防治行动方案（2014—2017年）的通知》（粤府〔2014〕6号）、《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穗府办函〔2014〕61号），开展广州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规划年度评估等，开展挥发性有机物“一企一方案”核查及抽查，开展机动车工况法排气检测远程管理运维服务。明细为委托业务费、大气污染综合整治有关业务工作经费（差旅费、培训费等）</p>	<p>开展广州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规划年度评估等，形成相关管理制度、研究报告和评估报告，为下一步制定深化大气污染防治政策提供科学支撑。开展挥发性有机物“一企一方案”核查及抽查，确保相关区及相关企业切实按要求完成整治工作。确保机动车工况法检测站视频正常运行，录制整个检测过程，防止作弊。</p>	<p>1、系统正常运作率：(系统正常运作率=针对广州市机动车工况法排气检测远程管理系统运维服务中的正常运行的视频设备数量÷当年度正在运行的视频设备总数量×100%)≥95% 2、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削减任务：(反映当年度广州市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能否按照国家、省的考核要求完成挥发性有机物减排指标任务（具体指标国家、省以正式下达指标为准）)按时按量 3、服务对象认可度：(当年度环保部门认为研究报告对环保政策的制定有参考意义的调查问卷总数÷当年度有效调查问卷总数×100%)≥90% 4、研究成果应用：(当年度研究成果报告能为广州市下一步制定科学有效的大气污染防治措施、调整政策实施的管理机制提供技术支撑和工作建议；对广州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规划的措施及空气质量改善情况进行并提出改进建议；对达标规划的内容及其检查落实情况，为减排量测算依据，行政管理、技术的可行性、保障措施的有效性、空气质量改善成效等)科学有效 5、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到位资金×100%)≥90% 6、采购程序规范性：(定性指标：考察采购程序是否按相关规定选定服务商)合法合规 7、研究成果：(编制完成当年度广州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规划评估报告1份（为广州市下一步制定科学有效的大气污染防治措施、调整政策实施的管理机制提供技术支撑和工作建议；对广州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规划的措施及空气质量改善情况进行并提出改进建议；完成对达标规划的内容及其检查落实情况，为减排量测算依据，行政管理、技术的可行性、保障措施的有效性、空气质量改善成效等）)按时按量 8、培训会次数：(当年度针对大气污染综合整治有关业务管理工作，至少召开两次培训会)≥2 9、抽检企业数（家）：(当年度开展对市管企业完成整治情况的核查并对部分区管企业的完成情况进行抽查，完成核查或抽查企业100家)≥100家 10、检测站系统维护满意度：(检测站系统维护满意度=当年度对广州市机动车工况法排气检测远程管理系统运维服务表示满意或比较满意的检测站数÷参加调查问卷的检测站总数×100%)≥90% 11、现场巡查次数：(当年度针对广州市机动车工况法排气检测远程管理系统运维服务，对每个检测站每月至少现场巡查1次)每月≥1次</p>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18年预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400001	气候气象条件变化对广州市空气质量变化影响研究	30.00	根据《广州市大气污染综合防治工作方案（2014-2016年）》、《关于深化环境监督工作的实施意见》，本项目经费用于：1.研究广州市气候、气象变化规律，研究影响空气质量变化的气象因子的定量化和指数化方式方法。2.研究广州市污染源排放和空气质量变化规律，研究污染源排放的时间（季节）和空间分布特征与变化，分析污染物排放对空气质量定量影响和统计关系。3.研究气候气象因子变化与空气质量变化的统计关系，研究气候气象变化对空气质量影响的不确定性。4.获得近年广州市气候气象因素对广州市的空气质量影响，研究建立评价广州市空气质量年际变化的客观气象判定依据。明细为委托业务费。	建立气候气象因素对广州市空气质量影响的客观评价方式，对近年空气质量变化进行客观评价和预测未来气象因素对空气质量变化的影响。	1、研究成果应用:(获得近年广州市气候气象因素对广州市的空气质量影响，研究建立评价广州市空气质量年际变化的客观气象判定依，成果应用于我市预报业务承担部门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获得近年广州市气候气象因素对广州市的空气质量影响，研究建立评价广州市空气质量年际变化的客观气象判定依据，取得广州市气候气象变化规律特点，空气质量受气候气象影响程度；预测未来气候气象变化趋势和空气质量变化趋势。)科学有效 2、研究成果应用年度:(取得广州市气候气象变化规律特点，空气质量受气候气象影响程度；预测最近3年及未来3年气候气象变化趋势和空气质量变化趋势)2018年前后3年 3、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到位资金×100%)≥90% 4、研究成果:(获得近年广州市气候气象因素对广州市的空气质量影响，研究建立评价广州市空气质量年际变化的客观气象判定依:(成果应用于我市预报业务承担部门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在委托服务期内，每季度提交未来季节气候条件变化对广州空气质量影响预测报告1份；获得近年广州市气候气象因素对广州市的空气质量影响，研究建立评价广州市空气质量年际变化的客观气象判定依据:(取得广州市气候气象变化规律特点，空气质量受气候气象影响程度；预测未来气候气象变化趋势和空气质量变化趋势。)完成项目研究报告1份)按时按量 5、采购程序规范性:(定性指标：考察采购程序是否按相关规定选定服务商)合法合规 6、服务对象认可度:(当年度环保部门认为研究报告对空气质量变化趋势预测有参考意义的调查问卷总数÷当年度有效调查问卷总数×100%)≥90%
400001	广州市重点企业污染场地摸查及土壤污染管控措施研究	98.00	根据《广州市土壤环境保护与综合治理方案》、国务院关于印发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在现有工作基础上，扩大“退二”后工业企业污染场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摸查范围，进一步掌握重点行业企业用地中的污染地块分布及其环境风险情况，为广州市土壤环境质量管理、土壤污染防治和环境监管提供技术支持。明细为：委托业务费。	开展编制广州市重点企业污染场地摸查及土壤污染管控措施研究报告，为广州市土壤环境质量管理提供技术支持。	1、环境事故发次数:(当年度广州市重点企业因土壤污染问题引发的重大环境事故发生数低于3次)≤3 2、任务完成数量:(2018年年底完成广州市重点企业污染地块排查及土壤污染管控措施研究报告一份)1 3、项目专职专管性:(项目管理完善，质量达标，且有专门部门负责，专人跟进，项目全程质量有监督控制)专职专管 4、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到位资金×100%)≥90%
400001	广州市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规划编制项目	70.00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广州市土壤环境保护与综合治理方案》，在结合国家和全省土壤污染防治工作要求、总结广州市已开展的土壤污染防治工作基础上，分析广州市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的重点区域，编制《广州市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规划》，制定广州市污染土壤治理与修复计划，选择典型区域开展土壤污染成因分析工作，初步分析土壤污染来源。明细为：委托业务费。	根据国家和全省土壤污染防治工作要求，编制广州市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规划，确定治理与修复的重点区域、治理修复计划，选择典型区域开展土壤污染成因分析前期工作，初步分析土壤污染来源。	1、项目专职专管性:(项目管理完善，质量达标，且有专门部门负责，专人跟进，项目全程质量有监督控制)专职专管 2、研究成果质量及时效:(当年度年底前完成的规划报告、解析报告，并通过专家研讨会评审)按时按量 3、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到位资金×100%)≥90% 4、任务完成数量:(2018年年底完成《广州市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规划》，形成治理与修复规划一份；完成《广州市典型区域土壤污染源解析报告》，形成典型区域土壤污染源解析报告一份)2 5、环境事故发次数:(当年度广州市工业企业因土壤污染问题引发的重大环境事故发生数低于3次)≤3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18年预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400001	规划环评与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工作经费	33.30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主席令第9号）、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主席令第48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53号）、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条例（国务院令第559号），本项目主要工作为：1、召开环评工作（培训）会议；2、聘请专家、法律人士，对环评相关工作进行咨询论证、环评管理业务指导等；3、参加或组织培训、学习、调研等产生的差旅费，邀请外地专家进行咨询、业务指导产生的差旅费；4、印刷工作相关资料；5、邮寄工作文件；6、购买工作相关书籍；7、加班或因公出外误餐；8、支付陆海统筹合同尾款，明细为：会议费、劳务费、差旅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费、伙食补助费、委托业务费。</p>	<p>加强规划环评管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建设项目验收管理工作，继续完善及规范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工作，确保经环评审批和竣工验收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可控。通过专家咨询论证，准确把握项目的技术问题和环境污染问题，有效控制项目建设可能产生的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预防环境风险，避免审批失误所造成的经济损失。</p>	<p>1、服务及时率：(按法定期限完成环评审批（审查）数÷当年度完成环评审批（审查）数×100%)≥80.00% 2、服务对象满意率：(服务对象对环评审批（审查）服务认为满意的调查问卷总数÷当年度有效调查问卷总数×100%)≥80.00% 3、环评工作（培训）会议任务完成率：(当年度实际举办全市环评管理工作培训会议次数÷当年度应举办全市环评管理工作培训会议次数×100%)≥80.00% 4、环评审批（审查）数：(当年度完成环评审批（审查）数)≥20个 5、环评工作（培训）会议覆盖率：(当年度实际参加环评工作（培训）会议的环评机构、环保部门个数÷广州市地区环评机构、环保部门数×100%)≥80.00% 6、建设项目环评审批率：(当年度建设项目环评审批数÷当年度受理的建设项目数×100%)≥80%</p>
400001	市环保局办公设备购置经费	27.05	<p>按照本单位实际工作需要及依据广州市市属行政单位常用公用设施配置标准(穗财资[2012]300号)规定申报。根据《印发广州市环境保护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穗府办[2010]51号，局机关内设12个处室及1个执法支队（内设5个执法大队），共计17个内设机构，用于保障日常办公需要，明细为购置电脑、打印机、平板电脑、考勤机等。</p>	<p>为确保我市环保工作落实，保障正常办公需，根据实际工作需求及资产报废情况制定本预算。政府采购率100%，采购程序合法合规，设备到位率100%，设备使用率100%，设备使用满意率95%以上。</p>	<p>1、设备使用满意率：(当年度工作人员对新增设备的使用认为满意的调查问卷总数÷当年度有效调查问卷总数×100%)≥95% 2、设备到位率：(实际到位设备数量÷应到位设备数量×100%)100% 3、设备使用率：((设备投入使用工作天数-闲置天数)÷设备投入使用工作天数×100%)100% 4、政府采购率：(实际政府采购项目数÷应政府采购项目数×100%)100% 5、采购程序规范性：(定性指标：考察采购程序是否符合程序 规范性要求)合法合规</p>
400001	广州市放射源环境防护风险识别及分类管理研究	22.00	<p>根据《中共广州市委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化环境监督工作的实施意见》《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2017年市政府工作报告>部署工作责任分工的通知》，搜集欧盟、美国等国家核与辐射利用项目管理资料，分析研究放射源利用项目环境防护风险评估和分级管理的可行性。通过学习、吸收先进国家及国内一些发达城市在放射源管理方面已有的成熟经验，结合广州市实际情况开展放射源环境安全风险评估工作，完成我国部分大中城市放射源的生产、使用、储存、处置现状及环境防护风险防控情况和日常监管情况调查报告。完成广州市放射源环境防护风险识别、防控措施及分级管理政策研究报告。明细为委托业务费及放射源污染防治专项经费。</p>	<p>按照广州市委市政府要求，开展广州市放射源环境防护风险识别及分级管理研究，分析放射源利用项目中的环境防护风险和分级管理的相应对策，有利于提高广州市监管水平，防止发生辐射安全事件，为探索全市放射源监督管理提供理论支撑。</p>	<p>1、项目专职专管性：(项目管理完善，质量达标，且有专门部门负责，专人跟进，项目全程质量有监督控制)专职专管 2、管理体系健全性：(当年度提出一套相对完善的放射源环境防护风险识别及分级管理体系)1 3、环境事故发次数：(当年度广州市因放射源安全管理不善引发的环境事故发生数低于3次（通过摸清放射源应用情况，防止放射事故的发生，保障放射工作人员与公众的健康和环境安全。))≤3 4、采购程序规范性：(定性指标：考察采购程序是否符合程序规范性要求)合法合规 5、研究成果质量及时效：(当年度年底前已完成的研究报告，并通过专家研讨会评审)按时按量 6、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到位资金×100%)≥90% 7、任务完成数量：(当年度完成广州市放射源环境防护风险识别、防控措施及分级管理政策研究报告)1</p>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18年预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400001	广州市臭氧前体物种类解析及污染特征研究	29.21	根据《广东省大气污染防治行动方案（2014—2017年）》粤府〔2014〕6号，在2016年广州市臭氧污染特征及前体物排放源分区控制措施研究项目及源清单编制工作的基础上，通过监测手段动态更新广州臭氧前体物种类，研究臭氧前体物光化学活性组分及时空分布特征。明细：委托业务费（包括污染源清单编制费用、集群计算机运行机时费用、印刷费、燃料及动力费、资料购买、补充监测费、项目管理费、其他费用等）。	通过对典型站点进行监测得到各站点臭氧前体物种类特征及活性情况。	1、服务对象认可度：(当年度环保部门认为研究报告对环保政策的制定有参考意义的调查问卷总数÷当年度有效调查问卷总数×100%)≥90% 2、研究成果应用：(研究报告能针对不同站点的臭氧前体物特征，以及其光化学活性组分的时空分布特征，明确广州臭氧前体物分布，为有效提出防控政策提供科学参考依据)科学有效 3、研究成果：(当年度提交关于广州市臭氧前体物种类解析及污染特征研究的研究报告1份)1 4、采购程序规范性：(定性指标：考察采购程序是否符合程序 规范性要求)合法合规 5、项目专职专管性：(项目管理完善，质量达标，且有专门部门负责，专人跟进，项目全程质量有监督控制)专职专管 6、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到位资金×100%：(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到位资金×100%)≥90%
400001	建立生态环境状况评估体系	12.21	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中共广东省委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的意见》、《中共广州市委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的意见》（穗字〔2014〕1号）。为切实做好我市环境保护监督管理体制改革工作，根据《全面深化环境保护管理体制改革工作方案》（穗环办〔2014〕104号），委托相关服务机构开展生态环境状况评估，并建立评估体系。明细为委托业务费。	完成广州市重要生态功能区生态环境状况评估研究，并形成广州市生态环境状况及区域环境状况评估报告。	1、合同执行违规率：(当年度合同执行不规范涉及支出总金额÷当年度合同结算总金额×100%)0% 2、项目服务成果数：(通过委托专家技术服务机构开展生态环境状况评估工作，形成广州市生态环境状况及区域环境状况评估研究报告。)≥1 3、项目专职专管性：(项目管理完善，质量达标，且有专门部门负责，专人跟进，项目全程质量有监督控制)专职专管 4、招投标程序规范性：(定性指标：项目支出是否进行招投标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相关规定)合法合规
400001	环境保护法制专项工作经费	66.50	根据《关于印发全面深化环境保护监督管理体制改革工作方案（2014年-2020年）的通知》（穗环办〔2014〕104号）2.《关于调整内设机构职能的通知》（穗环〔2014〕121号），开展行政处罚、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委托律师向法院申请行政处罚强制执行、开展行政复议案件前期办理工作；制定有针对性的环境政策或专门针对相关问题的有效措施；开展全市环保法律法规的培训工作，编印、购买综合性环保法律法规汇编、环保法律法规和环保标准单行本，提高我市环境执法人员的环境法制能力水平。明细为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	通过委托代理行政处罚、复议、应诉，确保工作顺利开展，打击环境违法行为，通过开展挂牌督办工作，使环境违法企业被震慑。通过环境政策及重大问题的调研、座谈，借鉴兄弟城市先进经验，制定有针对性的环境政策。通过开展规范性文件廉洁性审查、举办法制及政策培训、购买法律法规汇编等资料，进一步提高依法行政及执法水平。	1、培训任务覆盖率：(培训任务覆盖率=当年度实际培训总人数÷当年度局机关在职人员总数×100%)≥60% 2、培训满意度：(当年度参与培训人员对培训认为满意的调查问卷总数÷当年度有效调查问卷总数×100%)≥60% 3、行政复议案件完成率：(每年委托律师开展行政复议案件不少于30宗)≥30 4、申请法院强制执行案件完成率：(申请强制执行案件数量÷当年度需强制执行的案件数量×100%)100% 5、培训任务完成率：(每年至少两次组织局机关、直属单位、企业开展环保法律法规、政策培训)≥2 6、工作会议任务完成率：(每年至少一次组织召开全市环境工作会议)≥1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18年预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400001	广州市环保统一监督管理机制与环境责任管理研究专项工作经费	18.00	根据《关于深化环境监督工作的实施意见》、《关于印发全面深化环境保护监督管理体制改革工作方案（2014年-2020年）的通知》、《关于调整内设机构职能的通知》及国家、省、市相关文件要求，委托相关科研机构、环境专业机构、高校开展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及广州市环保统一监督管理机制与环境责任管理相关研究。从环境管理学理论出发，结合广州实际情况，研究建立广州市环境保护统一监督管理的理论框架，在最新法规政策要求下，构建面向垂直管理工作机制，研究基层环保机构及执法机构的建设；研究环境保护责任管理实施的可行性以及如何实施。开支明细为：委托业务费。	通过开展环境保护责任管理等工作机制研究，了解实施环境保护责任管理等工作机制的必要性及可行性；通过研究，了解政府及其部门的环保责任等信息；通过开展相关工作机制研究，提高统一监督管理水平；通过对研究成果的学习，提高环保系统工作人员依法行政水平。	1、项目专职专管性：(项目管理完善，质量达标，且有专门部门负责，专人跟进，项目全程质量有监督控制) 专职专管 2、研究成果运用：(完成广州市环境保护责任规定等相关研究，应用于调整优化环境保护职责等相关具体实际工作中) 应用于具体实际工作 3、采购程序规范性：(定性指标：考察委托第三方服务机构采购程序是否按相关规定选定服务商) 合法合规 4、研讨活动数：(组织开展有重点、有成效的研讨活动数) ≥1 5、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率=当年度实际项目资金支出总额÷实际预算到位总金额×100%) ≥95% 6、项目任务完成数量：(完成研究，听取委托课题开题、中期、结题汇报至少1次) ≥1
400001	珠江环境监管工作经费	66.93	按照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落实《广州市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建立良好的工作机制，制定年度工作计划，督促并指导成员单位积极开展污水处理系统、河涌、工业废水治理等珠江综合整治项目建设。进行流域水污染治理政策技术工作调研、交流与协调，建立重点污染源数据库。组织开展横渡珠江活动期间水质监控工作。向省上报考核结果，参加全省珠江综合整治考核会审。开展珠江综合整治工作的宣传。明细为常规性工作管理经费（含培训费、差旅费、其他商品和服务费）委托业务费。	进一步改善珠江广州河段水环境质量，主要地表水和近岸海域水体环境质量达到功能目标要求。	1、工作会议覆盖率：(当年度实际参加工作会议总人数÷当年度报名参加工作会议总人数×100%) ≥80% 2、生态效益指标：(项目完成后经相关检测机构对横渡珠江活动段水质检测结果不低于III类水) ≥III类水 3、公众满意度：(当年度公众对水质认为满意的调查问卷总数÷当年度有效调查问卷总数×100%) ≥70% 4、工作会议任务完成率：(每年至少一次组织召开全市环境工作会议) ≥1 5、预算支出率：(预算支出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资金*100%) ≥90% 6、项目专职专管性：(项目管理完善，质量达标，且有专门部门负责，专人跟进，项目全程质量有监督控制) 专职专管 7、项目任务完成数量：(2018年年底前提交广州市饮用水源保护区被调减区域环境保护措施研究成果：广州市饮用水源保护环境监管制度研究报告等委托服务合同规定的研究成果。) 按时按量
400001	广州市近岸海域污染防治对策研究	18.00	根据广东省环境保护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十个部门关于转发《近岸海域污染防治方案》的通知（粤环函[2017]904号），委托专业机构开展现场调研、资料收集、近岸海域水质现状及变化趋势分析、水污染物排入及治理状况、近岸海域主要环境污染问题及成因分析、污染物排放控制目标的确定、污染防治及环境保护政策和措施分析等。明细为业务委托费。	通过开展广州市近岸海域污染防治对策研究工作，制定我市可操作性近岸海域污染防治实施方案，落实《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加强近岸海域环境保护工作，改善近我市近岸海域环境质量状况，维护海洋生态安全。	1、服务对象认可度：(当年度部门相关人员对第三方服务机构服务认为满意的调查问卷总数÷当年度有效调查问卷总数×100%) ≥90% 2、研究成果应用：(研究成果报告应用于广州市近岸海域水质现状及变化趋势分析、水污染物排入及治理状况分析、近岸海域主要环境污染问题及成因分析、污染物排放控制目标的确定、污染防治及环境保护政策和措施分析等。) 科学有效 3、研究成果质量及时效：(当年度年底前完成的研究报告、方案，并通过专家研讨会评审) 按时按量 4、项目专职专管性：(项目管理完善，质量达标，且有专门部门负责，专人跟进，项目全程质量有监督控制) 专职专管 5、任务完成数量：(2018年年底前完成广州市近岸海域污染防治对策研究报告；完成广州市近岸海域污染防治方案) 2 6、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到位资金×100%) ≥9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18年预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400001	广州市环境监察综合移动执法系统二期项目	8.30	根据《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对市环保局2016年财政投资信息化项目方案审核的意见》(穗工信审[2015]116)、《广州市环境保护局环境监察综合移动执法系统二期项目技术开发合同书》、《广州市环境监察综合移动执法系统二期项目监理技术服务合同书》，主要完成系统功能开发、数据规范及协议编制、云平台资源租赁、终端设备采购、国家排污收费接口服务。明细为：委托业务费(服务费、云平台资源租赁费、设计费、测评费、监理费、管理费、软件研发费等)。	根据相关法规政策完善修改移动执法系统，搭建统一、规范、高效的综合移动执法系统，建立市、区、镇街三级监管体系。	1、系统故障率:(系统故障率=当年度系统故障时间÷当年度系统总运行时间×100%)≤5% 2、服务对象满意率:(当年度执法人员对移动执法设备认为满意的调查问卷总数÷当年度有效调查问卷总数×100%)≥90% 3、信息化监察设备使用率:(移动执法系统使用率=使用的信息化监测设备数÷总信息监测设备数×100%)≥90.00% 4、项目验收合规性:(定性指标:项目验收符合合同条款规定或其他相关规定)合法合规 5、移动执法系统建设完成率:(移动执法系统建设完成率=移动执法系统建设实际完成项目量÷移动执法系统建设计划完成项目量×100%)100% 6、合同执行违规率:(当年度合同执行不规范涉及支出总金额÷当年度合同结算总金额×100%)0%
400001	“十三五”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工作经费	70.22	根据《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广东省节能减排“十三五”规划〉的通知》(粤发改投资环〔2017〕76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控制污染物排放许可制实施计划的通知》(粤府办〔2017〕29号)、《关于开展2017年度环境统计年报工作的通知》(粤环办函〔2017〕303号)等有关工作部署。本项目主要完成1.购买环境保护相关书籍;2.印刷环境统计手册等;3.参加排污许可和环境统计业务培训、开展相关调研工作;4.购买排污许可专业技术服务,购买环境统计咨询与调查服务。明细为: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委托业务费。	完成省下达我市的2018年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目标任务;按照国家、省的部署要求,组织完成有关行业企业国家版排污许可证的核发工作;按要求组织完成我市2018年环境统计等工作。	1、完成广州市2018年环境统计:(完成广州市2018年环境统计)完成2017年度环境统计年报和2018年环境统计季报工作 2、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下降比例:(完成省政府下达的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下降比例任务)≥当年度省政府下达的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下降比例 3、排污许可证审核率:(当年度实际有关行业的市管企业排污许可证审核总数÷当年度有关行业的市管企业排污许可证申请总数×100%)100% 4、二氧化硫排放量下降比例:(完成省政府下达的二氧化硫排放量下降比例任务)≥当年度省政府下达的二氧化硫排放量下降比例 5、氮氧化物排放量下降比例:(完成省政府下达的氮氧化物排放量下降比例任务)≥当年度省政府下达的氮氧化物排放量下降比例 6、氨氮排放量下降比例:(完成省政府下达的氨氮排放量下降比例任务)≥当年度省政府下达的氨氮排放量下降比例
400001	广州市环境宣传、“三创”及科技交流工作经费	98.42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推进财政资金统筹使用方案的通知》、《广东省环境保护责任考核办法》、《关于开展2016年度全省环境服务业财务统计工作的通知》、深入开展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组织开展各项环境新闻发布、公众参与及全民环保科普活动;组织开展环保考核工作,修订考核办法,应对国家和省的考核检查;加强区域污染联防联控,开展区域污染联防联控调研学习;鼓励发展环保产业,组织相关企业开展交流活动,按照上级要求开展环境服务业财务统计工作;完善信息公开工作,做好网络舆情监控;继续配合开展创文、创卫相关工作;开展广州市绿色发展与环境竞争力评价研究,明细为委托业务费。	该项目主要用于扩大环境保护宣传,编制环保杂志,加强环保宣传教育培训。持续推进“十三五”创模、创文及创卫工作,完善环保考核相关工作,加强环保产业工作,开展广州市绿色发展与环境竞争力评价研究。	1、宣传会场数(次):(当年举办宣传活动(新闻发布会、媒体专访、采访等)场数)≥10 2、竞争力评价覆盖率(%):(竞争力评价覆盖率=当年纳入竞争力评价区的数量÷广州市实际区的数量×100%)≥90% 3、项目专职专管性:(项目管理完善,质量达标,且有专门部门负责,专人跟进,项目全程质量有监督控制)专职专管 4、活动(任务)完成率:(活动(任务)完成率=2018年度实际完成主管部门要求的任务总次数÷2018年度主管部门要求完成的任务总次数×100%)100% 5、科研成果:(当年度完成广州市绿色发展与环境竞争力评价与各区提升对策研究报告)1份 6、环保杂志发布率:(当年度编辑并发布至少2期广州环境科学杂志)≥2期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18年预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400001	广州市镇（街）园区专职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员骨干业务培训经费	36.00	根据《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建立镇（街）园区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员队伍实施方案的通知》（穗府办函【2017】224号），开展市镇（街）园区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员骨干业务培训。明细为：培训费。	通过开展市镇（街）园区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员骨干业务培训，提高专职环保员骨干的业务能力，使其能切实起到专职环保员队伍中的骨干作用，以点带面，进而提升整个专职环保员队伍的业务能力。	1、培训参与率：(培训参与率=2018年实际参与训练总人数÷2018年报名参加培训总人数×100%)≥95% 2、培训认可度：(培训认可度=2018年参加培训检查员认为培训有必要的总人数÷2018年参加培训检查员总人数×100%)≥90% 3、培训满意度：(培训满意度=2018年参加培训检查员对培训效果满意的总人数÷2018年参加培训检查员总人数×100%)≥90% 4、培训时效性：(2018年11月底前完成培训计划的制定、培训机构的选定，2018年12月底前完成培训。)2018年12月底前 5、培训成果：(反映培项目培训效果，要求在培训结束后结合岗位实际工作撰写培训心得，每人1篇。)≥400篇 6、参与培训人数：(完成市镇（街）园区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员骨干400人的业务培训)≥400 7、培训完成率：(培训完成率=实际培训完成次数÷预计培训次数×100%)100%
400001	环境保护立法专项工作经费	10.00	根据《中共广州市委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的意见》、《广州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全面深化环境保护监督管理体制改革工作方案（2014年-2020年）的通知》、《关于调整内设机构职能的通知》，研究广州市地方环保综合性、基础性立法修订问题，适应形式发展，委托相关科研机构、高校等开展大气、水、噪声、固废等法律法规的前期研究，修订草案等工作。为广州地方法律法规的制定、修订提供科学的依据及基础。明细为：委托业务费。	通过开展广州市地方环保综合性、基础性立法修订的研究，了解环境保护相关法律制定的可行性；为广州地方法律法规的制定、修订提供科学的依据及基础；提高环境保护统一监督管理水平，提高环保系统工作人员依法行政水平及执法水平。	1、研究成果运用：(完成《广州市饮用水水源污染防治规定》立法后评估等立法项目研究，并应用于广州市地方性环保法规规章修订项目中)应用于地方性环保法规规章修订项目中 2、研究成果质量：(当年度已完成研究报告开展研讨会评审)通过研讨会评审 3、项目完成时效性：(当年度年底前完成计划的研究任务)当年度年底前 4、研究成果数量：(完成立法项目研究，并听取委托课题开题、中期、结题汇报至少1次)≥1 5、项目专职专管性：(项目管理完善，质量达标，且有专门部门负责，专人跟进，项目全程质量有监督控制)专职专管
400001	广州市废弃危险化学品处置安全环境管理技术研究	25.00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危险化学品安全环境综合治理实施方案》，开展广州市废弃危险化学品环境管理调查，并开展废弃危险化学品环境管理技术研究，提出废弃危险化学品环境管理技术方法，以掌握我市废弃危险化学品环境管理特点、存在问题，并确定废弃危险化学品分级管理清单，并完成《广州市废弃危险化学品处置安全环境管理技术研究报告》、《广州市废弃危险化学品处置过程环境安全管理技术规范（建议稿）》。明细为：委托业务费。	通过开展广州市废弃危险化学品环境管理调查，并开展废弃危险化学品环境管理技术研究，提出废弃危险化学品环境管理技术方法，以掌握我市废弃危险化学品环境管理特点、存在问题，并确定废弃危险化学品分级管理清单。	1、项目专职专管性：(项目管理完善，质量达标，且有专门部门负责，专人跟进，项目全程质量有监督控制)专职专管 2、管理体系健全性：(当年度提出一套广州市废弃危险化学品环境管理技术方法，废弃危险化学品分级管理清单等管理体系)1 3、环境事故发次数：(当年度广州市因废弃危险化学品处置管理不善引发的环境事故发生数低于3次)≤3 4、采购程序规范性：(定性指标：考察采购程序是否符合程序规范性要求)合法合规 5、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到位资金×100%)≥90% 6、研究成果质量及时效：(当年度年底前已完成的研究报告，并通过专家研讨会评审)按时按量 7、任务完成数量：(当年度完成广州市废弃危险化学品处置安全环境管理技术研究报告)1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18年预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400001	环保系统干部和专业技术人员培训 工作经费	83.39	根据《广州市市直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培训费管理办法》（穗财编【2015】215号）和《广州市市直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会议费管理办法》（穗财编【2014】223号）规定的标准计算。本项目主要开支内容为：1. 赴省外高校开展业务培训；2. 开展2018年专业技术资格申报评审培训。明细：培训费、城市间往返交通费、市内交通费、往返伙食补贴、委托服务费。	通过开展业务培训和专业技术资格申报评审培训，提高环境保护干部队伍依法行政工作水平，使专业技术人员熟练掌握职称评审申报、面试答辩等政策，严格按市人社局要求完成2018年度职称评审工作任务。	1、培训参与率：(培训参与率=当年度实际参与训练总人数÷当年度报名参加培训总人数×100%)≥95.00% 2、培训认可度：(培训认可度=当年度参加培训环保系统干部和专业技术人员认为培训有必要的总人数÷当年度参加培训环保系统干部和专业技术人员总人数×100%)≥90.00% 3、培训满意度：(培训满意度=当年度参加培训环保系统干部和专业技术人员对培训效果满意的总人数÷当年度参加培训环保系统干部和专业技术人员总人数×100%)≥90.00% 4、职称评审通过率：(职称评审通过率=当年度通过职称评审的环保系统干部和专业技术人员总人数÷当年度参加培训环保系统干部和专业技术人员总人数×100%)符合人社局相关政策规定 5、培训时效性：(当年度11月底前完成培训计划的制定、培训机构的选定，当年度12月底前完成培训。)当年度12月底前 6、培训完成率：(培训完成率=实际培训完成次数÷预计培训次数×100%)100% 7、培训成果：(反映培项目培训效果，要求在培训结束后结合岗位实际工作撰写培训心得，每人1篇。)每人1篇 8、完成培训班次数：(当年度完成培训班次数不低于3次)≥3
400001	派驻机构纪检工作专项经费	6.00	根据《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市纪委派驻机构纪检工作专项经费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穗财政〔2016〕156号），项目经费主要用于保障市纪委派驻市环保局纪检组开展纪律审查、监督执纪问责等工作，明细为：业务培训费和培训、办案经费（差旅费、市内交通费、购买办案业务书籍和资料印刷费、查证费、集中办案通讯费、集中办案房租费、集中办案伙食费等）。	在市纪委的坚强领导下，坚守责任担当，明确职责定位，忠实履行党章赋予的职责，聚焦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中心任务，认真开展监督执纪问责工作。	1、机构制度健全性：(加强派驻机构规范化建设，提高硬件建设和履职能力，全面实现派驻机构规范化建设，推进派驻纪检组“十有”建设，即“一有牌子、二有必要的办公办案设备、三有职责清单、四有工作规程、五有工作台账、六有约谈监督制度、七有执纪办案制度、八有工作检查制度、九有风险防控制度、十有工作经费保障”)满足“十有”要求 2、监督执纪问责主业落实性：(以“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工作理念思路，贯彻落实监督执纪问责主业，监督驻在部门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党风廉政建设教育、制度、监督等日常工作)深化“三转”要求，聚焦工作职责 3、案件初核率：(当年度办理的案件初核数量÷当年度收到的信访举报线索总数×100%)>90% 4、任务完成率：(每年最少组织一场或参与一次培训)≥1
400001	《广州市城市环境总体规划 (2014-2030年)》实施评估	15.00	根据《广州市城市环境总体规划（2014-2030年）》，分年度对《广州市城市环境总体规划（2014-2030年）》实施情况进行评估，明细为评估技术咨询费。	2018年度100%完成《广州市城市环境总体规划（2014-2030年）》年度实施评估报告	1、项目专职专管性：(项目管理完善，质量达标，且有专门部门负责，专人跟进，项目全程质量有监督控制)专职专管 2、任务完成效益：(《广州市城市环境总体规划（2014-2030年）》年度实施评估报告内容准确反应规划实施情况，可为下一步落实规划提供依据)评估报告内容准确有效 3、梳理规划指标数量：(2018年完成梳理《广州市城市环境总体规划（2014-2030年）》21个指标的推进情况。)21 4、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率=当年度实际项目资金支出总额÷实际预算到位总金额×100%)≥95% 5、采购程序规范性：(定性指标：考察委托第三方评估机构采购程序是否按相关规定选定服务商)合法合规 6、任务完成数量：(当年度委托第三方机构分析《广州市城市环境总体规划（2014-2030年）》中相关任务的年度推进落实情况，完成年度实施评估报告1份)1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18年预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400001	内部审计专项工作经费	15.00	根据广州市内部审计条例，聘请中介机构对往2017年度已安排并实施的预算项目的实施过程和完成结果进行监督检查，出具审计报告；委托具有资质的中介机构，对局本级及6个直属单位的财经情况进行责任审计，明细为：委托业务费、差旅费。	完成2017年度预算项目检查审计报告。完成局本级及6个直属单位的财经情况责任审计。	1、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率=当年度实际项目资金支出总额÷实际预算到位总金额×100%)≥95% 2、成果完成数量：(完成2017年度预算项目检查审计报告，完成局本级及6个直属单位的财经情况责任审计，并出具相应审计报告)按计划完成 3、专业意见采纳率：(专业意见采纳率=对专业服务过程中所提出的专业意见采用条数÷专业服务过程中提出专业意见总条数×100%)≥90% 4、项目完成率：(审查项目完成率=2018年度实际完成项目总数量÷100%2018年度预计完成项目总数量×100%)100% 5、招投标程序规范性：(定性指标：项目支出是否进行招投标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相关规定)合法合规
400001	广州市生态保护红线现场勘界设标(试点)	30.00	根据《广州市城市环境总体规划(2014-2030年)》、生态保护红线勘界方案，在全市选取试点红线区，现场设立标识，确保红线得到严格保护。明细为勘界设标费用。	完成广州市生态保护红线试点区域现场勘界设标	1、标点设置规范性：(现场标识的坐标位置清晰，可以准确圈定红线区范围，满足红线保护要求)满足红线保护要求 2、勘界设标覆盖率：(勘界设标覆盖率：已设标的红线区占试点红线区面积的比例达到90%以上)≥90% 3、红线试点区域代表性：(2018年度在红线区选取具有代表性试点区域开展勘界设标)具有代表性 4、现场勘查次数：(2018年度完成现场勘查次数5次以上)≥5 5、项目专职专管性：(项目管理完善，质量达标，且有专门部门负责，专人跟进，项目全程质量有监督控制)专职专管 6、现场设标点完成率：(现场标识设立完成率=2018年度完成设立现场标识点总数量÷2018年度工作方案中预计完成设立现场标识点总数量×100%)≥95%
400001	广州海事局2018年船舶大气污染防治专项经费	221.70	开展广州市船舶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强化港口和船舶环保管理的相关措施，涉及燃油抽检、排放控制区政策实施、LNG动力船舶试点改造等工作	开展船舶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加强港口环保管理，减少船舶污染排放，改善广州空气质量。	1、开展联合抽检执法行动次数(次)：当年度市环保局、工信委、广州港务局开展船舶燃油硫含量联合抽检执法行动不少于2次 指标值：≥2次 2、船舶抽检数：当年度开展船舶燃油硫含量联合抽检执法行动中抽检船舶数量 指标值：≥1000艘 3、政策宣贯活动的次数(次)：当年度组织不少于两次政策宣贯活动次数。 指标值：≥2次 4、船舶燃油抽检率：当年度实际抽检的船舶数÷当年度应抽检的船舶数×100% 指标值：≥90% 5、服务对象认可度：当年度船舶工作人员对广州海事局抽检执法工作有利于船舶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调查问卷总数÷当年度有效调查问卷总数×100% 指标值：≥90% 6、服务对象满意度：当年度船舶工作人员对广州海事局船舶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认为满意的调查问卷总数÷当年度有效调查问卷总数×100% 指标值：≥9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18年预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400001	重点污染防治工程-广州万利达纸制品有限公司脱硫除尘超低排放一体化除尘除雾器改造工程	7.60	广州万利达纸制品有限公司已建成1x150t/h燃煤锅炉改造烟气脱硫、脱硝设施和湿式电除尘工程，现在原有脱硫吸收塔内部安装一体化除尘除雾器（冷凝式）。	完成一体化除尘除雾改造工程，改造后整体工艺烟尘削减量可减少9.95吨/年。	1、改造工程数量：2018年度完成一项一体化除尘除雾改造工程 指标值：1 2、锅炉改造：2018年度完成锅炉改造项目并通过有关部门验收 指标值：通过验收 3、年度污染物削减量：通过完成一体化除尘除雾改造工程后，整体工艺烟尘削减量可减少9.95吨/年 指标值：9.95吨/年 4、排放浓度：通过完成一体化除尘除雾改造工程后，烟尘浓度可低于5毫克/立方米 指标值：≤5mg/m3 5、带动自筹资金率：带动自筹资金率=企业自筹投入的资金总额÷财政资金投入总额×100% 指标值：≥150%。
400001	重点污染防治工程-增城永耀纸制品有限公司一体化除尘除雾改造工程	7.84	增城永耀纸制品有限公司已建成1x280t/h燃煤锅炉改造烟气脱硫、脱硝设施和湿式电除尘工程，现在原有脱硫吸收塔内部安装一体化除尘除雾器（冷凝式）。	完成一体化除尘除雾改造工程，改造后整体工艺烟尘削减量可减少22.8吨/年。	1、改造工程数量：2018年度完成一项一体化除尘除雾改造工程 指标值：1 2、锅炉改造：2018年度完成锅炉改造项目并通过有关部门验收 指标值：通过验收 3、年度污染物削减量：通过完成一体化除尘除雾改造工程后，整体工艺烟尘削减量可减少22.8吨/年 指标值：22.8吨/年 4、排放浓度：通过完成一体化除尘除雾改造工程后，烟尘浓度可低于5毫克/立方米 指标值：≤5mg/m3 5、带动自筹资金率：带动自筹资金率=企业自筹投入的资金总额÷财政资金投入总额×100% 指标值：≥150%。
400001	中山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处理三甲胺腥臭废气新型生物载体的研发与关键技术研究项目	6.40	项目在总结生物过滤技术处理含三甲胺、氨、硫化氢等恶臭废气的基础上，拟开发一种以粘土、分子筛等为基料，加入一定量的有机质，针对含三甲胺恶臭废气处理的新型、高效生物除臭载体	通过对企业清洁生产项目的补助，达到节能减排和良好的经济效益，企业开展清洁生产的力度加大，对清洁生产审核中提出的中、高费方案按期实施，能有效地控制环境污染、节约能源、降低材料损耗、提高经济效益。 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示范成功，能为社会的环境污染治理技术带来革命，主要体现在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	1、制度健全性：项目建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指标值：制度健全 2、项目申报及评审合规性：按照“项目申报”、“技术审查”、“专家评审”、“局行政会审议”等程序确定排污费补助项目，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指标值：合法合规 3、项目补贴金额正确率：当年度补贴金额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资金补助原则的项目总数÷当年度实际补贴项目总数×100% 指标值：100% 4、公平、公正、公开性：项目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管理符合“公平、公正、公开”原则 指标值：符合“公平、公正、公开”原则 5、成果数量：当年度补助企业完成清洁生产或研发新技术新工艺项目的数量 指标值：≥1 6、环保治理综合水平：定性指标：通过补助企业、高校等研发环保治理新技术，推动环保治理综合水平提高 指标值：提高综合治理水平 7、带动自筹资金率：带动自筹资金率=企业自筹投入的资金总额÷财政资金投入总额×100% 指标值：≥2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18年预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400001	广州发展新能源有限公司从化明珠工业园分布式光伏示范区万宝冰箱4.1 MWp项目	40.00	利用布置在广州万宝集团冰箱有限公司厂房及车间屋顶上的光伏组件经日光照射后，形成低压直流电，经汇流箱汇流后引至逆变器，逆变成三相交流电，引至万宝公司低压系统。光伏系统所发电量主要由厂房及车间内的负荷就近消耗，余电上网。	通过对企业清洁生产项目的补助，达到节能减排和良好的经济效益，企业开展清洁生产的力度加大，对清洁生产审核中提出的中、高费方案按期实施，能有效地控制环境污染、节约能源、降低材料损耗、提高经济效益。 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示范成功，能为社会的环境污染治理技术带来革命，主要体现在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	1、制度健全性：项目建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指标值：制度健全 2、项目申报及评审合规性：按照“项目申报”、“技术审查”、“专家评审”、“局行政会审议”等程序确定排污费补助项目，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指标值：合法合规 3、项目补贴金额正确率：当年度补贴金额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资金补助原则的项目总数÷当年度实际补贴项目总数×100% 指标值：100% 4、公平、公正、公开性：项目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管理符合“公平、公正、公开”原则 指标值：符合“公平、公正、公开”原则 5、成果数量：当年度补助企业完成清洁生产或研发新技术新工艺项目的数量 指标值：≥1 6、环保治理综合水平：定性指标：通过补助企业、高校等研发环保治理新技术，推动环保治理综合水平提高 指标值：提高综合治理水平 7、带动自筹资金率：带动自筹资金率=企业自筹投入的资金总额÷财政资金投入总额×100% 指标值：≥200%。
400001	广州市林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新滤筒托座在烟尘等速采样方法上的运用研究项目	4.00	通过研制烟尘采样滤筒活动托座，可降低玻璃纤维滤筒的破损率。	通过对企业清洁生产项目的补助，达到节能减排和良好的经济效益，企业开展清洁生产的力度加大，对清洁生产审核中提出的中、高费方案按期实施，能有效地控制环境污染、节约能源、降低材料损耗、提高经济效益。 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示范成功，能为社会的环境污染治理技术带来革命，主要体现在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	1、制度健全性：项目建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指标值：制度健全 2、项目申报及评审合规性：按照“项目申报”、“技术审查”、“专家评审”、“局行政会审议”等程序确定排污费补助项目，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指标值：合法合规 3、项目补贴金额正确率：当年度补贴金额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资金补助原则的项目总数÷当年度实际补贴项目总数×100% 指标值：100% 4、公平、公正、公开性：项目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管理符合“公平、公正、公开”原则 指标值：符合“公平、公正、公开”原则 5、成果数量：当年度补助企业完成清洁生产或研发新技术新工艺项目的数量 指标值：≥1 6、环保治理综合水平：定性指标：通过补助企业、高校等研发环保治理新技术，推动环保治理综合水平提高 指标值：提高综合治理水平 7、带动自筹资金率：带动自筹资金率=企业自筹投入的资金总额÷财政资金投入总额×100% 指标值：≥2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18年预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400001	环境保护部华南环境科学研究所生活垃圾焚烧飞灰无害化安全限值及健康风险评估研究	6.80	项目基于低温催化裂解降低二噁英含量及重金属固化技术处理飞灰的工艺，通过飞灰无害化处理前后污染物（二噁英、重金属）测定、无害化飞灰毒理安全性评价及生物毒性测试、无害化飞灰健康风险评估，确定无害化飞灰安全限值，并提出飞灰资源化利用的安全性指导意见	通过对企业清洁生产项目的补助，达到节能减排和良好的经济效益，企业开展清洁生产的力度加大，对清洁生产审核中提出的中、高费方案按期实施，能有效地控制环境污染、节约能源、降低材料损耗、提高经济效益。 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示范成功，能为社会的环境污染治理技术带来革命，主要体现在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	1、制度健全性：项目建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指标值：制度健全 2、项目申报及评审合规性：按照“项目申报”、“技术审查”、“专家评审”、“局行政会审议”等程序确定排污费补助项目，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指标值：合法合规 3、项目补贴金额正确率：当年度补贴金额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资金补助原则的项目总数÷当年度实际补贴项目总数×100% 指标值：100% 4、公平、公正、公开性：项目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管理符合“公平、公正、公开”原则 指标值：符合“公平、公正、公开”原则 5、成果数量：当年度补助企业完成清洁生产或研发新技术新工艺项目的数量 指标值：≥1 6、环保治理综合水平：定性指标：通过补助企业、高校等研发环保治理新技术，推动环保治理综合水平提高 指标值：提高综合治理水平 7、带动自筹资金率：带动自筹资金率=企业自筹投入的资金总额÷财政资金投入总额×100% 指标值：≥200%。
400001	中国科学院广州地球化学研究所水体中抗生素检测方法及其应用研究	12.00	建立水体中磺胺类、大环内酯类、四环素类、喹诺酮类等最常见不少于10种抗生素的检测方法；系统调查珠江广州河段水体中抗生素污染水平和沿岸部分重点排放源（医院、污水处理厂、畜禽水产养殖场等）抗生素排放。	通过对企业清洁生产项目的补助，达到节能减排和良好的经济效益，企业开展清洁生产的力度加大，对清洁生产审核中提出的中、高费方案按期实施，能有效地控制环境污染、节约能源、降低材料损耗、提高经济效益。 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示范成功，能为社会的环境污染治理技术带来革命，主要体现在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	1、制度健全性：项目建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指标值：制度健全 2、项目申报及评审合规性：按照“项目申报”、“技术审查”、“专家评审”、“局行政会审议”等程序确定排污费补助项目，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指标值：合法合规 3、项目补贴金额正确率：当年度补贴金额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资金补助原则的项目总数÷当年度实际补贴项目总数×100% 指标值：100% 4、公平、公正、公开性：项目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管理符合“公平、公正、公开”原则 指标值：符合“公平、公正、公开”原则 5、成果数量：当年度补助企业完成清洁生产或研发新技术新工艺项目的数量 指标值：≥1 6、环保治理综合水平：定性指标：通过补助企业、高校等研发环保治理新技术，推动环保治理综合水平提高 指标值：提高综合治理水平 7、带动自筹资金率：带动自筹资金率=企业自筹投入的资金总额÷财政资金投入总额×100% 指标值：≥2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18年预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400001	中国科学院广州地球化学研究所广州市柴油车尾气主要污染物排放因子及成份谱研究	9.00	通过对在我市运行的柴油车主要污染物的排放因子(CO、SO ₂ 、NO _x 、PM)及其排放特征谱的调查、测定与更新,了解柴油车尾气排放对广州市环境空气质量中的PM ₁₀ 、O ₃ 、重金属等的贡献情况,为我市制定环境空气质量控制政策提供科学依据。	通过对企业清洁生产项目的补助,达到节能减排和良好的经济效益,企业开展清洁生产的力度加大,对清洁生产审核中提出的中、高费方案按期实施,能有效地控制环境污染、节约能源、降低材料损耗、提高经济效益。 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示范成功,能为社会的环境污染治理技术带来革命,主要体现在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	1、制度健全性:项目建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指标值:制度健全 2、项目申报及评审合规性:按照“项目申报”、“技术审查”、“专家评审”、“局行政会审议”等程序确定排污费补助项目,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指标值:合法合规 3、项目补贴金额正确率:当年度补贴金额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资金补助原则的项目总数÷当年度实际补贴项目总数×100% 指标值:100% 4、公平、公正、公开性:项目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管理符合“公平、公正、公开”原则 指标值:符合“公平、公正、公开”原则 5、成果数量:当年度补助企业完成清洁生产或研发新技术新工艺项目的数量 指标值:≥1 6、环保治理综合水平:定性指标:通过补助企业、高校等研发环保治理新技术,推动环保治理综合水平提高 指标值:提高综合治理水平 7、带动自筹资金率:带动自筹资金率=企业自筹投入的资金总额÷财政资金投入总额×100% 指标值:≥200%。
400001	广东工业大学印染废水苯胺类化合物达标排放关键技术研究	4.40	项目采用优势菌种筛选、定植、菌种协同与菌剂强化的技术工艺,提高电子传递效率,减少苯胺化合物的累积,通过定植提高系统运行的效率和稳定性,进一步优化菌群结构,最终实现印染废水苯胺类化合物达标排放的目标。	通过对企业清洁生产项目的补助,达到节能减排和良好的经济效益,企业开展清洁生产的力度加大,对清洁生产审核中提出的中、高费方案按期实施,能有效地控制环境污染、节约能源、降低材料损耗、提高经济效益。 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示范成功,能为社会的环境污染治理技术带来革命,主要体现在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	1、制度健全性:项目建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指标值:制度健全 2、项目申报及评审合规性:按照“项目申报”、“技术审查”、“专家评审”、“局行政会审议”等程序确定排污费补助项目,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指标值:合法合规 3、项目补贴金额正确率:当年度补贴金额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资金补助原则的项目总数÷当年度实际补贴项目总数×100% 指标值:100% 4、公平、公正、公开性:项目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管理符合“公平、公正、公开”原则 指标值:符合“公平、公正、公开”原则 5、成果数量:当年度补助企业完成清洁生产或研发新技术新工艺项目的数量 指标值:≥1 6、环保治理综合水平:定性指标:通过补助企业、高校等研发环保治理新技术,推动环保治理综合水平提高 指标值:提高综合治理水平 7、带动自筹资金率:带动自筹资金率=企业自筹投入的资金总额÷财政资金投入总额×100% 指标值:≥2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18年预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400001	广州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巴江河流域水环境整治小流域重整关键技术示范研究	11.40	通过调研, 全面掌握巴江流域社会经济发展和城市建设、污染防治的技术和管理、流域水质现状、防洪治涝现状、小流域综合环境现状。以小流域重整为示范提出巴江河流域重整体系。逐步改善与修复巴江河流域生态环境, 及解决存在的主要环境问题, 保障流域人民群众的宜居生存环境、生产环境。	通过对企业清洁生产项目的补助, 达到节能减排和良好的经济效益, 企业开展清洁生产的力度加大, 对清洁生产审核中提出的中、高费方案按期实施, 能有效地控制环境污染、节约能源、降低材料损耗、提高经济效益。 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示范成功, 能为社会的环境污染治理技术带来革命, 主要体现在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	1、制度健全性: 项目建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指标值: 制度健全 2、项目申报及评审合规性: 按照“项目申报”、“技术审查”、“专家评审”、“局行政会议”等程序确定排污费补助项目, 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指标值: 合法合规 3、项目补贴金额正确率: 当年度补贴金额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资金补助原则的项目总数÷当年度实际补贴项目总数×100% 指标值: 100% 4、公平、公正、公开性: 项目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管理符合“公平、公正、公开”原则 指标值: 符合“公平、公正、公开”原则 5、成果数量: 当年度补助企业完成清洁生产或研发新技术新工艺项目的数量 指标值: ≥1 6、环保治理综合水平: 定性指标: 通过补助企业、高校等研发环保治理新技术, 推动环保治理综合水平提高 指标值: 提高综合治理水平 7、带动自筹资金率: 带动自筹资金率=企业自筹投入的资金总额÷财政资金投入总额×100% 指标值: ≥200%。
400001	广州市饮用水源保护区边界确定及标志标准化设置建设项目	68.00	根据《广州市饮用水源保护区划调整方案》中边界的界定, 通过现场勘察测绘确定保护区边界坐标、标志牌的位置坐标, 形成满足精度要求的电子地图, 并确定设置标志牌的位置坐标, 其成果须与市环保局环境监控指挥中心信息系统实现整合, 为全面掌握区划调整后广州市饮用水源保护区情况, 设置标志牌、直观了解饮用水源保护区内的违法建筑和排污设施等情况提供地图基础, 明细为委托业务费。	按照《广州市饮用水源保护区划调整方案》中的保护区划界定, 进行精确勘察测绘, 绘制精度较高的广州市饮用水源保护区陆域与水域边界电子地图, 并将保护区内敏感地物和按照《饮用水源保护区标志技术要求》确定的界标、警示牌、宣传牌等的位置坐标纳入电子地图中。图层制作完成后将整合到广州市环境监控指挥中心。	1、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到位资金×100%) ≥90% 2、标志牌设置完成率: (标志牌设置完成率=当年度标志牌设置实际完成任务量÷项目计划完成任务量*100%) ≥90% 3、任务完成数量: (2018年年底通过现场勘察测绘确定保护区边界坐标、标志牌的位置坐标, 形成满足精度要求的电子地图1份) 4、工作成果质量及时效: (当年度年底前完成工作成果并通过专家研讨会评审) 按时按量 5、工作成果应用: (通过现场勘察测绘确定保护区边界坐标、标志牌的位置坐标, 形成满足精度要求的电子地图, 并确定设置标志牌的位置坐标, 其成果须与市环保局环境监控指挥中心信息系统实现整合, 为掌握调整后饮用水源保护区情况、设置标志牌、了解饮用水源保护区内违法建筑和排污设施提供地图基础。) 科学有效 6、项目专职专管性: (项目管理完善, 质量达标, 且有专门部门负责, 专人跟进, 项目全程质量有监督控制) 专职专管 7、标志牌覆盖率: (当年度实际设置标志牌总数÷当年度计划设置总数×100%) ≥90% 8、服务对象认可度: (当年度部门相关人员对第三方服务机构服务认为满意的调查问卷总数÷当年度有效调查问卷总数×100%) ≥9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18年预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400001	因公出国(境)经费	60.88	根据《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穗财编〔2014〕17号)和《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穗财编〔2014〕183号)规定的标准计算,组织:1.赴日本澳大利亚交流团组;2.赴俄罗斯波兰交流团组;3.涉台交流;4.港澳交流,明细为住宿费、伙食费、公杂费、出国(境)往返旅费、国(境)外城市交通费、培训费、出国(境)签证费、保险费、国际会议注册费、澳门环保展伙食补贴等费用、国际环保博览(香港)公杂费。	通过开展出国(境)交流、参加港澳国际环保论坛及博览会,学习借鉴国外环境保护与综合管理的先进理念、经验和技能,了解环境保护工作发展趋势,提高环保干部队伍业务素质和综合能力,推动我市生态文明建设体制改革,促进环境保护工作质量提高。	1、因公出国(境)违纪次数:(因公出国(境)人员遵守外事报批、交流时间、行程、人选、境外交流机构和管理规定;遵守保密规定,无违反保密规定问题,并无任何违纪。)0次 2、因公出国(境)审批率:(因公出国(境)审批率=当年度经过审批的因公出国(境)活动数÷当年度实际因公出国(境)活动次数×100%)100% 3、因公出国(境)任务完成率:(因公出国(境)任务完成率=当年度实际因公出国(境)活动次数÷当年度预计因公出国(境)活动次数×100%)100% 4、因公出国(境)活动满意度:(因公出国(境)活动满意度=当年度参与出国交流人员认为满意人数÷全部参与出国交流人员人数×100%)≥95% 5、活动安全事故发生数:(在参加因公出国(境)活动时,发生安全事故的次数)0次 6、外出交流成果:(反映外出交流效果,要求团组完成交流后向市外办或市外专局提交1篇不少于3000字的总结,团组根据实际情况适时召开总结会,交流总结学习心得,完成交流计划后适时向市外专局报送针对广州市相应领域现状和薄弱环节提出建设性意见建议,经过实践后,提出1项培训成果运用情况。)每团组1篇
400001	广州市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项目	100.00	根据《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州市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工作方案的通知》(穗府[2017]13号),本项目主要工作为:1、在前期基础信息调查的基础上,进行地块风险初步筛查,确定初步采样调查的企业和工业园区名单;2、初步采样;3、样品分析测试与数据上传;4、长期样品保存;5、污染地块清单和优先管控名录确定;6、成果汇总。明细为:1、委托高校或科研院所开展项目相关工作的委托业务费。2、土壤污染防治专项经费(包括外出开会、现场勘查、培训等)	按照国家、省和广州市政府要求,开展广州市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环境质量调查,掌握污染地块分布及其环境风险情况,构建重点行业企业用地环境质量基础数据库,为广州市土壤环境质量管理、土壤污染防治和环境监管提供技术支撑。	1、项目专职专管性:(项目管理完善,质量达标,且有专门部门负责,专人跟进,项目全程质量有监督控制)专职专管 2、环境事故发生次数:(当年度广州市重点企业因土壤污染问题引发的重大环境事故发生数低于3次)≤3 3、任务时效性:(项目于2018年确定初步采样调查企业名单)2018年12月31日前 4、土壤环境调查:(完善广州市市管土壤重点行业企业土壤环境调查数不少于50家)≥50 5、实际完成时间以省环保厅的要求为准:(当年度实际完成省环保厅要求的土壤监测分析项目数÷当年度省环保厅要求的土壤监测分析项目数×100%)≥90.00% 6、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到位资金×100%)≥9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18年预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400001	中山大学广州市典型污染季节大气细颗粒物浓度垂直变化规律及其演化特征	6.40	<p>(1) 研究大气细颗粒物浓度垂直季节和日变化特征；(2) 研究细颗粒物垂直变化和气象因素的关系；(3) 利用外场观测和模式模拟相结合的方法，综合分析典型重污染过程的大气细颗粒物演化特征；(4) 识别影响大气细颗粒物浓度的关键大气物理、化学过程，为广州地区大气污染控制减排决策提供建议。</p>	<p>通过对企业清洁生产项目的补助，达到节能减排和良好的经济效益，企业开展清洁生产的力度加大，对清洁生产审核中提出的中、高费方案按期实施，能有效地控制环境污染、节约能源、降低材料损耗、提高经济效益。 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示范成功，能为社会的环境污染治理技术带来革命，主要体现在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p>	<p>1、制度健全性：项目建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指标值：制度健全 2、项目申报及评审合规性：按照“项目申报”、“技术审查”、“专家评审”、“局行政会议”等程序确定排污费补助项目，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指标值：合法合规 3、项目补贴金额正确率：当年度补贴金额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资金补助原则的项目总数÷当年度实际补贴项目总数×100% 指标值：100% 4、公平、公正、公开性：项目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管理符合“公平、公正、公开”原则 指标值：符合“公平、公正、公开”原则 5、成果数量：当年度补助企业完成清洁生产或研发新技术新工艺项目的数量 指标值：≥1 6、环保治理综合水平：定性指标：通过补助企业、高校等研发环保治理新技术，推动环保治理综合水平提高 指标值：提高综合治理水平 7、带动自筹资金率：带动自筹资金率=企业自筹投入的资金总额÷财政资金投入总额×100% 指标值：≥200%。</p>
400001	宏昌电子活性颗粒碳+活性炭纤维吸附与脱附回收有机气体项目	118.60	<p>项目采用活性炭纤维（ACF）和颗粒活性炭结合，对环氧树脂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进行独立吸附处理，使废气排放达标，饱和的活性炭纤维及活性炭经蒸汽脱附再生，脱附的有机气体经冷凝后作为溶剂回收利用</p>	<p>通过对企业清洁生产项目的补助，达到节能减排和良好的经济效益，企业开展清洁生产的力度加大，对清洁生产审核中提出的中、高费方案按期实施，能有效地控制环境污染、节约能源、降低材料损耗、提高经济效益。 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示范成功，能为社会的环境污染治理技术带来革命，主要体现在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p>	<p>1、制度健全性：项目建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指标值：制度健全 2、项目申报及评审合规性：按照“项目申报”、“技术审查”、“专家评审”、“局行政会议”等程序确定排污费补助项目，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指标值：合法合规 3、项目补贴金额正确率：当年度补贴金额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资金补助原则的项目总数÷当年度实际补贴项目总数×100% 指标值：100% 4、公平、公正、公开性：项目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管理符合“公平、公正、公开”原则 指标值：符合“公平、公正、公开”原则 5、成果数量：当年度补助企业完成清洁生产或研发新技术新工艺项目的数量 指标值：≥1 6、环保治理综合水平：定性指标：通过补助企业、高校等研发环保治理新技术，推动环保治理综合水平提高 指标值：提高综合治理水平 7、带动自筹资金率：带动自筹资金率=企业自筹投入的资金总额÷财政资金投入总额×100% 指标值：≥200%。</p>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18年预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400001	博控自动化基于物联网的餐饮业油烟浓度在线监控综合系统	6.00	项目采用专利技术传感器监测油烟浓度、物联网传输	通过对企业清洁生产项目的补助，达到节能减排和良好的经济效益，企业开展清洁生产的力度加大，对清洁生产审核中提出的中、高费方案按期实施，能有效地控制环境污染、节约能源、降低材料损耗、提高经济效益。 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示范成功，能为社会的环境污染治理技术带来革命，主要体现在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	1、制度健全性：项目建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指标值：制度健全 2、项目申报及评审合规性：按照“项目申报”、“技术审查”、“专家评审”、“局行政会议”等程序确定排污费补助项目，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指标值：合法合规 3、项目补贴金额正确率：当年度补贴金额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资金补助原则的项目总数÷当年度实际补贴项目总数×100% 指标值：100% 4、公平、公正、公开性：项目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管理符合“公平、公正、公开”原则 指标值：符合“公平、公正、公开”原则 5、成果数量：当年度补助企业完成清洁生产或研发新技术新工艺项目的数量 指标值：≥1 6、环保治理综合水平：定性指标：通过补助企业、高校等研发环保治理新技术，推动环保治理综合水平提高 指标值：提高综合治理水平 7、带动自筹资金率：带动自筹资金率=企业自筹投入的资金总额÷财政资金投入总额×100% 指标值：≥200%。
400001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污水处理厂工艺升级改造工程	115.70	本项目将原“厌氧+射流曝气氧化沟”工艺改造为“厌氧+缺氧+微孔曝气氧化沟（A20微曝氧化沟）”，以提高现有生化池脱氮除磷效果。项目改造完成后，广州白云国际机场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可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标准中A类标准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中两者较严值。	通过对企业清洁生产项目的补助，达到节能减排和良好的经济效益，企业开展清洁生产的力度加大，对清洁生产审核中提出的中、高费方案按期实施，能有效地控制环境污染、节约能源、降低材料损耗、提高经济效益。 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示范成功，能为社会的环境污染治理技术带来革命，主要体现在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	1、制度健全性：项目建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指标值：制度健全 2、项目申报及评审合规性：按照“项目申报”、“技术审查”、“专家评审”、“局行政会议”等程序确定排污费补助项目，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指标值：合法合规 3、项目补贴金额正确率：当年度补贴金额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资金补助原则的项目总数÷当年度实际补贴项目总数×100% 指标值：100% 4、公平、公正、公开性：项目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管理符合“公平、公正、公开”原则 指标值：符合“公平、公正、公开”原则 5、成果数量：当年度补助企业完成清洁生产或研发新技术新工艺项目的数量 指标值：≥1 6、环保治理综合水平：定性指标：通过补助企业、高校等研发环保治理新技术，推动环保治理综合水平提高 指标值：提高综合治理水平 7、带动自筹资金率：带动自筹资金率=企业自筹投入的资金总额÷财政资金投入总额×100% 指标值：≥2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18年预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400001	市环保局环境监控指挥中心物业管理费	100.00	根据广州市环境保护局物业管理采购合同,主要用于2018年1月至2018年12月市环境监控指挥中心的物业管理费用(安全保卫、车场管理、设施设备管理、卫生保洁等),明细为物业管理费。	该项目为常规工作,建立统一、实时、科学、高效的环境监控指挥中心,实现环境日常监管和对环境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通过本项目的实施,确保环境监控指挥中心的安全、正常运营,整合和提升广州市环境保护系统现有数据资源,充分发挥该指挥中心数据平台的优势。	1、服务对象满意率:(当年度局机关工作人员对机构大楼物业管理服务认为满意的调查问卷总数÷当年度有效调查问卷总数×100%)≥95% 2、维护保养及时率:(当年度物业管理公司设备设施及时维护次数/物业管理合同规定的设备设施及时维护次数×100%)100% 3、合同执行违规率:(当年度合同执行不规范涉及支出总金额÷当年度合同结算总金额×100%)0% 4、巡查完成率:(当年度实际巡查次数÷当年度预期巡查总次数×100%)100% 5、安全事故发生次数:(反映项目资金使用,是否严格按照签订的合同约定认真进行实施)0次 6、物业运行安全率:(当年度局机关大楼安全运行天数÷物业服务总天数×100%)100%
400001	调整后广州市饮用水源保护区标志建设	20.00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广州市饮用水源保护区的批复(粤府函(2016)358号);委托专业机构开展现场调研、资料收集、实地勘察、数据处理,制作并安装饮用水源保护区标志,明细为业务委托费。	通过开展调整后广州市饮用水源保护区标志建设项目,加强对调整后广州市饮用水源保护区保护力度,提高我市水环境管理工作水平。	1、工作成果质量及时效:(当年度年底前完成工作成果并通过专家研讨会评审)按时按量 2、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到位资金×100%)≥90% 3、项目专职专管性:(项目管理完善,质量达标,且有专门部门负责,专人跟进,项目全程质量有监督控制)专职专管 4、任务完成数量:(2018年年底完成广州市饮用水源保护区标志规划技术报告和规划文本初稿的编制1套;规划方案图集初稿1套)2 5、项目完成率:(项目完成率=当年度项目实际完成任务量÷当年度项目计划完成任务量*100%)≥90% 6、采购程序规范性:(定性指标:考察委托第三方服务机构采购程序是否按相关规定选定服务商)合法合规 7、标志牌覆盖率:(当年度实际设置标志牌总数÷当年度计划设置总数×100%)≥90% 8、服务对象认可度:(当年度部门相关人员对第三方服务机构服务认为满意的调查问卷总数÷当年度有效调查问卷总数×100%)≥9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18年预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400001	环境信访及投诉办理工作经费	6.00	根据根据《信访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431号）、《广东省信访条例》和《环境信访办法》、《广州市信访工作首办责任制试行办法》、《信访条例》，为切实解决影响群众生活的环境问题，维护社会稳定，加强信访受理和办理工作。同时，根据《广东省环境保护条例》，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对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举报，应当及时依法核查处。对经查证属实的举报，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可以对举报人予以表彰或者奖励。 明细为：宣传费、有奖举报奖金。	受理、办理群众反映的环境信访问题，快速、有效解决影响群众生活的环境问题，维护社会稳定，鼓励公众监督和参与。	1、信访投诉处理结果的满意率：(当年度公众对信访投诉处理结果认为满意的调查问卷总数÷当年度有效调查问卷总数×100%)≥80% 2、服务对象满意率：(当年度公众对有奖举报政策认为满意的调查问卷总数÷当年度有效调查问卷总数×100%)≥80% 3、举报奖金发放正确率：(举报奖金发放正确率=当年度符合奖励办法发放奖金总额÷当年度举报奖金发放总金额×100%)100% 4、环保信访投诉当年案件数：(环保当年度受理的信访投诉案件数（件）)≥3000 5、环保信访投诉响应率：(环保信访投诉响应率=当年度受理的案件数÷当年度度投诉案件数×100%)100% 6、环保信访投诉办结率：(环保信访投诉办结率=当年度办结案件数÷当年度投诉案件数×100%)≥90.00%
400001	广州市环境保护规划实施工作经费	9.62	根据市环保局2017年局工作要点，要突出环保规划引领作用，组织实施环境总规和十三五规划，为推动广州市环境保护规划编制和实施工作更上一个台阶，促进我市生态文明建设，特申请项目广州市环境保护规划实施工作经费，用于规划编制和实施的日常开支。明细为调研经费、资料印刷费、专家咨询费。	通过经费使用，更好地推动我市环境保护规划编制和实施。	1、项目专职专管性：(项目管理完善，质量达标，且有专门部门负责，专人跟进，项目全程质量有监督控制)专职专管 2、项目服务成果：(针对规划编制和实施等情况，组织专家咨询论证，形成的专家论证建议意见，可以为规划编制和实施提供依据。)科学有效 3、专家论证会召开次数：(2018年度完成召开3-4次专家论证会)≥3 4、印刷数量：(2018年度完成印刷规划相关资料2-3批)≥2 5、调研次数：(2018年度完成外出调研2-3次)≥2 6、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率=当年度实际项目资金支出总额÷实际预算到位总金额×100%)≥95%
400001	城市环境综合整治专项工作经费	23.06	根据穗环办〔2016〕17号、穗环〔2014〕121号，城市环境综合整治专项主要包含常规环境管理中的研究及管理工作：统筹水污染防治工作、统筹重金属污染防治工作，协调推进重金属污染减排、示范工程建设，组织开展重金属污染防治考核工作；统筹噪声污染防治工作；统筹规模化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工作；统筹环境监测工作；统筹环境标准、污染源自动监控设备管理等内容。明细为常规性工作管理经费（含会议费、印刷费、培训费、差旅费、咨询费、其他商品和服务费）委托业务费。	有效控制城市环境污染和防止生态破坏，初步解决存在环境问题，使城市环境基础设施得到发展，城市环境质量得到改善。	1、项目专职专管性：(项目管理完善，质量达标，且有专门部门负责，专人跟进，项目全程质量有监督控制)专职专管 2、培训对象满意度：(当年度接收声功能区划培训认为满意的调查问卷总数÷当年度有效调查问卷总数×100%)≥90% 3、研究成果应用：(研究成果报告应用于广州市典型涉重金属企业地下水监测井建井及其环境风险管控研究和广州市夜间户外光污染提供科学、翔实的信息，实现科学决策。)科学有效 4、采购程序规范性：(定性指标：考察委托第三方服务机构采购程序是否按相关规定选定服务商)合法合规 5、研究成果质量及时效：(当年度年底前完成的地下水固定监测井及其清单、实施方案、研究报告、调查报告，并通过专家研讨会评审)按时按量 6、环境管理工作（培训）会议次数：(当年度至少召开1次声功能区划培训会议)≥1 7、完成任务数量：(项目技术服务工作成果：（1）广州市典型涉重金属企业地下水监测井建井及其环境风险管控研究项目工作实施方案；（2）广州市典型涉重金属企业地下水监测井建井及其环境风险管控研究报告；（3）典型企业场内布置的地下水固定监测井及其清单；（4）广州市夜间户外光污染调查报告。)4份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18年预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400001	广州市自然资源核算方法体系与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研究	29.90	容：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健全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和用途管制制度的要求。委托相关单位开展广州市自然资源核算方法体系与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研究，主要包括基础数据收集与整理、核算方法体系研究报告编写、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研究报告编写、核算工具开发等。 明细为委托业务费（主要用于差旅费、会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印刷、邮电费、交通等。）	项目拟通过自然资源核算、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编制将环境价值纳入传统核算范围之内。预计编制完成《广州市自然资源核算方法体系研究报告》、《广州市自然资源核算手册》及《广州市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编制研究报告》；完成建立广州市自然资源核算及其资产负债表统计的核算工具。	1、核算体系覆盖率:(核算体系覆盖率=纳入核算研究体系的行政区总数÷广州市行政区总数*100%)≥80% 2、成果有效阅读量:(2018年度向广州市各区环保局、环保机构提供的研究成果数量(套))≥10 3、完成报告数量:(2018年度在自然资源实物量核算方法的基础上,构建广州市自然资源核算方法体系,编制《广州市自然资源核算方法体系研究报告》及《广州市自然资源核算手册》;综合考虑资产、负债、权益构建指标体系,编制广州市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样表,编写完成《广州市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编制研究报告》)2份 4、进度完成率:(进度完成率=2018年项目实际完成进度÷2018年年底项目预计完成进度×100%)100% 5、核算工具数量:(2018年年底完成建立自然资源核算及其资产负债表的统计核算工具)1个
400001	环境监督执法租赁经费	87.32	根据《环境监察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令2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环境监管执法的通知》(国办发〔2014〕56号)、《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穗府办函〔2017〕97号),执法监察支队开展环境监督执法、环境应急等工作。项目支出主要内容:日常监督执法、应急救援能力建设、执法全过程记录支撑服务项目、无人机租赁服务、应急值班人员和信访接待人员费用, 明细为:租赁费、委托业务费。	保障环境执法工作的正常有序开展,有效遏制环境违法行为的发生,督促排污企业加强环境管理。改善环境空气质量,促进我市经济社会更好发展。完善应急管理能力建设,提高环境应急处置能力。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创新执法监管方式,提升环境监察执法效能,严厉打击非法排污行为,切实保障群众环境权益。	1、服务对象认可率:(当年度公众对环境监督执法处罚认为有效的调查问卷总数÷当年度有效调查问卷总数×100%)≥80% 2、服务对象认可率:(当年度公众对环境应急事件处置认为有效的调查问卷总数÷当年度有效调查问卷总数×100%)≥80% 3、服务对象满意率:(当年度公众对环境应急事件处置认为满意的调查问卷总数÷当年度有效调查问卷总数×100%)≥80% 4、服务对象满意率:(当年度公众对环境监督执法认为满意的调查问卷总数÷当年度有效调查问卷总数×100%)≥80% 5、环境应急事件接报及时率:(环境应急事件接报及时率=当年度及时接报的应急事件数÷当年度受理的应急事件数×100%)≥100.00% 6、无人机使用率:(无人机使用率=当年度使用的无人机设备数÷当年度总无人机设备数×100%)≥90% 7、环境应急事件处置(响应)率:(环境应急事件处置(响应)率=当年度处置(响应)的应急事件数÷当年度受理的应急事件数×100%)100% 8、信息化监察设备使用率:(移动执法系统使用率=当年度使用的行政执法电子记录设备数÷当年度总行政执法电子记录设备数×100%)≥90% 9、无人机使用效果:(利用无人机发现的违法排污行为次数)≥3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18年预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400001	广州市国家（广东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	40.00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划定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的若干意见》，本项目经费用于生态保护红线划定的外包服务，包括按照国家和技术要求，识别已有法定保护区，评价生态功能重要区，与城乡规划衔接后形成红线方案。明细为委托业务费。	按照国家和技术要求，完成全市生态保护红线划定。	1、成果数量：(按照国家和省的技术要求，识别已有法定保护区，评价生态功能重要区，与城乡规划衔接后形成红线方案)1 2、方案合规性：(划定完成全市生态保护红线方案科学，符合国家和省的要求)符合要求 3、科学合理性：(根据国家和省的技术要求评价并识别广州市生态系统重要区，评价识别结果科学合理，能够有效维护全市生态安全。)科学合理 4、项目专职专管性：(项目管理完善，质量达标，且有专门部门负责，专人跟进，项目全程质量有监督控制)专职专管 5、法定保护区识别率：(法定保护区识别率=2018年度识别全市区域内已有国家、省级法定保护区数量÷2018年度全市区域内已有国家、省级法定保护区数量×100%)100% 6、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率=当年度实际项目资金支出总额÷实际预算到位总金额×100%)≥95% 7、评价完成率：(评价完成率=2018年度实际完成评价生态系统功能重要区数量÷2018年度预计完成评价生态系统功能重要区数量)100% 8、采购程序规范性：(定性指标：考察委托第三方服务机构采购程序是否按相关规定选定服务商)合法合规
400001	制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技术指引	15.00	申请依据：《关于规范火电等七个行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的通知》（环办[2015]112号）、《中共广州市委办公厅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推进行政审批“条块结合、四级联动、以区为主、中心下移、集成服务”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穗办电〔2015〕17号），委托技术服务单位开展研究工作，明细为：委托业务费。	委托技术服务机构制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技术指引。	1、项目专职专管性：(项目管理完善，质量达标，且有专门部门负责，专人跟进，项目全程质量有监督控制)专职专管 2、招投标程序规范性：(定性指标：项目支出是否进行招投标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相关规定)合法合规 3、合同执行违规率：(当年度合同执行不规范涉及支出总金额÷当年度合同结算总金额×100%)0%
400001	《广州市环境保护第十三个五年规划》中期评估	3.00	根据《广州市环境保护第十三个五年规划》，评估《广州市环境保护第十三个五年规划》自印发以来的实施情况，根据评估结果合理调整规划部分内容，推进规划更好地实施。明细为技术咨询费。	2018年度100%完成《广州市城市环境总体规划（2014-2030年）》年度实施评估报告	1、项目专职专管性：(项目管理完善，质量达标，且有专门部门负责，专人跟进，项目全程质量有监督控制)专职专管 2、任务完成效益：(《广州市环境保护第十三个五年规划中期评估报告》年度实施评估报告内容准确反应规划实施情况，可为下一步落实规划提供依据)评估报告内容准确有效 3、任务完成数量：(当年度委托第三方机构编制完成《广州市环境保护第十三个五年规划中期评估报告》及汇总相关资料1份)1 4、采购程序规范性：(定性指标：考察委托第三方评估机构采购程序是否按相关规定选定服务商)合法合规 5、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率=当年度实际项目资金支出总额÷实际预算到位总金额×100%)≥95% 6、梳理规划指标数量：(2018年完成梳理《广州市环境保护第十三个五年规划》32个指标的推进情况。)32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18年预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400001	制定广州市生态保护红线勘界方案	59.50	根据《广州市城市环境总体规划（2014-2030年）》划定的生态环境管控区管理要求，在分析研究和细化生态保护红线范围的基础上，研究生态保护红线勘界方案和需要配套政策，研究其与土地利用规划成果、城乡规划成果特别是控制性详细规划成果的划定、放线等工作的衔接问题，细化生态保护红线勘界任务、目标和职责分工，实现经济与环境在空间上协调发展，并为之提供政策依据。项目开支范围主要包括技术服务费等，明细为：委托业务费。	该项目在总结城市环境总体规划相关研究工作基础上，提出生态环境空间保护红线勘界方法，制定生态保护红线勘界方案，项目绩效目标是完成《制定广州市生态保护红线勘界方案》报告。	1、红线布点覆盖率：(红线布点覆盖率=全市覆盖本项目所定红线设标点数量/全市红线范围总数量*100%)100% 2、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率=当年度实际项目资金支出总额÷实际预算到位总金额×100%)≥95% 3、设标点科学性：(红线设标点所在的坐标位置设置科学合理，能够满足红线保护要求)科学合理 4、政府采购合规性：(定性指标：考察政府采购程序是否按相关规定选定第三方服务机构)合法合规 5、完成成果数量：(提交《制定广州市生态保护红线勘界方案》报告1份)1
400001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中心区域网络与安全设备升级改造建设	111.00	根据《广州市环境保护局2015年--2017年信息化安全规划》、《关于加快统筹推进市区两级环境信息化建设工作的实施方案》、《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等文件的要求，本项目主要通过优化、整改市环保局中心区域网络架构；升级中心区域网络核心设备；提升信息化基础设施性能及边界安全防护能力；重点在于加固现有的网络安全体系与完善信息安全环境，支持系统连续性运行，使其既适合本单位实际需求。环保局中心区域网络整改及信息安全防护建设，可以提升市环保局中心区域网络核心设备的处理能力，满足业务高峰期需要，同时提升了信息安全防护能力。明细为：信息网络购置更新费、测评费、项目管理费等。	提升环保信息化基础性能和安全防护能力，为全市范围的环保业务信息资源共享和业务协同应用提供支撑，以实现跨部门业务协同和资源共享，进一步提高全市环保信息安全服务体系。	1、核心网络设备覆盖率：(梳理整改现有核心网络设备数量÷现有网络设备数量×100%)>90% 2、系统满意度：(对系统表示满意人数÷受访人数×100%)>90% 3、培训参与人数：(根据新设备的要求所开展的培训，其参与培训人员数)10人 4、购置物品利用程度：(采购设备投入使用数量÷采购设备数量×100%)>90% 5、系统稳定性：(系统年无故障天数)>340天 6、设备采购率：(实际采购设备数量÷应该采购设备数量×100%)100%
400001	环境政策专项工作经费	71.00	根据《广州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全面深化环境保护监督管理体制改革工作方案（2014年-2020年）的通知》、《广东省环境保护厅重点污染源环境保护信用管理办法》、《关于调整内设机构职能的通知》，以我市重点污染源为试点开展信用评价管理；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需开具守法证明的重点企业现场技术核查；对涉及环境保护的重要建议提案委托开展调查研究；委托相关科研机构、环境专业机构、高校开展环境相关政策研究。明细为：委托业务费。	通过开展以我市重点污染源为试点开展信用评价管理，提高企业环保意识；通过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需开具守法证明的重点企业现场技术核查，提高企业环保守法意识；通过对涉及环境保护的重要建议提案委托开展调查研究，确保顺利解决问题；委托相关科研机构、环境专业机构、高校开展环境相关政策研究，提高依法决策水平。	1、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理人大、政协代表反馈满意度：(当年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理情况人大、政协代表反馈满意（含基本满意）总数÷当年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理总数×100%)≥80% 2、项目完成及时率：(项目完成及时率=按计划及时完成的项目数量÷计划完成的项目总数量)≥80% 3、研究成果质量：(当年度已完成的调研报告、研究报告通过研讨会评审)通过研讨会评审 4、通过研讨会评审：(项目管理完善，质量达标，且有专门部门负责，专人跟进，项目全程质量有监督控制)专职专管 5、研究成果数量：(对企业开展环保守法核查企业数量)≥1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18年预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400001	应急值班人员及信访人员费用	93.4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广州市政府系统值班工作规范》，支队牵头承担市环保局应急值守职责，《广东省信访条例》，支队开展环境应急工作和环境信访工作，需聘请24小时环境应急事件接报、受理人员和值班司机及信访接待人员共16人费用，明细为：人员工资、公积金和社保等费用。	保障环境应急工作能够及时高效处置，采取有效措施，控制污染，防止事故扩大，减少财产损失对人体健康、生命安全的危害。受理、办理群众反映的环境信访问题，快速、有效解决影响群众生活的环境问题，维护社会稳定。	1、环境应急事件处置（响应）率：(环境应急事件处置（响应）率=当年度处置（响应）的应急事件数÷当年度受理的应急事件数×100%)100% 2、环境应急事件接报及时率：(环境应急事件接报及时率=当年度及时接报的应急事件数÷当年度受理的应急事件数×100%)≥90.00% 3、服务对象认可率：(当年度公众对环境应急事件处置认为有效的调查问卷总数÷当年度有效调查问卷总数×100%)≥80% 4、服务对象认可率：(当年度公众对环境问题信访处置认为有效的调查问卷总数÷当年度有效调查问卷总数×100%)≥80% 5、服务对象满意率：(当年度公众对环境应急事件处置认为满意的调查问卷总数÷当年度有效调查问卷总数×100%)≥80% 6、服务对象满意率：(当年度公众对环境问题信访处置认为满意的调查问卷总数÷当年度有效调查问卷总数×100%)≥80% 7、环保信访投诉响应率：(环保信访投诉响应率=当年度受理的案件数÷当年度度投诉案件数×100%)100% 8、环保信访投诉当年案件数：(环保当年度受理的信访投诉案件数（件）)≥3000 9、环保信访投诉办结率：(环保信访投诉办结率=当年度办结案件数÷当年度投诉案件数×100%)≥90.00% 10、接报的环境应急事件数量：(接报的一般性环境应急事件)≥5
400001	广州市机动车污染防治工作经费	64.50	根据《广州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2014-2016年）》、《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广州市公安局 广州市交通委员会关于对在用汽车核发机动车环保检验合格标志的通告》，通过新车、油品的源头控制，环保标志管理，扩大实施黄标车电子抓拍执法区域，强化黄标车限行措施，实施机动车排气污染定期检查与维护制度、加强抽检执法等措施，健全在用污染控制长效机制，加强对机动车全过程的排气污染控制管理。同时积极开展机动车污染防治的相关研究工作，加强与周边城市的联防联控，加强宣传，提高公众参与意识。明细为环保标志等印刷费，举报冒黑烟车奖励、扩大黄标车限行区域宣传费，委托业务费、差旅费、培训费等。	通过新车、油品的源头控制，环保标志管理，扩大实施黄标车电子抓拍执法区域，强化黄标车限行措施，实施机动车排气污染定期检查与维护制度、加强抽检执法等措施，健全在用污染控制长效机制，加强对机动车全过程的排气污染控制管理。同时积极开展相关研究工作，加强与周边城市的联防联控，加强宣传，提高公众参与意识。	1、举报奖励任务完成率：(举报奖励任务完成率=当年度实际奖励举报冒黑烟车人数÷100×100%（按照2017年度举报黑烟车次数、数量以及举报信息的有效性统计结果，奖励举报冒黑烟车积极分子约100名）)≥90% 2、机动车环保标志印刷数量：(当年度根据在用车和上牌新车的数量，完成印刷环保标志至少140万个（确保新车申领环保标志和在用车年度换发环保标志工作正常进行）)≥140万 3、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到位资金×100%)≥90% 4、研究成果：(当年度完成委托相关单位进行机动车排气定期检测与维护制度实施以来的分析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1份) 5、黄标车淘汰任务完成率：(黄标车淘汰任务完成率=2018年度完成主管部门要求的黄标车淘汰总数量÷2018年度主管部门要求完成黄标车淘汰任务的总数量×100%)100% 6、举报处理及时率：(举报处理率=2018年度完成举报冒黑烟车进行及时查处的总数量÷2018年度举报冒黑烟车的总数量×100%)≥9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18年预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400001	广州市大气污染源清单建设	100.00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3〕37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大气污染防治行动方案（2014—2017年）的通知》粤府〔2014〕6号、《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大气污染综合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穗府办函〔2014〕61号，项目经费主要用于大气污染源排放清单建设及动态更新，完善大气污染源排放清单与环境统计、污染源普查的衔接机制。明细为业务费（具体用于污染源清单编制、集群计算机运行机、印刷、燃料动力、资料购买、补充监测、会议、差旅等方面）。	在以基准年为2016年广州市排放源清单编制工作的基础上，进一步对排放源清单进行动态更新，对污染源进行补充完善，建立基准年为2017年广州市大气污染源排放清单，完善大气污染源排放清单与环境统计、污染源普查的衔接机制，为针对性地开展污染防治及进行防治措施效果评估提供技术支撑。	1、研究成果：(当年度(建立基准年为2017年的排放源清单高时空分辨率排放数据)建立基准年为2017年的排放源清单高时空分辨率排放数据清单1份；(建立广州市2017年大气污染源排放清单研究报告)建立广州市2017年大气污染源排放清单研究报告1份；(建立基准年为2017年的广州市点源及面源排放清单数据)建立广州市2017年大气污染源及面源排放清单数据各1份)按时按量 2、采购程序规范性：(定性指标：考察采购程序是否按相关规定选定服务商)合法合规 3、研究成果应用：(研究成果报告及数据内容供环保部门内部各单位以及市政府决策提供参考；为空气质量预测预报及预警平台提供本地化源清单，提高空气质量预测预报及预警的准确性，提高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对污染源管理准确性及科学性，可为持续改善广州市大气环境质量、制定科学有效的大气复合污染控制对策提供科学的依据)科学有效 4、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到位资金×100%)≥90% 5、媒体正面报道量：(将媒体或社会对大气环境治理的正面性报道数量进行统计)≥1 6、服务对象认可度：(当年度环保部门认为研究报告对环保政策的制定有参考意义的调查问卷总数÷当年度有效调查问卷总数×100%)≥90%
400001	市环保局环境监控指挥中心维修工程项目	48.00	根据《广州市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简单维修改造项目造价参照标准公用事业价格收费标准》（穗财资〔2012〕300号）、公用事业价格收费标准，同时考虑市场物价水平变化等因素的影响，项目经费主要用于2018年1月至2018年12月市环境监控指挥中心的维修工程费用，主要包括办公室地面、天花、走廊内墙脱落翻新，卫生间、楼顶防水补漏处理，大楼外围墙加固处理、新能源交流充电桩及安装等，支明细为维修（护）费、设备（安装）费。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确保环境监控指挥中心的安全、正常运营，整合和提升广州市环境保护系统现有数据资源，充分发挥该指挥中心数据平台的优势。	1、服务对象满意率：(2018年局机关工作人员对指挥中心大楼维护服务认为满意的调查问卷总数÷当年度有效调查问卷总数×100%)≥95% 2、项目专职专管性：(项目管理完善，质量达标，且有专门部门负责，专人跟进，项目全程质量有监督控制)专职专管 3、合同执行违规率：(2018年合同执行不规范涉及支出总金额÷当年度合同结算总金额×100%)0% 4、采购程序规范性：(定性指标：考察采购程序是否按相关规定选定服务商)合法合规 5、服务验收率：(当年度指挥中心大楼维护工作验收通过的次数÷当年度对指挥中心大楼维护工作的总次数×100%)≥95% 6、项目验收合格率：(2018年实际验收合格项目数÷当年度应验收项目数×100%)100%
400002	广州市环境信息中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18年预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400002	环保在线监控数据技术核查工作经费	52.31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环境保护部“十二五”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考核办法的通知》国办发〔2013〕4号文的要求，本项目主要对国家重点监控企业的污染源自动监测数据进行有效性审核工作，检查数据采集传输仪的数据传输情况，并对其上传的数据是否符合《污染源在线自动监控(监测)系统数据传输标准》进行核查，按照相关要求安排人员到现场对数据采集传输仪进行检查；每天安排人员值守，检查企业数据上传情况并对上传的在线监控数据进行核查工作，保障企业上传数据的完整性，编写各类报表。开支明细：委托业务费（现场技术核查工作、在线监控值守工作、专家评审费、培训费、印刷费等）。	通过开展在线监控数据技术核查工作和在线监控数据值守工作，加强我市污染源自动监测数据的完整性和有效性，提高通过有效性审核的自动监测数据在总量减排核算和考核、排污费或者环保税收、环保行政处罚及污染源信息发布等方面的作用，达到为环保工作服务的效果。	1、服务对象满意度:(企业满意份数÷参加调查问卷份数×100%)>90% 2、国控污染源联网率:(国控污染源(符合联网条件)实现数据自动监控的比例)100% 3、现场检查完成率:(国控污染源现场检查数÷纳入考核的国控污染源数×100%)>95% 4、自动在线监测数据的完整性:(企业数据上传到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的数据传输率)>95% 5、国控污染源的异常情况响应率:(国控污染源的异常情况响应次数÷异常情况次数×100%)>95% 6、预警响应率:(自动监控数据预警响应次数÷自动监控数据预警响应次数×100%)100%
400002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2018年度信息系统运营维护项目	443.00	根据《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 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广州市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穗工信审【2017】144号)文的要求，本项目主要为保障环保业务、日常办公顺利开展，对机房环境和硬件设备、办公网络进行维护；对办公和视频会议所需的信息化设备进行维护，根据市政府部署把业务系统迁移至市电子政务云服务平台，确保信息安全，确保应用软件无故障运行，向广大企业和市民提供更流畅的网上办事服务，并利用丰富而稳定的门户网站宣传环保工作情况。开支明细：委托业务费（通信链路租赁费、云平台租赁服务费、项目监理费、咨询设计费）、项目管理费。	对市环境监控指挥中心大楼内桌面设备、服务器存储设备和机房设备、网络及信息安全设备进行运维保障，同时保障全市机动车检测平台、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测平台等18个应用系统和门户网站的正常使用。根据环保业务需要，运维工作延伸至12个区环保局、外驻环保局直属单位及全市64家机动车检测站和56个重点污染源。	1、所维护网站累计点击量增长率:(网站当期累计点击量-网站上期累计点击量)÷网站上期累计点击量×100%)5% 2、安全方案:(系统设计是否按照相应国家安全规范标准和保密制度设计了安全策略)符合 3、业务网上办理率:(网上大厅建设,业务网上办理率)≥80% 4、服务对象满意率:(对系统运维表示满意或者比较满意的人数÷被调查的回访人数×100%)>90% 5、重大故障次数:(全年信息安全系统出现重大故障次数)≤3次 6、安全方案:(系统设计是否按照相应国家安全规范标准和保密制度设计了安全策略)符合 7、核心系统维护次数:(网络维护次数+服务器、数据库维护次数)200-2500次
400002	广州市水、气、土壤污染防治业务系统建设及相关应用升级改造项目	100.00	根据穗工信审【2017】144号文的批复，本项目主要是建立水污染综合整治信息系统、环境法制平台、加油站油气回收在线监控系统、建筑工程颗粒物在线监测系统、餐饮油烟监控系统；对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机动车排气监管系统、环保人事管理系统进行升级改造等。开支明细：系统建设费，云平台租赁费，监理费，咨询设计费，项目管理费用，测评费等。	通过建设水环境综合信息系统、加油站油气回收在线监控系统，土壤环境信息化管理平台，环境法制系统，2018年完成项目招标，签订建设合同，监理合同，完成需求规格说明书确认工作，加油站油气回收在线监控系统上线使用。	1、服务对象满意度:(满意人数÷受访人数×100%)>90% 2、故障平均处理时间:(故障处理总时间÷故障次数)<1小时 3、项目专职专管性:(项目管理完善,质量达标,且有专门部门负责,专人跟进,项目全程质量有监督控制)专职专管 4、招投标程序规范性:(定性指标,是否进行公开招标以及是否符合相关规定)合法合规 5、按进度完成:(完成招标,合同签订,需求说明书确认)100% 6、按时完成工作率:(在规定时间内实际完成的工作量÷在规定时间内计划完成的工作总量×100%)>95%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18年预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400002	广州市污染源监管大数据应用信息化建设项目	168.97	根据市工信委关于市环保局2017年财政投资信息化项目方案审核的意见（穗工信审〔2016〕503号）文的批复，建设环保守法核查系统、GIS系统、挥发性有机物监管系统、原点信息管理系统；收取土壤监测数据和进行大数据挖掘分析；对行政许可事项统一办理系统和环保电子政务平台进行升级。开支明细：项目管理费、项目监理费、安全测评、验收测评、系统建设费、云平台费用、咨询设计费。	通过对污染源监管大数据分析，推动全市环境信息资源的共享，提升环境数据资源使用价值，探索整体环境质量状况和污染源排放情况之间的关系，提升环境智能的决策分析水平。	1、成果应用辖区数：(在线监测系统应用的行政区数)≥6个辖区 2、服务对象满意度：(满意人数÷受访人数×100%)>90% 3、系统稳定性：(7×24小时不间断运行)100% 4、响应时间：(系统平均响应时间)≤10秒 5、数据资源在各部门之间的共享：(通过系统构建，能否实现数据资源在各部门之间共享)3个部门 6、服务完成率：(系统实际处理量÷当期业务总量×100%)100% 7、空间灵活性：(空间灵活性)100% 8、项目成果质量：(通过用户验收、工信委验收)合格
400002	市环境信息中心机动车排放监督管理数据巡查保障工作经费	62.00	根据《关于实施机动车排气污染定期检查与强制维护制度的通告》穗环〔2010〕75号、《关于启用广州市机动车排放监督管理系统(二期项目)的通知》(穗环〔2012〕127号)、《关于印发〈广州市密封放射源电子标签管理工作程序(试行)〉的通知》(穗环〔2012〕61号)文的要求，本项目主要是对机动车检测站进行现场巡检、应急处理，对新建检测站进行有效性审核，对机动车数据进行分析汇总；对放射源企业进行巡检，电子标签核发、安装、更换；对巡更棒等设备的进行维护。开支明细：委托业务费(巡检费、维护费、交通费、印刷费、培训费、专家费等)。	通过开展防止机动车检测作弊，保障检测站检测业务正常运行，支持机动车排气污染定期检查与强制维护制度的实施，减少机动车尾气排放，保证我市的空气质量；通过开展放射源电子标签核发巡检工作，加强对放射源管理，提高放射源信息化监管水平。	1、便民服务覆盖率：(按实际广州市12个行政区域的放射源业务保障情况统计)100% 2、故障处理完成率：(实际处理故障次数÷故障发生总次数×100%)100% 3、机动车检测数据有效性审核完成率：(实际检查机动车检测数据÷计划检查的机动车检测数据*100%)100% 4、检测业务量：(保障检测站检测业务机动车的台数)>100万台 5、服务对象满意度：(检测站满意人数÷受访人数×100%)>90% 6、巡检完成率：(实际巡检检测站次数÷预计巡检检测站总次数×100%)100% 7、机动车数据统计、汇总完成率：(对接收到的各类检测站检测数据，按照周、月分别梳理形成每周、月度数据分析报告。完成率=各类检测站检测数据的统计、汇总工作实际完成次数÷各类检测站检测数据统计汇总工作应完成次数×100%)100%
400004	广州市固体废物管理中心				
400004	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协助处置工作经费	12.50	一、申请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环境保护部令第34号)。二、开支内容：1、协助建立突发性危险废物污染事件联动处理机制，组织相关单位对突发性危险废物污染事件进行应急响应，对6家应急单位政策补助；2、更新购买必需的应急装备材料，确保应急装备到位，做好应急工作准备。三、开支明细：应急联动经费、应急专用材料费。	通过开展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协助处置项目，预防和减少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控制、减轻和消除突发环境事件引起的危害，规范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工作，保障公众生命安全、环境安全和财产安全，更好地做好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工作。	1、应急及时有效性：(定性指标：当年度及时有效地应对重大突发性危险废物环境污染事件，有效减少、清除危险废物污染事件对环境的影响)及时有效 2、应急值班：(定性指标：当年度应急单位应在节假日安排相关人员进行应急值班，做好相应准备。)准备到位 3、应急服务单位响应：(应急单位应定期组织抢险人员进行应急救援演习和实操培训，接到突发性危险废物污染事件处理通知后，立即启动应急救援预案)全部服务单位响应 4、应急专用材料到位率：(当年度购买应急专用材料数量÷当年度所需应急专用材料数量×100%)100% 5、应急网络单位持证率：(当年度确定签订协议的应急网络单位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数量÷当年度全部签订协议的应急网络单位数×100%)100% 6、应急救援协议签订率：(当年度实际签订的应急救援协议份数÷当年度应签订的应急救援协议份数×100%)1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18年预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400004	我市珠江流域环保项目固废子项世行贷款本息	620.00	申请依据：《关于实施世界银行贷款“广州市珠江流域综合治理”项目危险处理子项的转贷协议》。开支内容：偿还世行贷款本金及利息。开支明细：偿还世行贷款本金及利息经费。	该项目主要是用于“广州市废弃物安全处置中心项目处置中心”（基建项目）建设转贷的世行贷款1000万美元所需偿还的贷款本金及利息。按时偿还贷款本息，保障广州市外债能够及时偿还，保障处置中心项目顺利进行。年度偿债率100%。	1、项目绩效运行监控开展情况:(当年度项目绩效运行跟踪监控开展情况)有效监控 2、项目专职专管性:(当年度项目管理完善,且有专门部门负责,专人跟进,监督控制)专职专管 3、资金实际支出率:(资金实际支出率=当年度实际支出资金÷当年度实际到位资金×100%)100% 4、资金到位率:(资金到位率=当年度实际到位资金÷当年度预算批复资金×100%)100%
400004	固体废物监督管理工作车辆租用经费	9.50	一、申请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环境保护部令第34号）、《关于转发〈“十三五”全国危险废物规范化督查考核工作方案〉的通知》（粤环办函〔2017〕139号）、《关于广州市环境保护局所属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方案的批复》（穗编字〔2013〕90号）。2018年广州市党政机关、事业单位车辆租用审批表（二）二、开支内容：年租赁7座商务车1辆。三、开支明细：车辆租赁费（配司机）、车辆燃油费、路桥费、停车费。	通过到企业开展现场固体废物核查、检查，不断规范我市固体废物处理处置过程，监督企业依法开展固体废物转移、处置等活动，提高全市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工作水平。	1、陪同上级部门检查企业次数:(当年度至少1次陪同上级部门(环境保护部华南督查中心、省环境保护厅等)对企业固体废物情况进行检查。)≥1 2、发现问题整改率:(当年度已经整改的企业数÷当年度发现存在问题的企业总数×100%)≥80% 3、现场核查覆盖率:(当年度实际现场核查的市管企业总数÷全州市管企业总数×100%)≥80% 4、现场检查企业数:(当年度现场检查不少于10家其他产废单位)≥10 5、现场检查企业数:(当年度现场检查至少24家危险废物经营单位)≥24 6、现场检查企业数:(当年度现场检查不少于50家重点产废单位)≥50 7、现场检查企业数:(当年度现场检查不少于10家重点区管企业)≥10
400004	广州市危险废物规范化信息管理系统	10.00	根据《市工信委关于市环保局2017年财政投资信息化项目方案审核的意见》，本项目建设内容共包括10部分，其中新建内容为5部分、改造升级内容为5部分。新建内容包括：新建危险废物规范化企业自评打分模块、考评监管移动端APP、危险废物管理计划申报管理模块、规范化管理资料备案管理模块、RFID智能监管子系统（对现有已安装设备的3家处置单位的车辆进出情况实现RFID动态监管）。升级改造内容包括：固废申报登记系统优化、GPS监管平台升级改造、一期系统功能模块迁移集成、其他功能优化完善、完善系统培训资料。开支明细：委托业务费。	通过组织开展系统试运行工作、组织开展内部验收、第三方测评，方能向市工信委申请验收。开展系统操作培训工作，发函启用系统，跟进实施情况。	1、系统响应时间指标:(系统对各类业务办理提供高效的响应时间环境。)动态页面响应时间≤3秒,静态页面响应时间≤1秒。统计性查询响应时间≤5秒 2、业务网上办理率:(当年度通过系统办理的工业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当年市内转移的工业危险废物转移联单×100%)≥90% 3、系统业务量增长率:(（系统当期累计业务量-系统上期累计业务量）÷系统上期累计业务量×100%)≥10% 4、稳定性需求指标:(原系统各功能模块进行优化完善、升级改造)系统可以同时支持2000个用户在线,100个用户并发办理业务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18年预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400004	固体废物监督管理工作经费		<p>一、申请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国家环保总局令第5号）、《关于印发〈“十三五”全国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督查考核工作方案〉的通知》（环办土壤函[2017]662号）。二、开支内容：根据固体废物管理要求，委托外单位提供固体废物申报登记技术咨询服务，聘请律师提供法律咨询，印刷《医疗废物转移联单》，召开固体废物申报登记和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等培训会议，现场检查企业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情况，参加环保部或省市环保部门会议或学习，邮寄文件资料。三、开文明细：技术咨询费、聘用律师费、印刷费、工作误餐费、差旅费、邮递费。</p>	<p>通过开展固体废物监督管理项目，不断规范我市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处理处置过程，摸清我市固体废物产生处置情况，掌握清楚企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的产生种类、数量及其流向等情况，为开展固体废物管理工作提供指导依据。监督企业依法开展固体废物转移、处置等活动，提高全市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工作水平。</p>	<p>1、培训（会议）覆盖率：(当年度实际参加固体废物申报登记和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的企业个数÷当年度应参加固体废物申报登记和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的企业个数×100%)≥30% 2、处理处置率：(当年工业危险废物处理处置量÷当年工业危险废物产生量×100%)100% 3、研究任务完成数量：(当年度广州市固体废物产生处置情况，汇总、统计分析全市企业固体废物申报登记数据，并形成全市企业年度工作技术报告1份)≥1 4、现场检查企业家数：(监督危险废物企业持证经营依法开展危险废物转移、处置等经营活动，年内对全市24家经营企业进行现场检查至少1次)≥24家 5、转移联单发放率：(联单发放率=当年度发放医疗废物转移联单总份数÷当年度印刷医疗废物转移联单总份数×100%)≥90% 6、培训任务完成次数：(当年度召开至少1次市属企业固体废物申报登记、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培训)≥1</p>
400004	广州市固体废物管理中心2018年度信息化系统运营维护项目		<p>根据《广州市环境保护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通知》，对整个广州市固体废物GIS管理信息系统进行运维管理，包括针对云平台上运行的系统运维进行保障，对系统运行过程中暴露出的不足进行修改优化，对固管中心、区环保局以及企业提供技术支持，确保危险废物、严控废物、医疗废物的信息化管理稳定性，更好的保证广州市固体废物GIS管理信息系统的运行，主要包含系统日常运维、系统优化更新、系统培训与疑难解答以及云平台软硬件资源租赁等内容，并包含1次系统内测（第三方渗透性检测）。开文明细为：委托业务费。</p>	<p>对整个广州市固体废物GIS管理信息系统进行运维管理，包括针对云平台上运行的系统运维进行保障，对系统运行过程中暴露出的不足进行修改优化，对固管中心、区环保局以及企业提供技术支持，确保危险废物、严控废物、医疗废物的信息化管理稳定性，更好的保证广州市固体废物GIS管理信息系统的运行</p>	<p>1、非正常停机率：(当年度非正常停机次数÷当年度总停机次数×100%)≤2% 2、系统故障排除率：(当年度排除故障次数÷当年度故障次数×100%)≥95% 3、问题优化完成率：(当年度完成优化问题个数÷问题总个数×100%)≥90% 4、系统正常运行时间：(当年度系统总运行时间（24小时×系统工作日）-当年度系统因故障未能正常运行时间（小时）)≥98% 5、系统业务量增长率：(系统当期累计业务量-系统上期累计业务量÷当年度系统上期累计业务量×100%)≥10%</p>
400005	广州市环境技术中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18年预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400005	环境影响报告书技术咨询评估工作经费	50.30	按照《关于广州市环境保护局所属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方案的批复》（穗编字〔2013〕90号）开支内容：组织召开专家咨询会40个，主要用于组织召开各类项目评审的专家咨询会、资料印刷费、资料邮寄费、劳务费、外地专家交通住宿费用等。开文明细：印刷费、邮电费、会议费、劳务费、其他交通费用、档案整理费用等。	通过组织专家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规划环评文件、后评价环评文件等进行评审或咨询，出具各类环评文件的技术评估意见。	1、出具技术评估意见（份）：(按照当年度实际出具技术评估意见进行统计（包括报告书、报告表）)≥30 2、组织召开专家会次数（次）：(按实际组织召开专家咨询会次数进行统计)≥40 3、市重点项目环评完成率（%）：(当年度市重点环评项目完成数÷市重点环评项目计划完成数×100%)≥50% 4、环评任务完成率（%）：(当年度实际完成环评任务统计数÷当年度应完成环评任务统计数×100%)100% 5、技术评估意见的使用率（%）：(全年实际使用技术评估意见÷全年出具的技术评估意见×100%)≥80 6、服务对象满意率（%）：(通过问卷调整等方式，向服务对象的满意程度。满意份数÷参加调查问卷分数×100%)≥95%
400005	广州市环境技术中心2018年度信息化运维项目	20.50	申请依据：《关于广州市环境保护局所属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方案的批复》（穗编字〔2013〕90号）以及穗工信审【2017】144号；开支内容：依据《关于广州市环境保护局所属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方案的批复》（穗环人〔2007〕38号）工作职能，委托广州市电子政务服务中心、中国电信广州分公司、其他具备第三方运维服务资质的专业运维公司，对技术中心办公大楼各信息点软硬件、政务网络服务、云平台资源租赁等工作进行运维服务。开文明细：委托业务费	通过对系统的维护，提高信息系统的稳定性、可靠性和高效性，进一步提高环境技术中心信息化水平。保障技术中心业务的正常运行，能够满足高效业务管理的需求，通过信息化手段从质的方面提高技术中心的工作效率，通过多样的网络化手段加快环保日常工作交换处理的流转速度。保证核心数据的安全，尽可能排除存在的安全隐患。	1、软、硬件维护次数（次）：(按照软、硬件维护次数统计)≥45 2、实施进度控制情况：(当年度运维工作严格按照合同规定实施进度进行控制)合规 3、系统公众服务重大安全事故（次）：(当年度系统网页面被篡改、攻克等安全事故)0 4、服务对象满意率（%）：(通过问卷调整等方式，向服务对象的满意程度。服务对象好评数量÷服务对象评价总人数×100%)>95% 5、运维处理响应率（%）：(当年度运维处理响应次数÷反馈次数×100%)>95% 6、运维问题解决率：(当年度办公大楼软硬件运维解决的问题数量÷反馈的问题数量×100%)≥95%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18年预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400005	广州市环境科研与科技成果管理业务工作经费	46.24	<p>申请依据：根据《关于广州市环境保护局所属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方案的批复》（穗编字〔2013〕90号）以及《广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印发实施环境科研项目与科技成果管理办法的通知》（穗环〔2016〕47号）。</p> <p>开支内容：1、组织召开40次以上平台相关的专家咨询会（座谈会）；2、组织本单位管理再渊、业务骨干以及邀请相关专家对国内先进环保技术进行调研和考察，了解并引进适合广州需求的环保先进技术；3、组织平台管理人员参加环保技术相关的大型展会并布展，更大范围的了解环保技术信息，并推介平台；4、组织开展环保技术科普知识以及最新环保科技信息的整理发布。该项目开支明细：会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差旅费等。</p>	<p>通过运营和管理广州市环境科研项目和科技成果管理平台，引导科技人员登记、申报项目，扩充广州市环境科研项目、环保科技成果和先进技术设备装备项目库；利用环保科技平台，展示项目库中的环境科研项目、环保科技成果和先进技术设备装备项目，促进环保科研信息的互联互通，推动科研成果转化，引导环保产业发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服务对象满意率（%）：(满意份数÷参加调查问卷份数×100%) ≥95% 用户增加量（个）：(广州市环境科研项目和科技成果管理平台当年度用户增加量) ≥40 课题成果（篇）：(提交污染治理相关课题报告或其他形式的成果) ≥1 信息登记及发布数量（条）：(当年度实际完成的信息登记和发布项目累计达60个以上；实际完成的发布行业动态等信息达80条以上。) 登记数>60 发布数>80 调研报告数（份）：(完成调研报告数量) ≥2 发布环保技术知识及最新资讯信息（条）：(完成发布环保技术知识及最新资讯信息) ≥40 可持续性：(综合分析项目近三年的资金情况和绩效情况，判断项目的可替代性，提出项目下一步发展的建议。)项目可持续发展 组织召开专家会议次数（次）：(当年度实际组织召开平台相关的专家咨询会次数进行统计) ≥40
400005	环境决策咨询应急专家工作与重点行业环保技术储备专项工作经费	108.50	<p>申请依据：《关于广州市环境保护局所属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方案的批复》（穗编字〔2013〕90号）。</p> <p>开支内容：1、召开2次以上的建设项目环境管理与环境决策咨询专家委员会咨询会议，5次以上突发环境事故应急专家咨询会议；2、组织人员对国内外先进环保技术工程和工艺进行考察跟踪，完成若干个环评技术规范或治理技术适用性的科学研究课题；3、组织专家对50项环保主管部门（市及区县环保局）委托的污染场地调查风险报告、危废处理企业生产规模核查、环保投诉技术论证等开展技术咨询工作；4、10人次参加国内有关技术学习和培训。该项目开支明细：邮寄费、会议费、劳务费、印刷费、其他交通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咨询费、差旅费等。</p>	<p>完成市环保局委托的40个项目的技术评估工作，承担市环保局环境决策咨询专家的管理工作，组织应急专家在事故发生时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与大专院校科研机构等合作开展4项有关环境管理、治理技术适用性等方面的科学研究；选派10名技术骨干参加各类技术培训和培训和学习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服务对象满意率（%）：(通过问卷调整等方式，向服务对象的满意程度。满意份数÷参加调查问卷分数×100%) ≥95% 支出的合规性：(项目的实际支出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其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合规 出具环境行政主管部门委托开展专家评审的函完成率（%）：(按出具环境行政主管部门委托开展专家评审的函实际出具量÷环境行政主管部门委托的函量×100%) 100% 科学研究课题报告数(份)：(完成环评技术规范或治理技术适用性的科学研究课题报告数量进行统计) ≥3 可持续性：(综合分析项目近三年的的资金情况和绩效情况，判断项目的可替代性，提出项目下一步发展的建议。)项目可持续发展 组织召开专家会次数（次）：(按实际组织召开专家咨询会次数进行统计) ≥50
400005	财政补助资金项目及重点企业清洁生产审核技术评估工作经费	58.60	<p>申请依据：《关于广州市环境保护局所属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方案的批复》（穗编字〔2013〕90号）；</p> <p>开支内容：财政补助资金项目及广州市重点企业清洁生产审核项目的技术评审工作经费，主要是聘请专家对此类项目进行评审，包括召开会议、材料审查、现场核查、出具技术评审意见等。开支明细：项目材料邮寄费、会议费、劳务费、印刷费、其他交通费、技术档案整理等。</p>	<p>完成财政补助资金项目及重点企业清洁生产审核技术评估100项，为项目的环保行政审批和验收提供技术支撑依据，进一步规范环保专项资金的合理使用，确保审批项目达到预期的环境绩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出具技术评估意见（份）：(按照当年度实际出具技术评估意见进行统计) ≥80 组织专家评审次数（次）：(按当年度实际组织专家评审工作次数进行统计) ≥85 验收合格率（%）：(当年度评估项目通过验收个数÷项目参与验收数量×100%) ≥90% 评估项目完成率（%）：(当年度评估项目实际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数×100%) ≥90% 带动企业环保投入比率（%）：(当年度企业环保投资额÷财政投资额×100%)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通过问卷调整等方式，向服务对象的满意程度。满意份数÷参加调查问卷分数×100%) ≥85%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18年预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400005	广州市环境技术中心2018年度信息化建设项目	13.50	申请依据：《关于广州市环境保护局所属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方案的批复》（穗编字〔2013〕90号）以及穗工信审【2017】144号；开支内容：依据《关于广州市环境保护局所属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方案的批复》（穗环人〔2007〕38号）工作职能，委托具备专业资质的第三方软件开发公司，对技术中心业务系统、专家库系统进行升级改造建设。开支明细：委托业务费，包括应用系统开发费用、项目监理费等	实现广州市建设项目环评与环保专项资金申报管理系统流程及类型自定义，可以根据业务需要对不同类型的业务流程进行自定义设置，选择不同的业务走向，满足广州市环境技术中心业务发展的需要，提高工作效率。	1、系统模块升级数（个）：(当年度完成广州市建设项目环评与环保专项资金申报管理系统中业务系统、专家库系统升级模块数量)2 2、业务系统修改处理响应率：(当年度业务系统修改处理响应次数÷反馈次数×100%)≥95% 3、项目验收通过率：(当年度完成系统升级改造项目通过验收个数÷项目参与验收数量×100%)100% 4、项目工程监理覆盖率：(当年度送达监理单位复核的工程份数÷达到招投标要求的工程份数×100%)100% 5、系统重大安全事故（次）：(严格控制安全策略，防止出现系统网页被攻克等情况)0 6、试用期系统使用者满意率：(当年度广州市建设项目环评与环保专项资金申报管理系统使用者好评数量÷系统使用者评价总人数当年度业务系统修改处理响应次数÷反馈次数×100%)≥95%
400006	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400006	机动车路检行政执法工作经费	40.00	申请依据：《广东省机动车排气污染防治条例》、《广州市机动车污染防治规定》、《广州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2014-2016年）》（穗府办函〔2014〕61号）开支内容：1、机动车路检人员饮用水等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机动车抽检等工作误餐费；3、数据传输等通讯费；4、学习交流等差旅费 开支明细：主要用于邮电费、差旅费、抽检工作误餐费等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通过开展机动车排气污染道路抽检及用车大户、出租车、公路客运、货运站场等车辆停放地排气抽检工作；以及机动车排气专项整治工作，严厉打击排气超标车辆，特别是对冒黑烟车辆的查处，对于经检测排气超标的车辆，由执法人员责令其在规定期限内维修治理并复测合格后方能上路行驶，从而有效的控制本市机动车排气污染水平。	1、制度执行规范性：(机动车路检行政执法严格执行规章制度执行)规范执行 2、车辆检测数：(车辆检测数=路抽检检测车辆数量)≥20000车次 3、超标车辆限改率：(超标车辆限改率=超标车辆限改数÷超标车辆数×100%)≥98% 4、机动车排放污染水平：(本年度机动车排放污染水平与上年度比较情况)有所下降 5、服务对象满意度：(展开服务对象满意度抽样调查，服务对象满意度=对该项工作感到满意的人数÷调查总人数×100%)≥90% 6、违规投诉数量：(经查实工作人员违规操作的市民投诉数量)0
400006	广州市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信息化项目	83.00	申请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5〕56号）。开支内容：1、完成在用系统向云平台迁移的系统改造；2、根据环境生态监测工作需要完成功能研发，全面深化生态监测业务的信息化管理和应用；3、数据共享接口开发；4、项目集成、项目监理、项目管理和培训、第三方测评。 开支明细：劳务费。	通过开展生态环境监测管理平台项目，实现监测业务数据从宏观到微观的规范管理，进一步提高生态环境监测业务的信息化管理水平。 通过开展区县监测数据交换平台项目，打通了中心站与区县监测站之间的数据壁垒，提高环境监测数据的高效报送和数据报送准确率。	1、业务涵盖率：(涵盖监测站业务主线的比例=系统涵盖的监测因子数量÷监测因子总量)50% 2、涵盖业务类型：(系统涵盖的监测业务类型)9类 3、子系统建设与改造个数：(子系统建设与改造个数)11个 4、使用部门满意度：(系统建设后使用部门使用过程中的满意度，使用部门满意度=使用人员感到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100%)≥95% 5、新增数据项：(每年增长的数据个数)100万个 6、工作效率：(新平台在一定程度上弥补了旧平台功能上的不足，间接的提高了现有办公效率，扩展了信息化工作范围，节约处理时间，提供工作效率。)提高工作效率 7、监测项目量：(系统涵盖的监测因子数量，即监测站的监测能力)516项 8、建设平台数量：(建设生态环境监测数据平台数量)1套 9、数据接口量：(与外部对接的接口数量)1个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18年预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400006	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环境监测及分析仪器购置经费	34.10	申请依据：中共广州市委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化环境监督工作的实施意见（穗字〔2016〕6号）、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关于印发2016年重点工作计划的通知（穗环监测〔2016〕30号）开支内容：本项经费用于购置一批新的先进的环境监测及分析仪器设备所需费用，2017年已通过招标，2018年申请5%合同尾款 开支明细：加速溶剂萃取仪、发电机、环境空气重金属自动监测仪器等29项仪器费用。	确保能快速、有效地完成各项监测任务，不断提高监测和分析能力和工作效率，确保监测数据的有效性，进一步提高监测数据的精确度，实现仪器的现代化和标准化，更好地完成全市环境监测监控任务。	1、仪器预设功能达标率：(仪器预设功能达标率=仪器实际使用功能÷仪器预期使用功能×100%)100% 2、仪器验收通过率：(仪器验收通过率=通过验收仪器数量÷购置仪器总量×100%)100% 3、仪器利用率：(仪器利用率=新购仪器已使用数÷新购置仪器总数×100%)100% 4、仪器到货率：(仪器到货率=实际到位仪器数量÷应到位仪器数量×100%)100% 5、为决策提供有效数据：(购置一批新的先进的环境监测及分析仪器设备，应对越来越多的工作任务，保证能够准确、高效提供环境监测和环境质量数据，为政府决策提供充分有效的依据。项目预算全部用于购置仪器设备。)保证能够准确、高效提供环境监测和环境质量数据 6、使用满意度：(使用部室对新购置仪器设备符合预期需求的满意度，仪器使用满意度=对仪器购置感到满意的人数÷调查总人数×100%)≥95% 7、新仪器提高工作效率：(新设备在一定程度上弥补了旧仪器功能上的不足，间接的提高了现有工作效率)提高工作效率
400006	办公设备购置经费	40.40	申请依据：按照本单位实际工作需要及依据广州市市属行政单位常用公用设施配置标准(穗财资[2012]300号)规定申报。开支内容：用于采购新的办公设备对不能使用的破旧损坏严重的办公设备进行逐年更新。采购如下：台式电脑、笔记本电脑、多功能一体机、激光打印机、平板电脑、PDA数据终端、鞋套机、碎纸机、档案柜、冰柜、冰箱。 开支明细：办公设备购置。	通过购置必备的办公设备，提高了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为顺利完成广州市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测、突发环境污染事故监测、市人大开展环境执法检查、委托监测等任务提供了更为有利的办公条件。	1、采购程序的规范性：(严格执行采购程序)合法合规 2、设备验收通过率：(设备验收通过率=通过验收设备数量÷购置设备总量×100%)100% 3、设备预设功能达标率：(设备预设功能达标率=设施实际使用功能÷设施预期使用功能×100%)100% 4、设备使用满意度：(使用部门对所新购置设备开展满意度调查，设备使用满意度=对设备购置感到满意的人数÷调查总人数×100%)≥95% 5、设备到货率：(设备到货率=实际到位设备数量÷应到位设备数量×100%)100% 6、提高现有工作效率：(新设备在一定程度上弥补了旧设备功能上的不足，间接的提高了现有办公效率)提高现有工作效率
400006	仪器设备检定费	35.00	申请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广州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关于印发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常规、指令性工作任务表的通知。开支内容：该项目用于在用仪器设备维修维护及检定费用。 开支明细：仪器设备检定（校准）维修维护费。	确保各类监测设备的正常使用，顺利完成各项监测任务，确保能够准确、高效地提供有效的实验数据和分析报告，为政府综合管理和环境整治提供科学依据。	1、监测设备送检（送校）及时率：(监测设备送检（送校）及时率=及时送检(送校)的设备数量/应送检（送校）的设备数)100% 2、仪器送检率：(仪器送检率=送检仪器数量/应送检（送校）仪器设备数量×100%)100% 3、效果满意度：(仪器使用部室对检定后仪器使用情况满意度，效果满意度=使用效果感到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100%)≥95% 4、检定及格率：(检定及格率=检定及格仪器数量÷应送检（送校）仪器设备数量×100%)>95% 5、监测数据的准确程度：(确保各类监测设备的正常使用，顺利完成各项监测任务，确保能够准确、高效地提供有效的实验数据和分析报告，为政府综合管理和环境整治提供科学依据。)确保能够准确、高效地提供有效的实验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18年预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400006	大气颗粒物源解析工作业务化工作经费	106.00	申请依据：城管[2015]158号。开支内容：1、大气颗粒物采集、分析、试剂耗材、滤膜、模型运算等费用；2、在线源解析数据委托分析；3、聘请专家对项目进行咨询、论证等。4、临时聘请人员项目搬运、采样、分析等；5、采样、分析用专用材料等。开支明细：样品、模型运算分析外协费、专用材料费、专家咨询论证费、临聘人员劳务费。	通过开展大气颗粒物源解析工作业务化项目，通过科学合理的源解析方案开展源解析工作，得到每年广州市的PM2.5的组成，解析当年广州市的PM2.5来源组成，为广州市的PM2.5的防控及对策提供科学支持。	1、秋冬季样品采集天数：(使用PM2.5滤膜采集秋冬季PM2.5样品的天数) > 20天 2、完成采样滤膜称重天数：(完成对不少于40天PM2.5样品采集滤膜的平衡称重工作) ≥ 40天 3、数据支撑：(通过获得全年及夏季、秋冬季采样阶段PM2.5浓度数据，分析广州年度环境空气PM2.5分布状况，为对外发布年度PM2.5来源解析提供数据支撑。) 获得全年及夏季、秋冬季采样阶段PM2.5浓度数据 4、向环保管理部门提交上一年度PM2.5来源解析报告：(结合上一年度获得的PM2.5浓度数据，向环保管理部门提交PM2.5来源解析概述报告) 向环保管理部门提交上一年度PM2.5来源解析概述报告 5、制定工作方案数量：(完成全年1份工作方案的制定) 1份 6、夏季样品采集天数：(使用PM2.5滤膜采集夏季PM2.5样品的天数) > 20天
400006	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2018年信息化系统运营维护	167.00	申请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5]56号)、《广州市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开支内容：1、机房、服务器、安全设备及终端设备硬件和基础设施投资；2、网络通讯租赁投资；3、信息系统升级改造；4、日常应用系统运营维护服务；5、新旧大楼技术驻场人员外包服务；6、数据共享接口开发；7、项目集成、项目监理、项目管理和培训、符合性验收、第三方测评。开支明细：基础设施投资、网络通讯租赁投资、日常应用系统运营维护服务、应用软件升级开发费、新旧大楼技术驻场人员外包服务、数据共享接口开发费、项目集成费、项目监理费、项目管理和培训费、符合性验收、第三方测评费	(1) 通过日常维护，保证各系统及设备高性能运行。(2) 通过有效应急措施，保障骨干系统7×24小时不间断运行；如系统出现故障，排除或减缓故障，使骨干系统恢复正常工作。(3) 周期性对系统状况进行跟踪、分析，科学预测和掌握系统性能状态，确保能适时提出合理扩充和升级计划，使系统满足不断增长的业务应用需要	1、故障排除率：(故障排除率= (排除故障次数 ÷ 故障次数) × 100%) 100% 2、平均故障恢复时间合期程度：(平均故障恢复时间合期程度 (%) = (系统实际平均故障恢复时间 ÷ 设计预期的恢复时间或承诺的恢复时间) × 100%) 100% 3、租赁通讯网络资源数量：(租赁通讯网络资源数量) 4条 4、开展运维技术培训：(组织开展运维技术培训) 1次 5、维护网络及安全设备数量：(维护的安全设备台数) 60个 6、维护信息点数量：(维护网络节点总量) 2000个 7、维护服务器数量：(维护的服务器台数) 40套 8、开展应急演练次数：(组织开展信息技术安全应急演练) 2次 9、维护系统软件及工具软件的种类数量：(维护系统软件、工具软件种类数量) 6种 10、开展安全扫描次数：(本年度开展安全扫描次数) 2次 11、维护应用系统数量：(维护应用系统数量) 10套 12、维护数据对外接口量：(与外部对接的接口数量) 1个 13、服务终端设备数量：(服务的终端设备台数) 800个 14、使用部门满意度：(系统建设后使用部门使用过程中的满意度，使用部门满意度=使用人员感到满意人数 ÷ 调查总人数 × 100%) ≥ 95%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18年预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400006	广州市污水处理系统建设对地表水水质影响评估	14.57	依据：穗府[2016]9号、穗府[2016]14号、粤府[2015]131号、国发[2015]17号。开支内容：委托开展全市污水处理系统（污水处理厂、截污管网）、纳污水体、主要江河水体进行全面实地调研、资料收集和信息技术服务费，参加全国和广东省水污染防治技术交流与培训会差旅费，聘请专家对项目进行咨询和验收劳务费，委托水动力与水质模型模拟计算劳务费，资料与报告印刷费等。 开支包括：委托劳务费、差旅费、专家费、印刷费和模型模拟计算劳务费等。	通过广州市污水处理系统生活污水实际处理能力、实际处理量和生活污染物实际削减量，主要江河国考、省考断面水质达标率和水质优良率动态监测分析，客观评价主要江河水质不达标或不稳定达标的主要原因，提升生活污水处理能力改善主要江河水质的潜力和可行性，提出优化调整广州市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建议。	1、改进措施建议:(根据广州市主要江河水质保护和改善要求存在问题，提出污水处理系统建设改进建议。)每半年出具1份 2、获得主要江河断面生活污水排放物分担率数据:(通过调研、调查获取的数据，分析国考、省考断面生活污水排放物分担率)获得数据1批 3、污水处理系统效益:(调查城乡生活污水截污处理量、污染物削减量，分析污水处理系统效益，监测未截污污水对地表水质影响，获取相应数据。)获得数据1批 4、广州市水污染防治服务:(提出优化调整广州市水污染防治行动的建议报告)1份 5、城乡生活污水截污处理率相关数据:(获得截减国考、省考断面流域生活污水直排量和污染物未处理排放量调研数据)获得数据1批 6、调研报告:(分析污水处理系统污染物消减量对主要江河水质保护的效益，并编制调研报告)1份
400006	水体监测船维修维护	30.56	申请依据：广州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关于印发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常规、指令性工作任务表的通知。开支内容：项目预算主要用于1、监测船的水电费，2、维修维护费，3、监测船年检，4、监测船燃料费，5、船员工作误餐费，6、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开支明细：水费、电费、维修（护）费、监测船人员应急监测、常规监测等工作误餐补助、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完成各项水体环境监测任务、环境应急事故监测任务及珠江科研考察，全面掌握珠江水质状况变化趋势，为政府综合管理和整治珠江，改善水质提供准确有效的监测数据和分析报告及决策建议。	1、故障率:(故障率=本年度故障发生天数÷365×100%)<5% 2、水质检测数据准确度:(全面掌握珠江水质状况变化趋势，为政府综合管理和整治珠江，改善水质提供准确有效的监测数据和分析报告及决策建议)满足各项水体监测工作要求 3、监测船出动次数:(监测船出动展开现场监测工作的次数)>50次 4、监测船维修完成率:(监测船维修完成率=报修维修完成次数÷设备报修次数×100%)100% 5、报告份数:(出具珠江水质水生态环境报告份数)>50份 6、投诉次数:(水体监测船服务被投诉次数)0次
400006	机动车排气垂直式遥感监测系统购置经费	123.50	申请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粤办函〔2017〕471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大气污染防治强化措施及分工方案的通知》。开支内容：用于采购一套机动车排气垂直式遥感监测系统 开支明细：专用设备购置。	购买并部署一套机动车排气垂直式遥感监测系统，对道路行驶机动车排气进行遥感监测，为机动车污染防治工作提供数据支持。	1、设备预设功能达标率:(设备预设功能达标率=设施实际使用功能÷设施预期使用功能×100%)100% 2、超标车辆发函率:(超标车辆发函率=发函数量÷超标车辆总数×100%。结合车辆定期检验，对排放超标车辆进行后续监管，提醒车主对车辆进行维护。)≥90% 3、设备验收通过率:(设备验收通过率=通过验收设备数量÷购置设备总量×100%)100% 4、筛选高排放车比例:(筛选高排放车比例=高排放车数量÷有效检测车辆数量×100%)5% 5、为机动车污染防治工作提供数据支持:(为机动车污染防治工作提供数据支持。)提供数据支持 6、政府采购率:(政府采购率=实际政府采购项目数÷应政府采购项目数×100%)100% 7、高排放车型筛选数量:(使用大数据分析，筛选出在用车中高排放车型。)1至2个主要车型 8、月均遥感监测数量:(仪器设备安装并投入运行后，能正常开展监测工作，月均监测有效数据辆次。)4000辆次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18年预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400006	广州市饮用水源地环境激素污染调查	15.00	申请依据：国发（2015）17号、粤府（2015）131号、粤府函（2017）123号 123号开支内容：1. 环境激素标准试剂及实验耗材、仪器配件；2. 部分环境激素样品委托检测费用，临时聘请人员采样以及专家； 开支明细：专用材料费、劳务费	建立常见、目前报道较多的环境激素的检测方法以及对广州市主要水体环境激素类污染物进行调查和分析。	1、建立环境激素检测项目数量：(建立部分常见的环境激素的检测方法。)10种 2、水源地的水环境质量数据：(获得较完善的水源地的水环境质量数据，这些数据资料有利于开展本项目研究，为评价环境质量状况、实施环境保护监督管理提供监测数据。)数据1批 3、调研报告：(到先进城市调研相关工作，学习先进技术，进一步分析广州市饮用水源地环境污染效益性，形成调研报告)1份 4、开展调查监测行动次数：(为调查广州市主要水体环境激素类污染物情况进行1次调查监测，获得监测数据。)1次
400006	广州市抗生素污染源调查	10.00	申请依据：粤府（2015）131号、粤府函（2017）123号 123号开支内容：1、用于购买抗生素标准试剂以及实验耗材；2、部分抗生素样品委托检测费用及用于临时聘请人员采样以及专家咨询和验收劳务费；3、到先进城市调研相关工作，学习先进技术差旅费。 开支明细：1、专用材料费2、劳务费3、差旅费。	通过开展2018年度广州市抗生素污染源调查项目，基本摸清我市抗生素污染源现状，切实提高抗生素污染源调查水平，为进一步完成此项目打下良好基础。	1、开展调查监测行动次数：(为调查广州市主要水体环境激素类污染物情况进行1次调查监测，获得监测数据。)数据1批 2、水源地的水环境质量数据：(获得较完善的水源地的水环境质量数据，这些数据资料有利于开展本项目研究，为评价环境质量状况、实施环境保护监督管理提供监测数据。)数据1批 3、建立环境激素检测项目数量：(建立部分常见的环境激素的检测方法)10种 4、调研报告：(到先进城市调研相关工作，学习先进技术，进一步分析广州市饮用水源地环境污染效益性，形成调研报告)1份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18年预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400006	广州市流溪河流域农田土壤环境质量调查及风险评估	40.00	申请依据：《国家土壤环境质量例行监测工作实施方案》（环办[2014]89号）、《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国发〔2016〕31号）。 开支内容：1、项目资料印刷费；2、聘请专家对工作方案和结果报告进行专家咨询和评审劳务费；3、请专业机构进行采样、检测分析劳务费4、工作开展过程中的人员伙食补助。 开支明细：包括印刷费、劳务费、监测工作误餐补助费等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项目通过研究流溪河流域周边农用地土壤重金属和多环芳烃类含量的特征，了解流溪河流域周边土壤污染现状，并根据不同重金属的生物毒性相应系数作出潜在生态风险评价，分析流溪河流域土壤污染的可能来源，为把握流溪河流域周边土壤污染的风险特征，开展流溪河流域周边土壤污染的防治工作提供重要的依据。	1、监测结果和污染状况分布图：(根据监测结果，形成流溪河流域周边农用地农产品重金属含量分布图)1份 2、样品采集数量：(采集农产品样品数量)88个 3、监测结果数量：(针对采样土壤开展农产品重金属监测，形成结果的数量)704个 4、工作建议份数：(根据监测结果，向有关部门提出监管建议)1份 5、评价结果：(对流溪河流域周边农用地农产品结果分析和评价，形成评价结果)1份 6、潜在生态风险程度评估结果：(对流溪河流域周边农用地农产品作潜在生态风险评价，形成潜在生态风险程度评估结果)1份 7、流溪河流域周边农用地农产品污染现状概述：(分析流溪河流域农产品中重金属污染现状，形成概述报告)1份
400006	广州市南粤水更清行动计划重点整治河涌水质监测与评价	106.80	申请依据：为贯彻落实《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南粤水更清行动计划（2013-2020年）的批复》（粤府函[2013]26号）、粤府[2015]131号和穗府[2016]9号 开支内容：1、51条重点整治河流（涌）每月1测监测劳务费；2、广佛跨界河流（涌）27断面每月加密监测劳务费 开支明细：劳务费。	通过开展重点整治河涌69个监测断面的水质监测工作。做好2018年度的数据综合分析，评估河流（涌）综合整治年度效果。	1、监测河涌数量：(预算年度内共监测河涌数量)50条 2、监测数据获取量：(定期监测并综合分析河涌水质，获取水质监测数据及评价数据量。)8000个 3、监测河涌断面数量：(预算年度内共监测河涌断面数量)69个 4、水质信息发布次数：(每月定期向市环保局提供重点整治河涌水质监测、评价信息，以便在市环保局网站上向公众发布。)12次 5、协助开展广州市河涌整治、评价工作：(为广州市河涌整治、评价提供技术依据，将重点河涌水质信息纳入水质简报，定期汇报河涌水质综合分析情况；根据环保管理部门需要，提供重点整治河涌综合分析报告。)12份
400006	监测站执法（信访）监督监测工作经费	154.00	申请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369号）。 开支内容：该项目经费为执法（信访）监督监测经费。1、用于执法过程中我单位暂不具备分析能力的项目委托分析劳务费，2、监测人员番禺、花都、南沙、增城等地监测住宿费，3、环境执法监测与环境质量预测预警技术交流会会议费，4、实验室分析及采样用专用材料费，5、监测人员外出监测误餐费及外出监测饮用水、手套等安全防护用品等其他商品及服务支出。 开支明细：监测差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监测工作误餐费补助、会议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通过配合广州市环保局环境执法支队开展日常的执法（信访）等监督工作，为广州市污染控制、环境监管、环境行政执法、排污收费核定、以及环境信访工作提供环境污染依据。完成相关环境案件的废水、废气、噪声、电磁辐射、油烟、恶臭、有机废气、固废等执法监测工作。	1、配合对象满意度：(向广州市环保局环境执法支队发出关于协助配合事项满意度调查问卷，对满意度程度进行评价。配合对象满意度=对配合对象感到满意的部门数量÷发出调查问卷总数×100%)≥95% 2、常规委托监测完成率：(常规委托完成率=实际监测单位家次/常规委托执法监测单位家次×100%)≥95% 3、协助常规环境执法：(配合广州市环保局环境执法支队开展常规执法监测，为广州市环境监管、排污收费核定、以及环境信访工作提供技术支撑。)提供技术支撑 4、协助专项环境执法：(配合广州市环保局环境执法支队开展锅炉整治等专项执法监测，为广州市环境监管、环境行政执法提供技术依据。)提供技术依据 5、专项执法完成率：(专项执法完成率=专项执法监测单位家次/专项执法委托监测单位家次×100%)100% 6、监测报告报送率：(监测报告送达率=实际开展执法监测单位家次/送达监测报告家次×100%)1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18年预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400006	广州市重点污染源与总量减排监测工作经费	162.00	申请依据：穗环办〔2012〕31号。开支内容：该项目经费为市重点源与总量减排监测经费，用于1、委托社会机构监测河涌费用，样品分析外包劳务费；2、监测人员在番禺、花都、从化、增城、南沙等监测住宿差旅费，国内交流学习差旅费；3、采样枪等采样、实验分析用专用材料费；4、召开综合分析技术交流会及全市环境监测工作会议、区县站长监测工作座谈会；5、外出监测人员误餐费；6、外出监测所需劳保用品、饮用水、社会调查用品等。开支明细：差旅费、专用材料费、会议费、外出监测伙食补助费、其他商品与服务支出、劳务费。	对国控重点污染源企业每季度监测一次，国控污染源在线设备比对每季度监测一次，重金属污染控制企业每季度监测一次，生活垃圾处理企业每季度监测一次，挥发性有机物企业、加油站（储油库）、部分市属重点企业等进行每年监测一次。	1、自动监控数据有效性：(国家、省、市对国控污染源在线设备进行有效性审查，满足国家、省、市要求，达到自动监控数据有效传输要求。)满足有效性审核要求 2、污染源监督性监测任务完成率：(污染源监督性监测任务完成率=实际监测单位家次/应监测单位家次×100% (关闭、停产等原因除外))100% 3、在线比对监测任务完成率：(在线比对监测任务完成率=实际开展比对在线设备套数/应开展比对在线设备套数×100%)100% 4、监测报告报送率：(监测报告报送率=监测报告报送家次/实际开展监测家次×100%)大于95% 5、污染物总量减排监测体系考核：(满足国家对广州市污染物总量减排的监测体系考核要求)满足要求
400006	应急监测工作经费	40.00	申请依据：穗府〔2017〕5号、《广州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穗环〔2014〕28号开支内容：该项目经费主要用于1、我站环境应急监测人员24小时定点驻勤住宿费2、应急监测人员及核辐射监测工作误餐费；3、应急演练培训费、4、到相关省市调研应急建设情况、学习交流差旅费；5、应急防滑鞋、应急监测交通费等其他不可预见费用。开支明细：差旅费、应急演练及相关技术培训费、监测工作误餐补助费等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开展环境应急监测24小时驻点执勤，确保及时有效完成污染事件的应急监测工作，为妥善处置突发环境污染事件提供决策依据，为保障环境安全提供技术支撑。对重点湖泊、水库蓝藻等浮游植物进行预警监测，为蓝藻过度繁殖预警和灾害控制，确保水生态安全；对辐射环境预警，迅速有效处置辐射突发污染事故。	1、24小时驻点执勤人次：(本年度累计安排24小时驻点执勤人次)≥1050人次 2、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监测完成率：(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监测完成率=实际出动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监测次数/应出动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监测次数×100%)100% 3、开展应急监测培训或演练次数：(本年度开展应急监测培训或演练次数)不少于1次 4、为环境污染事件的处理处置提供决策依据：(对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现场及周边环境进行监测)为环境污染事件的处理处置提供技术支持 5、环境污染事件应急监测队伍集结时间：(接到环境污染事件报告监测队伍集结时间)≤30分钟
400006	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编外人员保障经费	954.13	根据国办发〔2015〕56号、粤环函〔2017〕764号、粤环〔2013〕13号、穗府办函〔2014〕61号、穗环领导小组办〔2017〕28号、穗环办〔2017〕54号等文件精神，本项目安排了环境监测船编外人员经费；机动车路检行政执法工作编外人员经费；机动车污染防治工作编外人员经费；广州市重点污染源与总量减排监测工作编外人员经费；自动监测工作编外人员经费，维持了生态环境监测任务的正常开展，保障了环境监测队伍的稳定性。明细为：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支出、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住房公积金。	保障广州市生态环境监测网络的完整、持续、正常运作，确保高效完成各项国家、省、市下达的各项环境监测任务，确保及时开展全市范围内的环境质量预报预警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持续强化重点工业企业和机动车等污染源的监督管理，为环境管理提供有效的技术支持。	1、污染物总量减排考核：(通过国家对广州市污染物总量减排的考核)通过考核 2、污染源监督性监测任务完成率：(污染源监督性监测任务完成率=实际监测单位家次/应监测单位家次×100%)100% 3、地表水自动监测数据有效率：(地表水自动监测数据有效率=取得的有效监测数据/全年应得的数据×100%)大于75% 4、合作研究项目数量：(为同行研究机构的污染物特征及来源研究提供研究平台，并产生1项目以上合作研究项目。)大于1项 5、年出动监测船次数：(本年度累计出动监测船次数)大于50次 6、违规投诉次数：(经查实机动车污染防治工作人员违规的市民投诉次数)0次 7、汽车检测率：(汽车检测率=(汽车免检数+汽车年审检测数)÷汽车保有量×100%)大于85% 8、空气质量自动监测数据有效率：(空气质量自动监测数据有效率=取得的有效监测数据/全年应得的数据×100%)大于9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18年预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400006	环境监测及分析仪器购置经费	351.00	<p>申请依据：城管[2015]263号臭氧超标要专项研究、开展治理（领导批示）、城管[2015]158号广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审定发布我市大气细颗粒物来源解析研究成果的请示（领导批示） 开支内容：本项经费用于购置一批新的先进的环境监测及分析仪器设备所需费用。 开支明细：流气式低本底α/β计数器、电磁辐射分析仪、水中放射性蒸发浓缩仪等24项仪器费用。</p>	<p>确保能快速、有效地完成各项监测任务,不断提高监测和分析能力和工作效率,确保监测数据的有效性,进一步提高监测数据的精确度,实现仪器的现代化和标准化,更好地完成全市环境监测监控任务,确保绩效指标完成。</p>	<p>1、新仪器提高工作效率:(新购置仪器设备在一定程度上弥补了旧设备功能上的不足或缺失,间接的提高了现有工作效率)提高工作效率 2、设备预设功能达标率:(设备预设功能达标率=设施实际使用功能÷设施预期使用功能×100%)100% 3、设备验收通过率:(设备验收通过率=通过验收设备数量÷购置设备总量×100%)100% 4、采购程序的规范性:(严格执行采购程序)合法合规 5、设备到位率:(设备到位率=实际到位设备数量÷应到位设备数量×100%)100% 6、使用满意度:(使用部门对所新购置设备开展满意度调查,设备使用满意度=对设备购置感到满意的人数÷调查总人数×100%)≥95% 7、为决策提供有效数据:(购置一批新的先进的环境监测及分析仪器设备,应对越来越多的工作任务,保证能够准确、高效提供环境监测和环境质量数据,为政府决策提供充分有效的依据。项目预算全部用于购置仪器设备。)保证能够准确、高效提供环境监测和环境质量数据,为政府决策提供充分有效的依据。</p>
400006	国控水自动监测站建设	68.00	<p>申请依据：1.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将国家33个水质自动监测站委托托管站管理的通知”（环办函〔2001〕456号）；2.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关于广州长洲水站拆除停止运行的请示》的回函。 开支内容：用于广州国控点水自动监测站的迁移所需的简易站房、采水栈桥、采水浮筒、过滤装置、冰箱、稳压器、防雷系统、供电系统、通讯系统、纯水制造、试验台、空调等购置以及迁移仪器安装调试、用地租金费用，购置监测仪器的费用。 开支明细：专用设备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p>	<p>保障国控点水自动监测站搬迁后系统的正常运行。 按时向国家环境监测总站、省环境监测中心上报国控点水环境质量周报和实时监测数据。</p>	<p>1、确定站点选址:(上报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审核站点选址)确定最终站点选址 2、水质周报上传率:(水质周报上传率=周报上传份数÷应上传周报份数×100%)≥99% 3、仪器安装调试完成率:(仪器安装调试完成率=仪器完成安装调试数÷仪器采购总数×100%)100% 4、上传省监测数据有效率:(数据上传至省环境监测中心。上传省监测数据有效率=有效数据量÷收集数据总量×100%)≥80% 5、上传国家监测数据有效率:(为市民服务,每天为国家环境监测总站提供实时水气环境质量监测数据。上传国家监测数据有效率=有效数据量÷收集数据总量×100%)≥80% 6、完成站房招标工作:(完成站房建设招标工作)确定站房承建方 7、报表上报率:(为政府管理服务,提供各种报表及报告,报表上报率=报表上传份数÷应上传报表份数×100%)≥99%</p>
400006	空气、水源水质、噪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工作经费	633.04	<p>根据环办函[2008]108号文件指示,本项目资金用于1、水、气、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系统共35个监测站点、超级站、1台水流动监测车、从化水站运营维护费、各子站及其配套设备日常维修维护费;2、自动监测子站、中心控制系统正常运行所需水电费;3、数据传输等通讯费;4、子站场地租金;5、自动监测用专用备件耗材;6、自动监测站日常维护等伙食补助费、交通费等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7、自动监测工作所需办公费;8、专家评审、论证等劳务费;9、参加技术培训、国家站等会议及交流、专家往返等差旅费。明细为:水费、电费、印刷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专用材料费、邮电费、办公费、劳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p>	<p>保障水气声三大自动监测系统的正常运行。按时向国家环境监测总站、省环境监测中心上报环境空气质量日报、预报、实时报以及水质周报。按时向国家上报温室气体、灰霾影响试点监测数据。按时向环保主管部门上报水质周报、噪声自动监测报表。通过网页、微博、信息、电子显示屏等公布广州市空气质量、水质质量状况。</p>	<p>1、气数据有效率:(气数据有效率=取得的有效气监测数据/全年应得的数据×100%)大于90% 2、声数据捕集率:(声数据捕集率=取得的所有声监测数据/全年应得的数据×100%)大于95% 3、空气国控点网络、用电正常率:(保障空气国控点位的用电、网络、场地正常。空气国控点网络、用电正常率=国控点年正常天数÷365×100%)大于95% 4、发布实时监测数据:(为市民服务,每天发布实时空气质量数据。)每日及时发布实时空气质量数据 5、监测报表提交率:(监测报表提交率=提交监测报表数量÷应提交监测报表数量×100%)大于99% 6、水数据有效率:(水数据有效率=取得的有效监测数据/全年应得的数据×100%)大于75% 7、合作研究项目数量:(为同行研究机构的污染物特征及来源研究提供研究平台,合作研究项目达1项以上。)1项以上</p>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18年预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400006	环境应急处理监测车辆专项经费	66.60	申请依据：广州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关于印发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常规、指令性工作任务表的通知。开支内容：该项目预算资金主要用于应急车辆保险费、汽油费、路桥费、保管费、车船使用税、车辆维修等支出。 开支明细：车辆燃料费、车辆维修费、车辆保险费、车船使用税、通行费、保管费等。	确保我站18辆非编环境应急车辆正常使用，完成环境质量监测、辐射监测、突发环境污染事故监测、机动车排气执法检查、排气污染防治监控等任务。	1、出车率：(出车率=出车次数/用车需求数×100%)≥95% 2、车辆使用满意度：(对使用部室开展使用车辆情况满意度调查，车辆使用满意度=对车辆使用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100%)≥95% 3、投保率：(投保率=已购买保险车辆数量/需购买保险车辆数量)100% 4、车辆完好率：(车辆完好率=完好的车辆数量/所有车辆数量×100%)100% 5、保证完成各项监测任务：(确保顺利完成各项监测任务，为政府综合管理和环境整治提供良好的车辆后勤保障。)确保顺利完成各项监测任务
400006	环境监测仪器设备维修维护	60.00	申请依据：广州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关于印发2017年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常规、指令性工作任务表的通知。开支内容：该项目预算用于在用仪器设备维修维护。 开支明细：监测仪器维修维护费。	确保各类监测设备的正常使用，顺利完成各项监测任务，确保能够准确、高效地提供有效的实验数据和分析报告，为政府综合管理和环境整治提供科学依据。	1、维修实施率：(维修实施率=实施维修的仪器设备台数/报修仪器设备总台数×100%)100% 2、维修效果满意度：(开展使用部门对维修效果满意度的调查，维修效果满意度=对维修后的效果感到满意的人数÷调查总人数×100%)≥95% 3、维修完成率：(修好率=报修仪器设备修好台数/报修仪器设备总台数×100%)≥90% 4、保障数据准确性：(确保各类监测设备的正常使用，顺利完成各项监测任务，确保能够准确、高效地提供有效的实验数据和分析报告，为政府综合管理和环境整治提供科学依据。)提供数据准确性保证
400006	经营收入成本性支出工作经费	73.00	申请依据：经营收入成本性支出，依据粤价函[1996]64号\粤环[1996]95号文开支内容：如：1、国内学习交流、监测工作差旅费、2、监测工作误餐、3、数据传输费等联系通讯费、4、汇算清缴、专家论证、监测采样等相关劳务费、5、监测大楼电费、6、监测报告等印刷费、7、监测办公费、8、其他工作所需费用。 开支明细：印刷费、办公费、劳务费、误餐费、差旅费、通讯费、电费、监测工作误餐补助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保证我站常年开展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监测、委托监测、室内环境质量监测、放射性与电磁辐射监测、在线比对监测等工作，为各委托单位提供准确有效的监测数据。	1、竣工验收监测率：(竣工验收监测率=监测次数/竣工验收监测次数×100%)100% 2、环境质量监测率：(环境质量监测率=监测次数/环境质量监测委托次数×100%)100% 3、客户的满意度：(客户的满意度=开展客户满意度调查，感到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100%)≥90% 4、投诉、申诉回复率：(投诉、申诉回复率=投诉、申诉回复数/接到投诉、申诉总次数×100%)100% 5、持证上岗率：(持证上岗率=持证上岗人员数量÷工作人员总量×100%)100% 6、完成委托监测工作率：(完成委托监测工作率=监测次数÷委托监测次数×100%)>95% 7、监测报告准确率：(监测报告准确率=准确监测报告数量÷监测报告出具总量×100%)>99% 8、在用仪器合格率：(在用仪器合格率=在用仪器合格数量÷在用仪器总量×100%)1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18年预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400006	广州市臭氧浓度立体分布特征及其变化规律研究	38.00	一、申请依据：穗环报〔2015〕107号二、开支内容：1、人员驻守维护费、高空臭氧浓度的监测以及数据分析、报告编制等劳务费用、2、分析调研差旅费、3、专家咨询论证费。三、开支明细：劳务费、差旅费。	制定年度项目工作方案，获得于广州市全市臭氧浓度水平空间分布特征及其变化规律，获得广州市中心区臭氧浓度垂直分布特征及其变化规律；完成项目报告编写，形成可用于学术论文发表的监测和研究成果。	1、编制研究成果报告份数：(分析监测实验获得的臭氧数据并编制报告)1份 2、臭氧雷达监测实验时长：(在广州利用臭氧雷达开展在线监测实验。)监测实验不少于1个月 3、获得臭氧水平面浓度数据：(获得广州臭氧近地水平面浓度数据，可以用于获得广州市臭氧水平空间分布)不少于300天的数据 4、获得臭氧垂直浓度数据：(获得广州臭氧垂直浓度数据，可以用于获得广州市臭氧垂直分布)获得数据1批 5、数据分析：(分析监测实验获得的臭氧数据)完成数据分析
400006	机动车污染防治工作经费	121.00	申请依据：《广东省机动车排气污染防治条例》、《广州市机动车污染防治规定》、穗府办函〔2014〕61号）（穗字〔2016〕6号）开支内容：1、评审材料、管理规定等印刷2、技术人员技能培训3、技术学习、交流会议等差旅4、机动车通讯数据传输5、标志核发等办公费6、市机动车检测机构排检验监管会议7、标志核发点人员、遥测、检测点人员误餐费8、标志核发服务外包、遥感排气检测设备技术服务、比对监测、专家评审劳务费等；9、标准物质等专用材料；10、巡查交通费、饮用水等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开支明细：差旅费、邮电费、办公费、会议费、印刷费、专用材料费、培训费、劳务费、检测工作误餐补助、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通过开展机动车环保标志核发，机动车排放检测机构与环保部门联网技术条件审核，强化机动车排气定期检测监管，开展机动车排气遥感检测，加强冒黑烟车查处等一系列工作，有效控制机动车排气污染，改善广州市环境空气质量。到年底，空气质量达标天数与上年度持平或略有增加。	1、经查实工作人员违规的市民投诉数量：(经查实工作人员违规的市民投诉数量)0 2、机动车排放污染水平：(机动车排放污染水平与上年度相比较是否下降。)有所下降 3、环保检验合格标志核发率：(环保检验合格标志核发率=已核发环保合格标志的汽车车辆数÷全市汽车保有量×100%)≥90% 4、汽车检测率：(汽车检测率=(汽车免检数+汽车年审检测数)÷汽车保有量×100%)≥85% 5、机动车排气检测从业人员培训次数：(本年度开展机动车排气检测从业人员培训次数)≥2次 6、服务对象满意度：(开展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服务对象满意度=对核发标志工作人员工作感到满意人数÷调查总人数×100%)≥9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18年预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400006	广州市船舶废气污染排放特征研究及监测示范	30.00	申请依据：粤环办[2014]14号开支内容：1、临时聘请人员开展船舶采样劳务费；2、样品外包分析劳务费；3、聘请专家进行项目咨询及结题验收劳务费；4、聘请人员对采样系统进行设计加工劳务费；5、开展学术交流、监测采样差旅费；6、购置专用材料费；7、监测采样误餐费、出版、资料购买、文献检索专利申请及其他知识产权事务等其他商品与服务支出。 开支明细：劳务费、差旅费、专用材料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评估广州市船舶大气污染物状况；为广州市PM2.5源解析工作的开展提供数据支持。	1、为加快船舶大气污染控制政策措施的制定提供数据支撑：(本研究结果有利于加快船舶大气污染控制政策措施的制定，加快船舶大气污染物控制措施的实施。)提供数据支撑 2、估算船舶停泊阶段五项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将统计得到的船舶停泊阶段燃油消耗量与本研究得到的排放因子相乘，估算广州市船舶停泊阶段颗粒物、SO2、CO2、NO、NO2五项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5项 3、建立本地化的船舶废气排放因子的数量：(使用碳平衡法计算得到基于燃油消耗量的船舶污染物本地化排放因子，建立船舶停泊阶段颗粒物、SO2、CO2、NO、NO2五项大气污染物的排放因子)5项 4、建立船舶废气颗粒物指纹特征库：(通过构建重金属元素、OC、EC、有机物质等化学组分在PM2.5中的典型比例，分析单颗粒气溶胶的成分质谱，建立1套船舶颗粒物指纹特征库)1套 5、发表科技论文数量：(研究人员应用本研究得到的本地化的船舶废气排放因子，将大大提高源清单编制的准确性，针对船舶废气排放因子，在专业期刊上发表1篇以上的科技论文。)≥1篇 6、增加颗粒物源解析的精细度：(将本研究得到的船舶废气颗粒物源谱信息应用于大气颗粒物源解析工作，将进一步提高源解析的精细度)至少选择1个季度，将本研究得到的船舶废气颗粒物源谱信息应用于大气颗粒物源解析工作 7、船舶废气污染排放特征研究成果报告：(通过文献调研、实地监测、数据分析等方式，对船舶废气污染排放特征展开研究，形成成果报告)1份
400006	实验室能力验证和比对工作经费	23.00	申请依据：根据《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总局令第163号)、CNAS-CL01、《关于印发《环境监测质量管理规定》和《环境监测人员持证上岗考核制度》的通知》(环发[2006]114号)及《关于印发《广东省环境监测质量管理规定(试行)》等四项制度的通知》(粤环[2008]101号)等。开支内容：1、召开环境监测技术等贯彻、交流会会议，2、开展比对培训费，3、评审、复审人员工作误餐费，4、标准样品、标气等专用材料，5、培训学习交流差旅费；6、专家评审、考核劳务费；7、资料印刷；8、专家差旅费。 开支明细：专用材料费、专家评审劳务费、培训费、会议费、印刷费、其他商品与支出、差旅费。	根据CNAS-CL01《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准则》、《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准则》等要求，对广州市环境监测网络开展环境质量监测和污染源监测质量监督、质量管理体系核查，加强广州环境监测质量管理与控制，确保广州市环境监测数据准确有效。提高我市整体环境监测水平和能力。	1、技术人员培训人次：(本年度开展技术人员培训累计人次)≥100人次 2、质控考核频次：(全年度实施质控考核的频次)每季度≥1次 3、监测报告有效率：(监测报告有效率是指所出具的监测报告为环境管理提供有效保障和技术支持的情况。监测报告有效率=全年度出具的有效监测报告数量÷全年度出具的监测报告数量×100%)>99% 4、数据投诉回复率：(是指充分服务客户，按程序对数据投诉进行回复。数据投诉回复率=全年度回复数据投诉数量÷全年度数据投诉数量×100%)100% 5、考核覆盖率：(考核覆盖率=全年度参加能力验证考核的领域数量÷CNAS要求参加的能力验证领域数量×100%)100% 6、考核数据合格率：(考核数据合格率=全年度质控考核合格数据量÷全年度质控考核数据量×100%)>95%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18年预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400006	广州市地表水中臭味污染成因研究	10.00	1申请依据：国发（2015）17号、粤府（2015）131号、粤府函（2017）123号 2. 123号开支内容：1. 购买臭味物质标准试剂及实验耗材、仪器配件等；2. 调研相关工作，学习先进技术差旅费；3. 部分臭味物质样品委托检测费用，临时聘请人员采样以及专家劳务费。 开支明细：专用材料费、差旅费、劳务费。	建立常见、目前报道较多的臭味物质的检测方法以及对广州市黑臭河涌水体中臭味物质进行调查和分析。	1、调研报告：(到先进城市调研相关工作，学习先进技术，形成调研报告。)1份 2、开展调查监测行动次数：(为调查广州市部分黑臭河涌中臭味物质的污染情况，对广州市黑臭水体中臭味物质污染状况进行1次调查监测，获得监测数据。)1次 3、建立检测方法数量：(建立地表水中臭味物质的检测方法。)5种 4、采集地表水样品数量：(预算年度内共采集地表水样品数量)>20个 5、为环境管理提供数据支持：(整理广州市主要河涌臭味物质监测数据，初步掌握广州市黑臭河涌臭味物质污染水平，为环境管理部门提供监测数据及技术支持。)提供监测数据及技术支持。
400007	广州市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				
400007	广州市机动车污染排气公告工作经费	40.00	根据市政府《关于我市治理机动车排气噪声污染有关工作的会议纪要》（穗府会纪〔2008〕85号）第九条（一）明确“由市环保局完善排气超标车辆公告曝光工作规定，完善排气超标车辆公告曝光工作，支付全年在《广州日报》、《珠江环境报》刊登广州市机动车排气污染公告费。 开支明细：版面刊登费等	通过实施本项目，全年在《珠江环境报》刊登广州市机动车排气污染公告。达到对超标排放污染物的车主起整改的警示作用，也可以让广大市民共同监督管理的作用，从而达到净化大气环境，提高城市空气质量的的目的。	1、环保宣传覆盖面（份）：(对《珠江环境报》的赠阅量进行统计来体现环保宣传覆盖面)≥2548 2、在《珠江环境报》刊登机动车排气污染刊登期数（期）：(在《珠江环境报》上刊登广州市机动车排气污染公告的期数进行统计)≥16 3、超标排放污染物机动车公告率：(本年实际在《珠江环境报》上刊登超标排放污染物的机动车辆数÷广州市超标排放污染物的机动车辆数×100%)≥95% 4、社会影响力：(通过新闻媒体的传播，对超标排放污染物的车主起整改的警示作用，也可以让广大市民共同监督管理的作用。)基本达到
400007	办公设备购置经费	13.00	申请依据：根据国家环保部、中宣部、中央精神文明办、教育部、团中央、全国妇联《全国环境宣传教育行动纲要（2016-2020年）》要求，我中心进一步加强环保能力建设，每天24小时进行环境舆情收集、分析、上报工作，为我市创建生态城市、文明城市，提高市民的环境意识服务。为适应工作要求，我中心将着力提高自身能力建设，购置舆情收集、分析、上报、新闻采编办公设备，以适应新闻宣传快、准、新的要求，充分发挥环境宣传的社会效益。 开支内容：办公设备购置经费，包括台式电脑、笔记本电脑、相机、视音频摄录格式转换及监控器。	通过实施本项目，每天24小时进行环境舆情收集、分析、上报工作，达到为我市创建生态城市、文明城市，提高市民的环境意识服务；着力提高自身能力建设，为实现电子化办公，购置舆情收集、分析、上报、新闻采编办公设备，以适应新闻宣传快、准、新的要求，充分发挥环境宣传社会效益。	1、设备到位率：(当年度购置的设备实际到位数量÷应到位设备数量×100%)≥90% 2、设备验收合格率：(当年度通过验收的合格设备数量÷购置设备总量×100%)100% 3、新设备正常运作率：(当年度新购置设备正常运行的工作日数使用新设备的总工作日数×100%)≥90% 4、设备使用率：((设备投入使用工作天数-闲置天数)÷设备投入使用工作天数×100%)≥95% 5、办公电脑覆盖率：(当年度办公室拥有办公电脑的人数÷办公室总人数×100%)100% 6、新增设备数量（台）：(当年度新增的购置办公设备数量进行统计)≥12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18年预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400007	《广州市环境保护志》工作经费	59.46	为做好市环保志的编纂工作，鉴于资料整理汇总、文稿编纂修改、通稿核稿等基础工作量很大，我中心负责修志工作的人力不足，因此通过招标采购的方式，委托中标公司组织专业人员收集编辑和处理文字稿件、定期举办市环保志修志联络员队伍业务培训、专题会和专家评审、编纂和出版《广州市环境保护志》，以及组织编纂地方志资料年报，以保障《广州市环境保护志》编纂工作和地方志资料年报工作的顺利进行。	通过实施本项目，《广州市环境保护志》将全面系统地记述广州市环保事业的发展状况，保存环保事业的历史，达到为广州市经济社会提供智力支持，成为广州市文化建设工程的重要成果。2017-2018年编纂和出版《广州市环境保护志》1500册，2019年完成地方志资料年报工作。	1、信息可鉴度:(形成的《广州市环境保护志》，具有丰富的历史价值，为政府部门等单位的决策发挥借鉴作用。)良好 2、环保志培训期数(场):(至少举办3场市环保志修志联络员队伍业务培训)≥3 3、出版《广州市环境保护志》(册):(根据出版的《广州市环境保护志》数量进行统计)≥1500 4、媒体正面报道数(篇):(统计媒体能准时播出的关于《广州市环境保护志》正面宣传报道的篇数)≥2 5、专家评审会次数(次):(按实际专家评审会次数进行统计)≥2
400007	《珠江环境报》赠阅工作经费	38.22	申请依据:《全国环境宣传教育工作纲要(2016-2020年)》(环宣教[2016]38号) 开支内容:我中心拟向国家环保部机关和广东省、广州市五套班子领导,驻穗省人大代表、市人大代表、省政协委员、市政协委员及政府机关领导,省市环保部门聘请的环保社会监督员,环保志愿者组织、大专院校学生环保社团等各类环保社会组织,国际生态学校和省市绿色学校,环境教育基地和生态建设示范占等环保宣教公益性机构赠阅《珠江环境报》。开支明细:赠阅《珠江环境报》报纸的订购费。	通过实施本项目,使各级领导、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及时了解环境保护政策法规、环保法治建设进程、环保工作动态和环境质量变化;让环保组织、学校掌握更多低碳环保科学知识,在环保宣传教育活动中带动更多的人践行低碳环保的生活理念。	1、阅读量(次):(对全年订阅《珠江环境报》的数量进行统计)≥2.5百万 2、报纸赠阅量(份):(对全年向环保社会组织、环保宣教公益性机构等赠阅《珠江环境报》的数量进行统计)≥2548 3、报纸出版期数(期):(对全年出版的《珠江环境报》的期数进行统计)≥104 4、参与环保行动人次(人):(对全年参与环保行动的人次进行统计)≥20万
400007	全年环境保护公众宣传系列活动工作经费	93.00	根据《珠江三角洲环保规划》、《广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2016-2020),2018年继续开展针对地球日、世界环境日等各类环境保护纪念性宣传活动;加大环保宣传力度,开支明细:包括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印刷费、业务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材料制作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等。	通过实施本项目,吸引公众参与及各大媒体报道,调动社会各界参与环保、支持环保,提高全民的环境意识;普及环境科学知识和环境安全知识,着力提高行政事业单位和企业环境安全管理及环境事故应急处理水平。通过一系列宣传活动向广大市民派发各类环保宣传资料和宣传品,进一步了解国家的环境保护方针政策。	1、环保活动推文阅读量(次):(本年度通过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形式推广“环保知识进校园”环保宣传系列活动的推文阅读量)≥250 2、环境保护宣传系列培训开展数(次):(对当年度开展环保宣传系列活动培训的班次进行统计)≥5 3、环境保护宣传系列活动开展数(次):(对当年度开展环境保护宣传系列活动的场次进行统计)≥15 4、印制环境日主题宣传册(册):(当年度开展环境保护宣传系列活动印制世界环境日主题宣传小册子进行统计)≥6000 5、培训人次(次):(当年度开展环境保护宣传系列活动参加培训班人次进行统计)≥25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环境保护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2018年预算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2	3	4	5	6
400007	广州环境新闻宣传工作经费	75.00	通过报纸、电视、网络等新媒体开展环保宣传，策划环保影视大赛等市民喜闻乐见的方式引导社会公众投身建设生态广州中去，拍摄、制作环保电视专题片、环保科普片和环保公益宣传片；通过开设《羊城环保在线》等专栏在媒体曝光环境违法行为、传播绿色生活理念；继续做好环境相关信息以及舆论关注热点问题的跟踪收集汇总并及时上报，努力在全市形成全民关注环保、支持环保、参与环保的良好氛围。开支明细：包括培训费、差旅费、劳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专用材料费、委托业务费等等。	通过报纸、电视、网络及新媒体开展环保宣传，及时向媒体及公众通报全市重点环保工作及与民生相关环保工作，及时化解社会环保热点问题；通过拍摄、制作环保电视专题片和环保电视内参片，收集环境相关信息以及舆论关注热点问题的跟踪，为上级部门决策提供参考；以达到在全市营造全民参与、行动、共建、共享的环保氛围和效果。	1、舆情信息反馈及时性：(收集舆情信息并及时反馈，提供给领导便于决策。)基本及时 2、播出率：(当年度实际在《羊城环保在线》在线栏目播出环境信息的期数÷计划播出环境信息的期数×100%)≥90% 3、环保电视专题片播出期（期）：(对当年度在《羊城环保在线》在线栏目中播出环保电视专题片的期数进行统计)≥10 4、舆情信息收集量（条）：(当年度收集环境相关信息以及舆论关注热点信息条数进行统计)≥3000 5、官微推送阅读量(次)：(对当年度通过广州环保官方微信号推送“关于环保电视专题片”的推文阅读量进行统计)≥1600
400007	广州市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2018年信息化系统运营维护项目	12.00	申请依据：穗工信审【2017】144号；开支内容：对广州市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现有IT资产进行日常运行维护与管理。包括：1、硬件维护：计算机、手提电脑、打印机、服务器、网络节点、网络交换机运行维护与管理；2、应用系统维护：方正文韬新闻采编系统、档案管理系统、用友财务系统的运行维护管理。开支明细：基础设施维护、软件及信息资源维护等维保服务。	通过对广州市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现有IT资产进行日常运行维护与管理，发挥国有资产的作用，为广州市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的业务开展提供安全、及时以及高效可用的运行保障。	1、运维工作完成率：(运维工作已完成次数÷运维目标计划完成次数×100%)≥90% 2、信息化系统和硬件的维护次数（次）：(对广州市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现有IT资产进行日常运行维护的次数与进行统计)≥5 3、业务处理及时率：(当年度及时处理运维工作的业务数÷总处理数×100%)≥85% 4、故障响应率：(当年度故障响应次数÷故障次数×100%)≥90%